

股票代號：4906

**Gemtek**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emTek Technology Co., Ltd.*

## 一〇五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十八日刊印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index.htm>

公司網址 <http://www.gemteks.com>

一、本公司發言人：

發 言 人：楊正任

職 稱：執行董事

電 話：(03)598-5535#1040

電子郵件信箱：[kevin\\_yang@gemteks.com](mailto:kevin_yang@gemteks.com)

代理發言人：黃亨利

職 稱：總經理室特助

電 話：(03)598-5535#1013

電子郵件信箱：[hhuang@gemteks.com](mailto:hhuang@gemteks.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 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新竹工業區中華路 15-1 號

電 話：(03)598-5535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機 構：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博愛路 17 號 3 樓

網 址：<http://www.sinotrade.com.tw>

電 話：(02)2382-62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及電話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楊清鎮、龔則立

地 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 話：(02)2545-9988

五、公司網址：<http://www.gemteks.com>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3
一、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公司組織.....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資訊.....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4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2
肆、募資情形.....	43
一、資本及股份.....	43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61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6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6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61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63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63
伍、營運概況.....	66
一、業務內容.....	6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6
三、員工.....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5
五、勞資關係.....	86
六、重要契約.....	87
陸、財務概況.....	88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2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6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7
五、個體財務報告.....	1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81
七、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266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267
一、財務狀況.....	267
二、經營結果.....	268
三、現金流量.....	27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7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271
六、風險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 .....	27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7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8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8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28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28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8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281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 一、前言

最近幾年公司積極進行轉型與體質調整，在產品發展與市場佈局逐漸朝向高端電信基礎設備、整合客製服務的物聯網產品與解決方案等方向耕耘，擺脫低毛利的網通紅海市場競爭，另一方面公司也進行組織改造，降低公司運營成本，讓公司體質更為堅實。2016年逐漸反應了我們努力的成果，毛利率顯著攀升，獲利也大幅成長，2017年也有機會持續讓毛利率維持高檔的水平營收也有機會從低迷的谷底翻揚。希望股東對公司的經營團隊繼續予以支持，正文將秉持科技創新使集團營運更成長創造更好的佳績。

移動互聯網正在開啟一個無線遠傳的「雲端通訊」新時代，不僅我們的生活方式會深受影響，商業模式及產業發展都將發生革命性的變化。各行各業正積極利用巨量資料，結合智慧城市、智慧家庭、探索新興商業營運模式。透過 IoT 雲端服務營運管理平台，可遠端監控、操作設備，並能透過設備使用行為數據的收集與分析，作為設備維運及驅動創新服務。IDC 預計，到 2020 年全球物聯網終端數量，將從 2016 年的 150 億個成長至 300 億個以上，亞太地區物聯網市場營收，將佔全球的市場佔有率達 51.2%。世界即將進入「巨量數據」的時代，全球的移動寬頻數據交通流量、傳輸速率也將因此快速的成長，這意味著未來全球為了改善無線寬頻的環境將會大量的投資寬頻網路電信基礎建設，更重要的是新的通訊技術仍然會持續不斷的進步發展來滿足「巨量數據」時代對傳輸速率的殷切企盼。而各種整合客製服務的固定終端與移動終端也會有大量的需求，這些產業發展將為正文科技帶來新的機會。

2017 年公司營運目標希望營業額及獲利都有機會比去年成長，本公司將積極鞏固既有的市場版圖，提升高毛利產品出貨比重，開拓亞太區物聯網市場，擺脫在匯率以及總體經濟情勢變動等外部因素對獲利造成之壓力。展望未來將持續對預算、業績、獲利及其他 KPI 等經營數據提出改善計劃。身為一個經營者，在面對公司整體利益的考量，將更積極努力地讓營運團隊成為戰鬥力強又有遠見視野格局的團隊，才不會辜負眾多股東多年來對本公司的支持與期許。

## 二、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

### (一)營業結果

一〇五年度全年合併營業收入總額新台幣 14,511,254 千元，合併營業成本與營業費用新台幣 14,172,058 千元，合併營業外收入計新台幣 383,756 千元，合併營業外支出為新台幣 42,402 千元，稅前純益新台幣 680,550 千元，所得稅費用新台幣 113,478 千元，因此本年度稅後合併淨利為新台幣 567,072 千元。

### (二)財務狀況及獲利能力

本公司對於財務運作一向本著穩健原則，並適時規劃長短期資金運用，一〇五年度流動比率為 200.86%，負債比率為 38.13%，顯現公司財務結構健全。

一〇五年度獲利為 567,072 千元，資產報酬率為 4.12%，股東權益報酬率為 6.66%及每股盈餘(稅後)為 1.89 元。

### (三)研發狀況

一〇五年度研發成果

1. 支援 MU-MIMO 802.11ac Wave 2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
2. 智慧監控 WiFi Hotspot Router 及管理系統.
3. LTE CAT 9 with 2\*2 wifi Indoor 及 Outdoor 終端設備產品.
4. LTE 4Rx UE-Relay CPE.
5. LTE FDD/TDD 微型基地台系統軟體及硬體.

6. 遠距智慧監控及管理服務系統。
7. LORA 標準遠距智慧路由器。
8. LORA 標準終端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9. G. FAST 設備產品。
10. 內建雲端控制 WIFI 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11. Zigbee+Wifi 終端及資料伺服器系統。
12. 雲端數位家電監控系統。
13. 雲端服務系統架設及代理營運。

### 三、一〇六年度營運方針

#### (一)行銷策略

1. 加強既有客戶的合作關係並拓展新客戶。
2. 因應市場趨勢以及新技術規範，推出新產品。

#### (二)生產政策

1. 嚴格控管生產製程，提升產能利用率。
2. 嚴選符合成本效應的供應商並將資源加以整合，追求獲利穩定。
3. 視產業狀況調整資本支出。

#### (三)產業發展方向

正文科技長期致力於無線通訊技術的耕耘，業務發展聚焦在兩個主軸

- 1、網通設備OEM/ODM/JDM的業務，包括電信基礎建設寬頻上網相關設備(LTE Femtocell, Small cell)、電信整合產品(VoIP、XDSL、G.fast、IPCAM.等)、電信市場網通產品(WiFi AP/路由器)及企業高端無線AP/路由器。
- 2、提供雲端平台維運服務方案(室內智慧家庭雲端錄影、IoT 雲端平台維運等)、雲服務解決方案及研製整合創意服務的移動/固定終端設備。

### 四、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外部競爭環境

同業競爭在價格、產品之推陳出新是否能符合市場及客戶的需求上，將使業務與研發設計更具挑戰性。

#### (二)法規環境

大陸不斷有新法規制定規範台商，致在大陸經營成本有愈來愈高之趨勢。

#### (三)總體經營環境

隨著全球移動寬頻數據交通流量、傳輸速率快速的成長，對於網通產業而言，意味著未來全球為了改善無線寬頻的環境將會大量的投資寬頻網路電信基礎建設，除此之外，新的通訊技術仍然會持續不斷的進步發展來滿足「巨量數據」時代對傳輸速率的殷切企盼。而各種整合客製服務的固定終端與移動終端也會有大量的需求，如此的產業發展皆能為正文帶來更多的機會，營運也將有機會更上一層樓。

### 五、結語

本公司全體經營團隊非常感謝各位股東之支持，期望新的一年能繼續給予鼓勵與指導。

敬 祝  
安 康

董事長：陳鴻文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77 年 6 月 29 日

### 二、公司沿革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77年06月	創立於新竹市，名稱為正文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貳佰萬元，主要從事電腦資料處理、打字排版、軟硬體、週邊設備及事務機行銷買賣。
民國81年05月	變更公司名稱為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地址遷移至台北市，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捌佰萬元，另增加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究和買賣之業務。
民國83年10月	公司決議全力朝向無線通訊產品發展，並投入高難度的無線通訊(RF)關鍵零組件之研發與創新。
民國83年12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貳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貳仟萬元。公司營業地址遷移至台北縣汐止鎮。
民國85年09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壹仟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參仟萬元。 民國86年09月現金增資新台幣貳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伍仟伍佰萬元。
民國86年12月	大股東轉移股權，引進法人入股。現金增資新台幣玖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並建立自有第一條RF專業生產線，充分掌握RF產品量產技術。
民國87年01月	完成2.4GHz-WLAN PCMCIA Wireless LAN之開發及試產。
民國87年08月	購得新竹工業區土地，展開公司第一期建廠計劃。
民國88年03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肆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壹億玖仟伍佰萬元。並完成2.4GHz-2Mbps ISA Wireless LAN之開發及量產。
民國88年06月	股票辦理公開發行，新建廠房完工落成，正式朝向無線通訊(RF)專業研發、設計及製造領導廠商目標邁進。
民國88年08月	取得德國TUV之ISO-9001品保認證。
民國88年11月	現金增資伍仟伍佰萬元，實收資本額為貳億伍仟萬元，法人股東展毅投資(股)公司轉移股權予神通集團，並進行董監改選，神達電腦(股)公司代表人蔡豐賜選任為本公司董事長。
民國89年03月	2.4GHz-11Mbps W-LAN Card及AP之開發及試產成功。
民國89年05月	現金增資伍仟萬元，實收資本額為參億元。
民國89年08月	現金增資1億元，實收資本額增為4億元。
民國89年09月	獲經濟部工業局主導性計劃之研究補助，展開5GHz Wireless LAN之研究開發。
民國90年07月	增建廠房，擴充產能規模。
民國91年01月	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民國91年07月	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2億3仟3佰7拾萬元，現金增資1億元，實收資本額增為7億3仟3佰7拾5萬元。
民國92年03月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12億元及發行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15,000仟元。
民國92年06月	上櫃轉上市。
民國92年08月	盈餘轉增資壹億肆仟陸佰柒拾伍萬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貳仟柒佰萬元，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9.07億元。
民國92年12月	購得湖口工業區土地，展開擴充廠房與建立研發中心計劃。
民國93年10月	發行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30,000仟元。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93年03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計\$38,191,51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945,691,510元。
民國93年04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計\$14,444,43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960,135,940元。
民國93年05月	經93年度股東常會議決，全體董監任期屆滿並全面改選之，新任董事8席、監察人3席，申報生效。
民國93年08月	盈餘轉增資\$192,027,19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35,740,000元及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三次轉換普通股計\$47,362,89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1,235,266,020元。
民國93年10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四次轉換普通股計\$41,675,8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276,941,840元。
民國94年01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五次轉換普通股計\$24,804,7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301,746,540元。
民國94年04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六次轉換普通股計\$45,459,01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347,205,550元。
民國94年05月	現金增資2億元，實收資本額為\$1,547,205,550元。
民國94年08月	盈餘轉增資\$243,531,73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4,27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1,835,007,280元。
民國95年03月	受讓先博通訊(股)公司增資發行普通股計\$13,199,000元及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七次轉換普通股計\$2,618,36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850,824,640元。
民國95年06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八次轉換普通股計\$1,221,9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1,852,046,540元。
民國95年07月	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總額上限為50,000千美元。
民國95年10月	盈餘轉增資\$185,134,83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45,000,000元及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九次轉換普通股計\$6,034,8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088,216,190元。
民國96年1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次轉換普通股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9,141,27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137,357,460元。
民國96年4月	92年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一次轉換普通股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04,668,4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242,025,860元。
民國96年10月	盈餘轉增資110,598,79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50,180,000元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三次轉換普通股共計9,046,6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411,851,270元。
民國97年4月	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3,03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414,881,270元。
民國97年9月	盈餘轉增資44,097,620元及員工紅利轉增資\$72,150,00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4,30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35,428,890元。
民國97年1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四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7,853,050元、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2,310,000元及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22,18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63,411,94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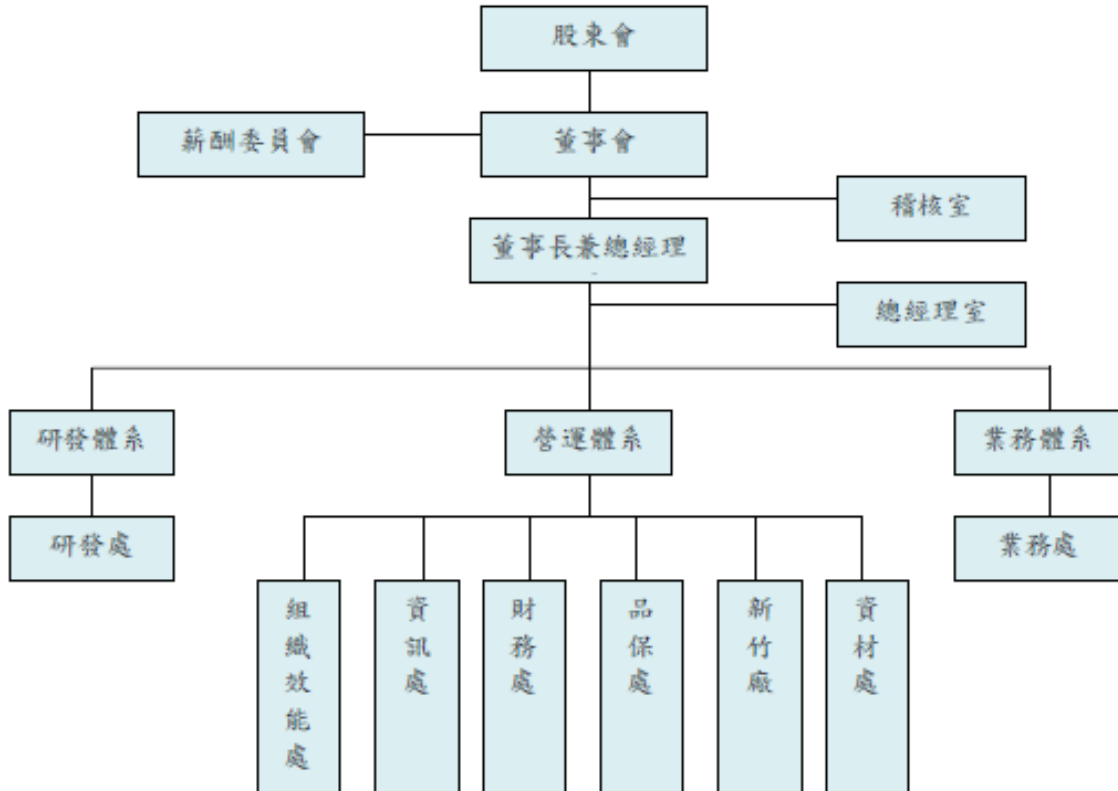
年/月	重要記事
民國98年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五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8,783,48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24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82,435,420元。
民國98年5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六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6,547,36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60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599,582,780元。
民國98年8月	盈餘、資本公積及員工紅利轉增資\$135,965,110元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七次轉換普通股共計3,577,82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5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739,175,710元。
民國99年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八次轉換普通股共計27,477,410元，及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47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767,123,120元。
民國99年4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九次轉換普通股共計6,289,680元、執行第一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4,000,000元及執行第二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5,545,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782,957,800元。
民國99年9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52,718,85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835,676,650元。
民國100年1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次轉換普通股共計8,656,08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844,332,730元。
民國100年5月	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37,130,090元、執行第二次發行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共計 24,455,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2,905,917,820元。
民國100年8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86,988,270元及95年發行海外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十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105,695,49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98,601,580元。
民國101年3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30,568,41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68,033,170元。
民國101年9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17,18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50,853,170元。
民國102年5月	100年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2,180,46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93,033,630元。
民國102年8月	100年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二次轉換普通股共計65,28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93,098,910元。
民國103年8月	103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普通股共計 60,000,0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153,098,910元。
民國104年4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93,060,000元及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1,063,6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58,975,310元。
民國104年07月	註銷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1,369,6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57,605,710元。
民國104年11月	註銷買回庫藏股共計27,770,000元及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634,83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29,200,880元。
民國105年01月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789,12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28,411,760元。
民國105年07月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1,051,19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27,360,570元。
民國105年12月	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342,14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27,018,430元。
民國106年4月	105年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第一次轉換普通股共計44,973,750元及註銷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共計227,800元，申報生效，實收資本額為\$3,071,764,380元。

## 參、公司治理報告

### 一、公司組織

#### 1. 組織系統圖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組織圖



####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 (1) 總經理室

- A. 整體策略規劃。
- B. 綜理公司全盤業務之推動、評估、輔導。

##### (2) 稽核室

- A. 調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各項管理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
- B. 執行公司內部稽核查核並追蹤改善成效。

##### (3) 業務處

- A. 國內外營業銷售、客戶管理、訂單開發、售後服務、收款管理。
- B. 瞭解產品趨勢、提供市場資訊與客戶需求，以便 RD 進行新產品開發。
- C. 掌握市場、客戶動向與產品應用。
- D. 負責新產品之規劃、開發及各產品專案計劃時程之規劃與擬定。

(4) 研發處

- A. 依公司擬定之研發目標，整合人力及設備資源，開發新產品。
- B. 掌握各專案計劃的執行進度及效益評估、協調及督導統籌各專案研發工作推展。
- C. 配合研發部產品開發之外觀導入、Layout 佈局服務、機構及包裝包材設計與工程圖編製。
- D. 新材料承認書之承認作業、負責模具之評估與後續之試模及驗收作業。
- E. 品質異常處理及特採單之提供意見與協助。

(5) 財務處

掌理財務、會計、稅務、股務等事宜。

(6) 資訊處

資訊系統規劃及管理。

(7) 組織效能處

- A. 綜理公司總務、人事、行政、福利、衛生安全等事務。
- B. 資訊系統規劃及管理。

(8) 品保處

- A. ISO9001 品質體系之執行、改善、認證及維護。
- B. 文件管制與發行。

(9) 資材處

A. 控制原物料採購、入庫、領用與倉庫儲位規劃及存貨控管。

(10) 新竹廠

A. 生產排程規劃、生產線產品製造與出貨安排、生產進度與技術管理。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資料

105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以內之主或等關係其管其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董事長	台灣	陳鴻文	男	105.6.14	3年	77.06.29	4,937,937	1.20%	5,667,937	1.83%	1,069	0%	0	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太欣半導體(股)公司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 碩士	正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信(股)公司董事長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速連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公司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 Ltd董事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董事.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Inc.董事 Polaris Group 的董事 德而得微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蔡福讚	男	105.6.14	3年	93.04.29	1,176,732	0.32%	1,344,732	0.43%	2,225	0%	0	0%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員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正文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正揚電子公司董事長 正揚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BRIGHTECH公司董事 正文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鈺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董事	台灣	楊正任	男	105.6.14	3年	77.06.29	1,105,269	0.35%	1,165,269	0.38%	905	0%	0	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工程研究所博士	正文科技(股)公司執行董事 元智大學教授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其他之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台灣	徐榮輝	男	105.6.14	3年	102.6.17	144,927	0%	538,927	0.17%	0	0%	0	0%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	正文科技(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董事	台灣	張月季	女	105.6.14	3年	96.06.28	3,000,715	0.97%	3,000,715	0.97%	0	0%	0	0%	高雄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足輝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董事	台灣	邦茂投資(股)公司		105.6.14	3年	102.6.17	2,000,000	0.19%	2,440,000	0.79%	0	0%	0	0%	-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鼎茂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台灣	代表人：劉懿興	男	105.6.14	3年	102.7.31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聯茂電子董事長特別助理	無
董事	台灣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105.6.14	3年	102.6.17	800,000	0.14%	1,000,000	0.32%	0	0%	0	0%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台灣	代表人：駱德福	男	105.6.14	3年	102.6.17	476	0%	476	0%	0	0%	0	0%	國立台灣藝術大學	財團法人光啟社經理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董事	無
獨立董事	台灣	趙耀庚	男	105.6.14	3年	92.06.23	0	0%	0	0%	0	0%	0	0%	美國馬禮蘭大學電機工程 所博士 聯訊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聖耀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線電協進會副理事長	無
	台灣	天凱科技(股)公司		105.6.14	3年	105.6.14	500,000	0.16%	500,000	0.16%	0	0%	0	0%	-	-	無
監察人	台灣	代表人：吳正同	男	105.6.14	3年	105.6.14	0	0%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學士	天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無
監察人	台灣	沈修成	男	105.6.14	3年	93.04.29	770,795	0.25%	770,795	0.25%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機械系學士 環隆科技公司董事	鉅康科技公司董事長	無
監察人	台灣	廖以歆	女	105.6.14	3年	105.6.14	233,240	0%	243,240	0.08%	0	0%	0	0%	台南科技大學學士 Academy of art university - (MFA) 碩士 Mo+CA Projects - cofounder	陞大有限公司藝術專員 陞榮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二)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邦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100%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駱德福 100%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吳正同 6.60% 劉明湘 7.26% 李炳輝 7.01%

前表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4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福村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9.97% 穩懋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8.57% 天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5.10% 美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8%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5%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55%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2.04% 匯豐託管三菱 UFJ 摩根士丹利證券交易戶 1.35% 臺銀保管 LSV 新興市場股票有限合夥投 1.26%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 1.25%

## (三)董事及監察人獨立性資料

106年4月30日

姓名 (註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1	2	3	4	5	6	7	8	9	10		
陳鴻文			✓				✓	✓	✓	✓	✓	✓	✓	✓	0
蔡福讚			✓			✓	✓	✓	✓	✓	✓	✓	✓	✓	0
楊正任			✓			✓	✓	✓	✓	✓	✓	✓	✓	✓	0
徐榮輝			✓			✓	✓	✓	✓	✓	✓	✓	✓	✓	0
張月季			✓	✓	✓	✓	✓	✓	✓	✓	✓	✓	✓	✓	0
駱德福			✓	✓	✓	✓	✓	✓	✓	✓	✓	✓	✓		0
劉懿興			✓	✓	✓	✓	✓	✓	✓	✓	✓	✓	✓		0
趙耀庚			✓	✓	✓	✓	✓	✓	✓	✓	✓	✓	✓	✓	0
沈修成			✓	✓	✓	✓	✓	✓	✓	✓	✓	✓	✓	✓	0
廖以歆			✓	✓	✓	✓	✓	✓	✓	✓	✓	✓	✓	✓	0
吳正同			✓	✓	✓	✓	✓	✓	✓	✓	✓	✓	✓		0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之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四)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台灣	陳鴻文	男	81.01.01	5,667,937	1.83%	1,069	0%	0	0%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 太欣半導體(股)公司 國立清華大學電機研究所碩士	正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信(股)公司董事長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長 速連通訊(股)公司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公司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 Ltd董事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董事,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董事, Polaris Group 的董事 億而得微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	台灣	蔡福讚	男	84.07.01	1,344,732	0.43%	2,225	0%	0	0%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員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工程研究所碩士	正基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正鵬電子公司董事長 正揚電子公司董事長 先博通訊(股)公司董事 BRIGHTECH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	台灣	廖錫安	男	100.01.01	210,348	0.07%	0	0%	0	0%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所碩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微波研究組11年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董事長 普羅通信(股)公司監察人 正基科技(股)公司董事 聯茂電子(股)公司董事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資深副總	台灣	徐榮輝	男	102.06.17	538,927	0.17%	0	0%	0	0%	大同工學院電機工程學系學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工程師	正文科技(股)公司董事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技術長	台灣	葉富銘	男	106.01.01	32,720	0.01%	0	0%	0	0%	國立臺灣大學電機工程碩士 中山科學研究院副研究員。 中山科學研究院MBOFDM計畫技術總監。 曾任丁肇中反物質太空計畫JCAN負責人，所設計控制板目前仍在國際太空站(ISS)，執行反物質粒子偵測。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台達電子研發部經理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營運長	台灣	林添進	男	89.02.10	85,681	0.03%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學士 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無	無	無	無
財務長	台灣	林志鴻	男	87.11.23	92,029	0.03%	0	0%	0	0%	正文投資(股)公司董事 速達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先博通訊(股)公司監察人 鉅騰科技(股)公司董事 京潤科技(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之比例%		有無來自轉手以外資酬業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鴻文	-	-	11,128	-	1.96	19,478	65	現金金額	641	股票金額	-	5.52	5.61	無
董事	蔡福讚	-	-	-	-	1.96	19,958	65	現金金額	641	股票金額	-	-	-	-
董事	楊正任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董事	徐榮輝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董事	張月季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董事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董事	趙耀庚	-	-	-	-	-	-	-	現金金額	-	股票金額	-	-	-	-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決議，擬訂一〇五年度董監酬勞(擬議數)新台幣13,910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董監酬金為新台幣4,921仟元。

註：一〇五年度均無給付退職退休金。

註：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薪資費用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張月季、趙耀庚、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張月季、趙耀庚、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陳鴻文	陳鴻文	楊正任	楊正任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陳鴻文、蔡福讚、徐榮輝	陳鴻文、蔡福讚、徐榮輝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陳鴻文、楊正任、徐榮輝、蔡福讚、趙耀庚、張月季、利恆投資有限公司、邦茂投資(股)公司

##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無領有公轉業 自以外事 來司投資 酬金
		報酬(A)		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782	2,782	-	-	0.49	0.49	無	
監察人	沈修成	-	-	-	-	-	-	-	-	-	
監察人	廖以歆	-	-	-	-	-	-	-	-	-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決議，擬訂一〇五年度董監酬勞(擬議數)新台幣13,910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本公司一〇四年度董監酬金為新台幣4,921仟元。

註：一〇五年度均無給付退職退休金。

##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本公司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低於 2,000,000 元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天凱科技(股)公司、沈修成、廖以歆

##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來自子公司以外之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陳鴻文														
資深副總	蔡福讚	22,402	23,362	112	112	-	-	1,000	-	1,000	-	4.15	4.32		無
資深副總	廖錫安														
資深副總	徐榮輝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決議擬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104,326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本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按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及一〇五年度無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

註：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薪資費用包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105 年度
低於 2,000,000 元	-	-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蔡福讚	蔡福讚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陳鴻文、廖錫安、徐榮輝	陳鴻文、廖錫安、徐榮輝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陳鴻文、蔡福讚、廖錫安、徐榮輝	陳鴻文、蔡福讚、廖錫安、徐榮輝

##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仟元)	現金金額(仟元)	總計 (仟元)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陳鴻文	0	1,854	1,854	0.33%
	資深副總	蔡福讚				
	資深副總	徐榮輝				
	資深副總	廖錫安				
	營運長	林添進				
	技術長	葉富銘				
	財務長	林志鴻				

註：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決議擬分派一〇五年員工酬勞新台幣104,326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最近兩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103年度為8.80%、104年度為4.45%及105年度為6.60%，尚未經股東會決議發放。
-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訂定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13.5%及董監酬勞1.8%，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報告於股東會。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訂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未來的風險：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標準係參考公司整體營運及績效，各經理人之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之貢獻度等因素，經人事單位及權責主管簽核後決定之，分為固定之薪資及變動之獎金及紅利，以求充分反應個人及團隊績效。

####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資訊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陳鴻文	7	-	100%	105/6/14 連任
董事	楊正任	7	-	100%	105/6/14 連任
董事	蔡福讚	7	-	100%	105/6/14 連任
董事	張月季	6	-	86%	105/6/14 連任
董事	徐榮輝	7	-	100%	105/6/14 連任
董事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駱德福	7	-	100%	105/6/14 連任
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懿興	7	-	100%	105/6/14 連任
獨立董事	趙耀庚	6	-	86%	105/6/14 連任
監察人	沈修成	2	-	29%	105/6/14 連任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正同	5	-	71%	105/6/14 新任
監察人	廖以歆	5	-	71%	105/6/14 新任
獨立董事	滕曉雲	0	-	0%	105/6/14 卸任
監察人	吳正同	2	-	29%	
監察人	黃麗美	2	-	29%	
獨立董事	黃能富	0	-	0%	105/7/28 卸任

#####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無。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7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B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沈修成	7	100%	105/6/14 連任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正同	5	71%	105/6/14 新任
監察人	廖以歆	5	71%	105/6/14 新任
監察人	吳正同	2	29%	105/6/14 卸任
監察人	黃麗美	2	29%	105/6/14 卸任

###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無。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聯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內部稽核主管每月定期向監察人報告稽核作業，並不定期與會計師溝通詢問。

####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註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正文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業經董事會通過。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	(一) 本公司依內部作業程序包括投資者關係、股務、法務等相關部門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二) 本公司隨時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百分之十以上之大股東持股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於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關係企業管理辦法」中建立相關控管。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四) 本公司依相關規定已制定「內部重大訊息處理作業程序」。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	(一) 本公司已依「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就董事會成員之組成擬訂政策且執行。	無重大差異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公司將擬訂董事會績效評估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且每年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四) 本公司每年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有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提供董事及獨立董事們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視不同情況，包括投資者關係、服務、法律等部門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並於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包括企業社會責任在內之相關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託永豐金證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已透過公開資訊網站申報系統及公司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	√	(二) 本公司已設立中、英文網站，並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本公司已設立完備之發言人制度並設有代理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發言人機制。 本公司法人說明會過程已放置公司網站。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對於員工的照顧更是不遺餘力，相關措施請參閱本報「員工及勞資關係」(第74-76頁)。 (二) 投資者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公司網站上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以妥適回應投資者及關係及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相關議題。 (三) 對於供應商，本公司以共存共榮之關係，使供應商能獲得其應得之利潤，並創雙贏局面。 (四)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參閱本報「民國一〇五年董事進修情形」(第25頁)。 (五)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依法訂定相關內部規章及制度，進行風險管理與評估。 (六)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為秉持客戶至上原則，生產高品質產品以滿足客戶高品質與量的需求，並定期檢討客戶關係維護情況，與客戶充分溝通，以維繫良好之長期合作關係。 (七)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本公司就104年及105年公司治理評鑑改善情形說明</p> <p>1、董事之進修：本公司除利用董事會開會期間持續積極地為董事安排各項進修課程外，董事們亦會自行視需要參加相關進修課程。相關細節，請參閱下表「民國一〇五年董事進修情形」。</p> <p>2、公司網站已提供股東年報、股東會開會通知、議事手冊及議事錄。</p> <p>3、已於公司網站揭露投資人關係聯絡窗口。</p> <p>4、已於公司網站揭露主要股東名單。</p> <p>5、已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章程。</p>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民國一〇五年董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董事	陳鴻文	105/12/22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 公開收購案例	6小時
董事	蔡福讚				6小時
董事	楊正任				6小時
董事	徐榮輝				6小時
董事	張月季				6小時
法人董事	利恆投資(股)公司代 表人：駱德福	105/01/26 105/08/0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 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上市公司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 宣導說明會	6小時
獨立董事	趙耀庚				6小時
監察人	吳正同				6小時
	廖以歆				6小時
法人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劉懿興				6小時

民國一〇五年經理人進修情形

職稱/姓名	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時間
資深副總/廖錫安	105/10/22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公開收購案例	6小時
財務長/林志鴻	105/1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6小時
	105/11/18			6小時
總稽核/呂青蕙	105/12/22	財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財報不實的董監責任/公開收購案例	6小時
	105/09/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法務作業之稽核管理與案例探討	6小時
	105/12/15	內部稽核協會	採購稽核經驗分享	6小時

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定之相關證照情形如下：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師：財會部門1人。



(四)薪酬委員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會成員家 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 司業務所 需相關料 系之公私 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 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務、 財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趙耀庚			✓	✓	✓	✓	✓	✓	✓	✓	✓	0	
其他	李展南			✓	✓	✓	✓	✓	✓	✓	✓	✓	1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5年06月22日至108年06月13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趙耀庚	2	-	100%	
委員	李展南	2	-	100%	
<b>其他應記載事項：</b>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p>	<p>√</p> <p>√</p> <p>√</p> <p>√</p>	<p>摘要說明(註2)</p> <p>(一) 本公司已編制正文科技社會責任政策報告書並公告於官網，藉以檢討企業社會責任實施之成效。</p> <p>(二) 本公司定期推動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p> <p>(三) 本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兼職單位：管理部，目前仍持續致力企業社會責任之推行。</p> <p>(四) 本公司不定時檢討公司薪資與外界競爭能力，藉以調整薪酬結構及調薪機制；公司每年進行績效考核兩次，並將結果與公司分紅獎金結合，以公平之原則進行相關作業；規章制度亦有獎懲辦法，並依據其內容執行之。</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p> <p>√</p>	<p>(一) 本公司對資源再利用極力推廣並執行，並推行綠色產品之生產及研發，且委託合法廠商進行廢棄物之回收處理。</p> <p>(二) 除符合法規要求外，本公司已導入SO14001系統，並依據系統進行管理及持續改善。</p> <p>(三) 本公司平時對員工之教育和環保節能再利</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用之活動宣導外，且導入ISO14064-1進行溫室氣體之盤查，並針對結果進行分析及擬訂減量策略。	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對於員工依法辦理勞工之勞保、健保、團保及提撥退休金；內部管理辦法亦依勞動法規加以制定，有關員工徵選、任用、訓練、離職、免職、薪酬等均依照公司管理辦法執行，同時工時、休假、特休假等亦以法規相關規定實施，以保障員工權益。 (二) 本公司定時召開勞資會議，成立行性騷擾防治委員會，專責委員可進行申訴案件之反應；總經理分機及總經理信箱亦於公共系統中可以查詢，隨時可針對申訴案件進行接收與處理。 (三) 本公司廠務及環安部門依法定時做消防演練、急救人員訓練等，並對公司同仁辦公環境設施定時檢修及維護，讓同仁有安心之工作環境；公司內部亦設有籃球場、韻律教室、健身器材等供同仁使用；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員工健康檢查、健檢結果及健康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 本公司定時召開勞資會議，成立行性騷擾防治委員會，專責委員可進行申訴案件之反應；總經理分機及總經理信箱亦於公共系統中可以查詢，隨時可針對申訴案件進行接收與處理。 (三) 本公司廠務及環安部門依法定時做消防演練、急救人員訓練等，並對公司同仁辦公環境設施定時檢修及維護，讓同仁有安心之工作環境；公司內部亦設有籃球場、韻律教室、健身器材等供同仁使用；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員工健康檢查、健檢結果及健康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三) 本公司廠務及環安部門依法定時做消防演練、急救人員訓練等，並對公司同仁辦公環境設施定時檢修及維護，讓同仁有安心之工作環境；公司內部亦設有籃球場、韻律教室、健身器材等供同仁使用；公司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定期辦理員工旅遊、員工健康檢查、健檢結果及健康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無重大差異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無重大差異
(八) 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無重大差異
(九) 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惟本公司於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皆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之規範。		摘要說明(註2) 關資訊。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無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摘要說明得以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與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制定「道德行為準則」及「電子行業行為準則」，並列入公司標準作業文件中，其中對於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宣示、執行做法揭諸甚詳。</p> <p>(二) 本公司於新人訓練報到時，即與員工簽署「廉潔承諾書」，其中對於公司誠信經營及對員工之廉潔要求有重要的宣示，並明確說明違反廉潔承諾之罰則；新進人員訓練中也強調公司對於員工廉潔之重要要求。</p> <p>(三) 與本公司往來之供應商，於「採購合約書」中有廉潔承諾條款，強調公司注重誠信經營及違反時公司之懲處說明。</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與商業伙伴進行正式商業活動前即進行包含誠信行為在內的各種評估，並於確認合作後要求對方簽署承諾書以示遵守正文所訂定之各項誠信相關規定。</p> <p>(二) 本公司內部訂定有誠信行為之管理辦法及董事會議事運作管理作業程序。</p> <p>(三) 本公司制定相關預防政策並提供各類陳述管道，以便同仁隨時提供資訊，經專人彙</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整後定期報告運作狀況。</p> <p>(四) 本公司每年辦理自行檢查一次，再由內部稽核單位覆核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自行檢查報告包括控制環境、風險評估、控制作業、資訊與溝通及監督等，併同稽核單位所發現之內部控制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以作為董事會及總經理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主要依據。</p>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五) 本公司於新人訓練時，對於公司誠信經營及對員工之廉潔要求有重要的宣示，明確說明違反廉潔承諾之罰則，並與員工簽署「廉潔承諾書」。針對與公司往來之供應商，於「採購合約書」中有廉潔承諾條款，強調公司注重誠信經營及違反時公司之懲處說明。</p>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設有多元資訊提供管道與相關違反之懲戒措施，並不定期檢討修正，以符合國際標準需求與公司政策。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 本公司已制定公務機密維護守則，嚴格遵守、不洩漏因業務所知悉之公務機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	√	(三) 本公司充份保障檢舉人隱匿與安全性，絕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公司之運作與所訂「道德行為準則」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從事商業行為過程，已向交易對象說明公司之誠信經營政策與相關規定，並明確拒絕直接或間接提供、承諾、要求或收受任何形式或名義之不正當利益，包括回扣、賄賂、佣金、禮品或透過其他途徑提供或收受不正當利益。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有關規章均已揭露於年報及議事手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newmops.tse.com.tw>) 查閱。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8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鴻文



簽章

總經理：陳鴻文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105.03.1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li> <li>2.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li> <li>3.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li> <li>4. 本公司一〇五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li> <li>5. 全面改選董事、監察人案。</li> <li>6. 本公司擬受理股東常會提案及提各董事、獨立董事及監察人候選人提名作業。</li> <li>7. 本公司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li> <li>8.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案。</li> <li>9. 為充實營運資金來源，洽金融機構臺灣土地銀行提供授信額度案。</li> <li>10. 本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li> <li>11. 內部稽核主管任用案。</li> </ol>
105.05.0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2. 審查有關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案。</li> <li>3. 審查股東提案受理情形。</li> </ol>
105.06.14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推選董事長事，敬請推選。</li> </ol>
105.06.22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訂定本公司一〇四年度盈餘配息發放現金配發基準日。</li> <li>2.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及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及履約期間。</li> <li>3. 為配合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依本公司國內可轉換公司債轉換辦法規定，於配息基準日依法調整每股轉換價格。</li> <li>4.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任期屆滿改選。</li> <li>5. 擬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案。</li> <li>6. 為有效進行業務及充實營運資金，洽請金融機構提供額度案。</li> </ol>
105.08.08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滿二年發放情形。</li> <li>2. 為充實營運資金來源，洽金融機構提供授信額度案。</li> </ol>
105.11.10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擬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案。</li> <li>2. 為充實營運資金來源，洽金融機構提供授信額度案。</li> <li>3. 對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背書保證。</li> </ol>
105.12.22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擬定民國一〇六年稽核計劃案。</li> <li>2. 一〇五年財務報表委任會計師查核及簽證公費案。</li> <li>3. 公司經理人異動案。</li> <li>4. 本公司100%轉投資大陸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其擬對外投資案。</li> </ol>
106.03.17	董事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發放方式。</li> <li>2.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li> <li>3.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承認案。</li> <li>4. 修訂內部控制制度。</li> <li>5. 本公司一〇五年度盈餘分配案。</li> <li>6. 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召開事宜案。</li> <li>7. 補選獨立董事一席。</li> <li>8. 本公司擬受理股東常會提案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作業。</li> <li>9. 本公司擬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li> </ol>



日期	董事會	重要決議事項
		10. 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1. 擬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換發為普通股之增資基準日。 12. 擬收回已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辦理減資案。 13. 本會計師之獨立性與適任性評估案。 14. 為充實營運資金來源，洽金融機構臺灣土地銀行提供授信額度案認。
106. 04. 21	董事會	1. 審查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案。 2. 審查股東提案受理情形。

#### 一〇五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5. 06. 14	討論事項(一) 一、討論修訂「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已依修訂後程序運作。
	報告事項 一、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 二、監察人審查民國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三、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四、轉換公司債轉換情形報告。 五、庫藏股執行情形報告。 六、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二、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已訂定 105. 08. 01 為配息基準日，並於 105. 08. 19 發放現金股利。
	討論事項(二)暨選舉事項 一、全面改選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	選出董事九人，監察人三人，其中董事二人為獨立董事。
	二、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已遵循決議結果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	楊清鎮	105/01/01-105/06/3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	龔則立	105/07/01-105/12/31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2	2,000 仟元(含)~4,000 仟元				
3	4,000 仟元(含)~6,000 仟元		4,200		4,200
4	6,000 仟元(含)~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含)~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含)以上				

- 1、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無。
- 2、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3、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5年9月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清鎮會計師 龔則立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5年9月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特定交易事項應加以揭露者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5 年度		截至 106 年 04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鴻文	730,000	-	-	-
董事	蔡福讚	168,000	-	-	-
董事	楊正任	(30,000)	-	(20,000)	-
董事	徐榮輝	394,000	-	-	-
董事	張月季	-	-	-	-
董事	利恆投資有限公司	200,000	-	-	-
	駱德福	-	-	-	-
董事	邦茂投資(股)公司	440,000	-	-	-
	劉懿興	-	-	-	-
獨立董事	趙耀庚	-	-	-	-
獨立董事	滕曉雲	-	-	-	-
監察人	沈修成	-	-	-	-
監察人	天凱科技(股)公司	-	-	-	-
	吳正同	(507,000)			
監察人	廖以歆	10,000	-	-	-
資深副總	廖錫安	174,000	-	-	-
技術長	葉富銘(106.01.01新任)	-	-	-	-
營運長	林添進	15,000	-	-	-
財務長	林志鴻	18,600	-	-	-

2. 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移轉與關係人之情形。

3. 股權質押變動情形：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百分之十以上之股東並無股權質押變動情事之發生。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之資訊

106年4月10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花旗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7,743,530	2.50%							
吳宗喜	7,404,000	2.39%							
連華榮	6,486,876	2.10%	4,293,633	1.39%	-	-	林貞月	配偶	-
陳鴻文	5,667,937	1.83%	-	-	-	-	-	-	-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	5,263,962	1.69%	-	-	-	-	-	-	-
美商摩根台北分行託管JP摩根證券投資專戶	4,692,788	1.52%							
匯豐(台灣)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441,940	1.44%	-	-	-	-	-	-	-
林貞月	4,293,633	1.39%	6,486,876	2.10%	-	-	連華榮	配偶	-
徐士多	4,038,019	1.30%	-	-	-	-	-	-	-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3,989,000	1.29%	-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6,946	100.00%	0	0.00%	96,946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19,199	96.00%	0	0.00%	19,199	96.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78,600	100.00%	0	0.00%	78,600	100.00%
BRIGHT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6,145	100.00%	0	0.00%	6,145	100.0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4,000	100.00%	0	0.00%	4,000	100.00%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080	33.55%	3,989	4.77%	32,069	38.32%
普羅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430	28.19%	5,097	13.78%	15,527	41.97%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原 Gemtek Japan Co., Ltd.)	0.2	48.78%	0	0.00%	0.2	48.78%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9.01	10	500,000	5,000,000	276,712	2,767,123	公司債/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無	99/1/14 經授商字第09901006530號
99.04	10	500,000	5,000,000	278,296	2,782,958	公司債/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無	99/4/20 經授商字第09901076230號
99.09	10	500,000	5,000,000	283,568	2,835,676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99/7/7 金管證發字第0990035129號
100.01	10	500,000	5,000,000	284,433	2,844,33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0/1/19 經授商字第10001011070號
100.05	10	500,000	5,000,000	290,592	2,905,918	公司債/員工認股權轉換普通股	無	100/5/13 經授商字第10001096090號
100.08	10	500,000	5,000,000	309,860	3,098,601	資本公積轉增資及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0/7/7 金管證發字第1000031536號 100/8/26 經授商字第10001199410號
101.03	10	500,000	5,000,000	306,803	3,068,033	庫藏股註銷	無	101/3/29 經授商字第10101054240號
101.09	10	500,000	5,000,000	305,085	3,050,853	庫藏股註銷	無	101/9/17 經授商字第10101191030號
102.05	10	500,000	5,000,000	309,303	3,093,033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2/5/16 經授商字第10201091390號
102.08	10	500,000	5,000,000	309,309	3,093,099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無	102/8/23 經授商字第10201172250號
103.08	10	500,000	5,000,000	315,309	3,153,099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3/8/28 經授商字第10301175260號
104.04	10	500,000	5,000,000	305,898	3,058,975	註銷庫藏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4/4/8 經授商字第10401055750號
104.07	10	500,000	5,000,000	305,761	3,057,606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4/7/3 經授商字第10401122090號
104.11	10	500,000	5,000,000	302,920	3,029,201	註銷庫藏股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4/11/27 授商字第10401246050號
105.01	10	500,000	5,000,000	302,841	3,028,412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5/1/11 授商字第10401281240號
105.07	10	500,000	5,000,000	302,736	3,027,36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5/7/5 授商字第10501142050號
105.12	10	500,000	5,000,000	302,701	3,027,018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5/12/19 授商字第10501293290號
106.04	10	500,000	5,000,000	307,176	3,071,764	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無	106/4/12 授商字第10601041050號



106年4月10日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未發行股份	合計	備 註
	流通在外發行股份					
	已上市	未上市	合計			
普通股	309,520,440	0	309,520,440	190,479,560	500,000,000	-

## (二)股東結構

106年4月1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 數	4	11	107	42,380	163	42,665
持股股數	1,196,004	3,966,408	13,129,489	216,049,622	75,178,917	309,520,440
持股比例	0.39	1.28	4.24	69.80	24.29	100

## (三)股權分散情形

106年4月1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人)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8,874	1,499,017	0.48
1,000 至 5,000	16,701	35,411,123	11.44
5001 至 10,000	3,555	25,812,490	8.34
10,001 至 15,000	1,312	15,633,311	5.05
15,001 至 20,000	631	11,321,659	3.66
20,001 至 30,000	591	14,666,130	4.74
30,001 至 50,000	445	17,281,840	5.58
50,001 至 100,000	288	20,741,476	6.70
100,001 至 200,000	143	19,731,166	6.37
200,001 至 400,000	57	15,253,832	4.93
400,001 至 600,000	20	9,847,562	3.18
600,001 至 800,000	8	5,651,774	1.83
800,001 至 1,000,000	4	3,722,984	1.20
1,000,001 以上	36	112,946,076	36.49
合計	42,665	309,520,440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 5% 以上或股權比例佔前 10 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6 月 4 月 10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花旗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7,743,530	2.50%
吳宗喜		7,404,000	2.39%
連華榮		6,486,876	2.10%
陳鴻文		5,667,937	1.83%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		5,236,962	1.69%
美商摩根台北分行託管 J P 摩根證券投資專戶		4,692,788	1.52%
匯豐 (台灣) 託管瑞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4,441,940	1.44%
林貞月		4,293,633	1.39%
徐士多		4,038,019	1.30%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3,989,000	1.2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註 4)	106 年度截至 4 月 30 日(註 8)
每股 市價 (註 1)	最高		25.35	26.30	34.10
	最低		11.10	15.50	23.10
	平均		19.47	18.83	27.76
每股淨 值(註 2)	分配前		28.04	28.06	27.47
	分配後		27.44	26.54	-
每 股 盈 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		299,652 仟股	299,300 仟股	301,364 仟股
	每股盈餘	分配前	0.69 元	1.89 元	0.63 元
		分配後	0.08 元	0.36 元	-
每 股 股 利	現金股利		0.6 元	1.5 元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註 4)		-	-	-
投資報 酬分析	本益比(註 5)		28.22	9.96	44.06
	本利比(註 6)		32.45	12.55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 7)		3.08%	7.97%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 13.5% 及董監酬勞 1.8%，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報告於股東會。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歷年累積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股東紅利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由於本公司業務正值成長期，為考量整體環境及產業特性，股利政策衡量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據以決定盈餘分配之數額及種類。並配合公司之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盈餘之分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每年發放現金股利不得低於當年度發放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合計數百分之十。

- ### 2. 正文公司盈餘分派得以現金股利、股票股利或部分現金股利部分股票股利等方式為之。目前本公司的盈餘分派則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一〇五年盈餘分配案經董事會通過股東現金紅利為新台幣 460,798,827 佔可分配盈餘之 97.22%。

### 3.執行狀況

公司一〇五年度之可供分配之盈餘擬依公司章程分配如下，並提股東常會。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一〇四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18,054,198
減：精算損益列入保留盈餘	474,527
加：一〇五年度稅後淨利	567,072,054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6,707,205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3,985,25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473,959,270
股東紅利(每股 1.5 元)	460,798,827
一〇五年度期末未分配盈餘	13,160,443

註：

- 一、股東配息率是截至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十七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為 307,199,218 股計算，股東分配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約 1.5 元，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轉入職工福利委員會。
- 二、本公司於盈餘分配基準日前，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將庫藏股轉讓、轉換及註銷或轉換公司債依發行轉換辦法轉換等因素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發生變動，使股東配息率有調整之必要時者，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預期股利政策有無重大變動：無。

(七)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 13.5% 及董監酬勞 1.8%，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並報告於股東會。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五年度之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數額後，應提撥員工酬勞 13.5% 及董監酬勞 1.8%，本公司本期並無配發股票紅利之情形。惟若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差異數於配發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

A.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104,325,349 元。

B.員工股票紅利：新台幣 0 元。

C.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13,910,047 元。

(2)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擬配發盈餘，故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分配金額新台幣 118,235,396 元與一〇五年度認列費用金額新台幣 118,235,396 元無差異數需調整。

(3)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一〇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項目	股東會通過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金額(元)	轉增資配股票	發放現金
員工酬勞 13.5%	36,907,634	-	36,907,634
董監酬勞 1.8%	4,921,018	-	4,921,018

一〇四年度員工分紅之實際配發情形如下：

項目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合計
	股價	股數	金額	金額	
員工酬勞 13.5%	-	-	-	36,907,634	36,907,634
董監酬勞 1.8%	-	-	-	4,921,018	4,921,018

說明：實際配發情形與股東會通過配發決議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 二、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 (一)已償還及未償還之公司債：

1. 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五日經金管會核准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貳拾億元，該筆公司債截至一〇五年四月十五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股數為 4,224,574 股，轉換金額計 159,000,000 元。本轉換公司於 105 年 7 月 25 日到期，未轉換債券計 18,410 張，依轉換辦法第九條規定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並於 105 年 8 月 4 日匯入債權人指定銀行帳戶。
2. 本公司於一〇五年三月十五日經金管會核准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壹拾億元，該筆公司債截至一〇六年四月十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股數為 6,818,597 股，轉換金額計 131,600,000 元。

### 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司債種類	第三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第四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0.07.25	105.03.15
面額	NTD \$ 100,000 元	NTD \$ 100,000 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	-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NTD \$ 2,000,000 仟元	NTD \$ 1,000,000 仟元
利率	0%	0%
期限	五年期 到期日：105.07.25	三年期 到期日：108.03.15
保證機構	-	-
受託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承銷機構	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	-
簽證會計師	-	-
償還方法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NTD \$ 1,841,000 仟元	NTD \$ 1,000,000 仟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民國 100 年 10 月 26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



	<p>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民國 100 年 10 月 26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票。</p>	<p>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p> <p>(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p> <p>(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依照前二項所規定之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p> <p>(四)本公司應於收回基準日(不含)後十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p>
限制條款	N/A	N/A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N/A	N/A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已轉換普通股為 4,224,574 股	已轉換普通股為 6,818,597 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見以下附錄(三)	詳見以下附錄(三)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5 年轉換普通股對本公司 105 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比率非常極小，經評估後對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發行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05 年轉換普通股對本公司 105 年度加權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比率非常極小，經評估後對股東權益並無重大影響。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N/A	N/A

註 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二)已發行附有得轉換為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轉換公司債之情形：

**轉換公司債資料**

106 年 4 月 30 日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度	104 年	當年度截至 105 年 7 月 25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 高	107.00
最 低		98.00	98.90
平 均		101.49	99.77
轉 換 價 格		25.90	20.00
發 行(辦 理)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發行日期：100.7.25 發行時轉換價格：32.45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目	年度	105 年	當年度截至 106 年 4 月 30 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 高	135.50
最 低		100.00	121.00
平 均		109.22	140.27
轉 換 價 格		19.30	19.30
發 行(辦 理) 日 期 及 發 行 時 轉 換 價 格		發行日期：105.3.15 發行時轉換價格：20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民國100年7月25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100年7月25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5年7月25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新台幣貳拾億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五、債券票面利率：票面年利率0%。

六、還本付息日期及方式：

依本辦法第五條規定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故無需訂定付息日期及方式。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若本債券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債權人得依本辦法之規定，向本公司請求將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及請求轉換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本公司將以新發行之普通股交付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債券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100年10月26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05年7月25日）前十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二條及十五條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權人透過集保公司以帳簿劃撥方式辦理轉換，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台灣證券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普通股撥入該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100年7月15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取基準日（不含）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前五個營業日之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105%，為計算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之依據。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民國100年7月25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32.45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1.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而換發普通股股份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員工紅利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text{每股繳款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係以私募辦理現金增資，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或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或受讓基準日前依消滅或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2.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註2及3)} + \frac{\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格} \times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募集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者為準(依發行時訂定轉換價格之取樣方式)。

註2：再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3：已發行股數應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3. 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註1)}}{\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1：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4. 除息時轉換價格之調整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當年度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佔每股時價(註1)



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佔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列公式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於除息基準日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left(1 - \frac{\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text{佔每股時價之比率}}\right)}$$

註1：每股時價之訂定，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 十二、無法換發壹股之餘額處理：

轉換成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 十三、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 (一)現金股利

1. 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現金股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 債權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 (二)股票股利

1. 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2. 當年度本公司向台灣證券交易所洽辦無償配股除權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3. 債權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含)以前請求轉換者，不得享有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但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 十四、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 十五、轉換後之新股上市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所轉換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買賣。以上事項由本公司洽台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

#### 十六、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民國100年7月25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以上事項均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 十七、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贖回權：

- (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民國100年10月26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105年6月15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



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之翌日起(民國 100 年 10 月 26 日)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民國 105 年 6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予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刊登公告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票。

#### 十九、債權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年及四年之前三十日(民國 103 年 6 月 25 日及民國 104 年 6 月 25 日),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一份「債券持有人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權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賣回基準日,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第三個營業日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次級市場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永豐銀行為債權人之受託人,代表債權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持有本轉換公司債之債權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權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105年3月15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三年，自民國105年3月15日開始發行至民國108年3月15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四、發行總額

發行總額為新臺幣壹拾億元整。

五、債券面額及張數

每張面額為新臺幣壹拾萬元整，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共計壹萬張。

六、債券票面利率

票面年利率為0%。

七、還本日期及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券持有人」)除依本辦法第十一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行使賣回權，及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收回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八、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或私募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有擔保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九、轉換標的

本公司之普通股，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十、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翌日(民國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日(民國108年3月15日)止，除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及其他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一條、第十三條及第十六條規定辦理。本公司並應依櫃檯買賣中心規定之期限，於前述無償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除權公告日前將停止轉換之期間予以公告並函櫃檯買賣中心。

十一、請求轉換程序

(一)債券持有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以電子方式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本公司普通股撥入該債券持有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二、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係以105年3月7日為訂定轉換價格之基準日，

以其前一個營業日、前三個營業日及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乘以107.5%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決定後至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本轉換公司債以基準價格每股18.60元乘以轉換溢價率107.5%，轉換價格定為每股20元。

- (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轉換價格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則於股款繳足日(註1)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變更後之新股發行價格(以董事會決議之更新後新股發行價格訂定基準日作為更新後每股時價訂定基準日)重新按下述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 已發行股數(註3) + (每股繳款額(註4) × 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 每股時價(註2) ] / (已發行股數(註3) + 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1：如為合併或受讓增資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股票分割則於股票分割基準日調整；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另如係私募普通股股份增加，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2：每股時價為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合併及分割基準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

註3：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4：新股繳款金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金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 (三)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按下述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整後之轉換價格。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1 - 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

註：每股時價係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為準。

- (四)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1)之轉換或認股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或非因辦理現金增資而賦予他人發行公司普通股認購權時，轉換價格依下列公式調整(計算至新臺幣角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股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調整後轉換價格 = 調整前轉換價格 × [ 已發行股數(註2)(註3) + (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股價



格×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每股時價(註1)]/(已發行股數(註2)(註3)+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1：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私募為有價證券交付日)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擇一。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已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3：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應依下列公式計算調整後轉換價格，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frac{\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已發行普通股股數包括已私募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但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 十三、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本轉換公司債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將扣除集保帳簿劃撥作業手續費後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臺幣元為止，以下四捨五入)。

#### 十四、轉換年度股利之歸屬

(一)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止，債權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該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二)自當年度現金股息(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債權人申請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該普通股僅得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股票股利)。

#### 十五、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及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 十六、轉換後之新股上市及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後換發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並由本公司洽臺灣證券交易所同意後公告之。轉換後新發行之普通股，其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相同。

#### 十七、股本變更登記之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予以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提前收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者，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

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二)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翌日(105年4月16日)起至到期前四十日(108年2月3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面額之10%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十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

(三)若債券持有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依照前二項所規定之期間屆滿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四)本公司應於收回基準日(不含)後十個營業日內以現金收回本轉換公司債。

####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二年之日(107年3月15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107年2月13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知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且不得撤回)，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101.51%(實質收益0.75%)。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十個營業日內，將其款項以匯款或開立支票方式交付債券持有人。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公司法相關之規定辦理，另稅賦事宜依當時之稅法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者，對於本公司與其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委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代理轉換及還本付息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採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累積至年報刊登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三)最近三年度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資料：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6年4月30日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種類	第一次(期)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申報生效日期	102年12月26日
發行日期	103年08月08日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6,000,000股
發行價格	0元
已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98%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既得條件	1、於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既得股份比例：30%。 2、於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既得股份比例：30%。 3、於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仍在本公司任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人事規章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可既得股份比例：40%。
員工限制權利新股之受限制權利	1、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



	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保管情形	將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員工自被給予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形時，就被給予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事實發生日，視為未符既得條件，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已收回或收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數	547,828 股
已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3,313,032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之股數	2,139,140 股
未解除限制權利新股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69%
對股東權益影響	不適用

(二)累積至年報刊登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及取得情形：

106 年 04 月 30 日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2)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已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	發行價格	發行金額	未解除限制之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陳鴻文	2,422,710	0.78%	1,453,626	0	0	0.47%	969,084	0	0	0.31%
	資深副總	蔡福讚										
	資深副總	徐榮輝										
	資深副總	廖錫安										
	營運長	林添進										
	技術長	葉富銘										
	財務長	林志鴻										

	職稱 (註1)	姓名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數量	取得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之股 數占已發行股 份總數 比率	已解除限制權利(註2)				未解除限制權利(註2)			
					已解除 限制之 股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已解 除限 制之 股數 占已 發行 股份 總數 比率	未解除 限制之 股數	發 行 價 格	發 行 金 額	未解除 限制之 股數占 已發行 股份總 數比率
員          工          註          3          )	發言人	楊正任	1,124,400	0.36%	674,640	0	0	0.22%	449,760	0	0	0.15%
	事業三部總監	丁原梓										
	總經理室特助	蘇暉皓										
	事業二部總監	鄭光明										
	策略目標部 總監	顏志旭										
	經理	洪維宏										
	資深經理	楊蒙竹										
	資深專案經理	賴仲琦										
	經理	廖晟豪										
	資深技術經理	談德華										

註1：包括經理人及員工（已離職或死亡者，應予註明），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其獲配或認購情形。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發行次數調整。

註3：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前十大員工係指經理人以外之員工。

註4：已發行股份總數係指經濟部變更登記資料所列股數。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之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一)105 年度發行第四次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4 年 12 月 3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52432 號。

(2)本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000,000 仟元。

(3)資金來源：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0,000 張，每張轉換公司債面額 100 仟元，發行價格為 1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三年，共可募集金額共 1,000,000 仟元。

(4)計劃項目及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本次計畫	預計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105 年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5 年第一季	1,000,000	1,000,000

(5)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本次募集資金主要用來償還銀行借款，以本公司目前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05 年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6,709 仟元，其預計效益應屬合理。此外，尚可進一步降低短期償債能力較低之風險，對公司財務結構具有明顯改善之實質效益。

(6)歷次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無

(7)刊載輸入股市觀測站或網際網路資訊系統之日期：105 年 3 月 7 日輸入股市公開資訊觀測站發行國內可轉換公司債定價訊息。

##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次計畫	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實際支出情形	
		金額	達成率
償還銀行借款 (105 年第一季)	1,000,000	1,000,000	100.00%

本公司募集資金原預計償還銀行借款 1,000,000 仟元，從上表可以看出目前已全部還款 1,000,000 仟元，資金執行進度達成約 100%，尚無重大異常情事。

## 3.效益評估說明

(1)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

本公司本次籌資計畫預計於 105 年第一季償還新台幣 1,000,000 仟元之銀行借款，除可改善財務結構外，經參酌原借款合同之實際利率，實際上 105 年度已節省利息支出約 6,709 仟元，往後每年約可節省利息支出約 8,945 仟元，故其節省利息支出減輕財務負擔已有明顯之效益產生。

(2)改善財務結構

分析項目		104 年第一季	105 年第一季
財務結構(%)	負債比率	52.82%	43.56%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227.14%	250.2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6.03%	178.67%
	速動比率	85.34%	144.56%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

本次償還之銀行借款，除了可減輕公司目前及往後各年度之利息負債外，亦可改善財務結構及提升償債能力。本公司本次償還之銀行借款金額為 1,000,000 仟元，以 104 年度第一季及 105 年度第一季之財務報表設算，在財務結構方面，已明顯改善本公司之短期償債能力，其負債比率已由 104 第一季 52.82% 降至 43.56%，而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已由 227.14% 提升至 250.24%；就償債能力而言，流動比率已由 116.03% 提升至 178.67%、速動比率已由 85.34% 提升至 144.56%，故本次用以償還銀行借款已有顯著產生財務結構之改善及償債能力提升之效益。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
- (2)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和買賣。
- (3)前各項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 (4)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5)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6)E70103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7)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8)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2. 一〇五年度主要商品(服務)項目之營業比重

產品	營業比重
無線網路卡 (WLAN CARD)	3.98%
無線網路匣道器 (WIRELESS GATEWAY)	79.31%
其他	16.71%
合計	100.00%

##### 3.主要產品之項目與用途

主要產商品名稱	重要用途或功能
無線網路卡(WLAN CARD)	辦公室電腦與電腦無線傳輸設備
無線網路匣道器 (WIRELESS GATEWAY)	有線及無線網路傳輸設備
其他	電腦收音機、線材、包材、棧板、讀寫器及原料之買賣

#####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 支援 802.11ax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 及 802.11ax 終端設備產品.
- b. 支援 802.11af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 及 802.11af 終端設備產品.
- c. 智慧監控 WiFi Hotspot Router 及 管理系統.
- d. LTE CAT 12 with 2\*2 wifi Indoor 及 Outdoor 終端設備產品.
- e. LTE 8Rx UE-Relay CPE.
- f. LTE FDD/TDD 微型基地台系統軟體及硬體.
- g. 教育及工業市場專用高端 4X4 WiFi AP 及教育系統.
- h. LORA 標準遠距智慧路由器.
- i. LORA 標準終端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 j. LORA + GPS 整合小型化模組.
- k. LORA Base 地磁停車監控管理系統.
- l. G. FAST 設備產品.
- m. 聲控+雲端控制 WiFi 終端設備產品.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現況與發展

2016 年開始，全球營運商除了持續推廣共通頻段、衝高 4G-LTE 用戶數之外，為提升頻譜使用率，對於用來拉高營業額的加值服務會有更多著墨，而今年主推的熱點服務則是高品質影音通話服務，後續業者的競爭將回歸資費內容與服務的本質，大趨勢都是往數位匯流邁進，因此布局方向會以智慧家庭相關應用發展，例如隨選視訊或居家保全等等。從全球行動供應商協會 (Global mobile Suppliers Association, 簡 GSA) 的研究調查結果來看，截至 2015 年第 3 季為止的統計，全球 LTE 網路已達到 9 億用戶規模。

全球 186 個國家裡面有 708 個營運商投入佈建 LTE 網路基礎建設，其中有 480 個已經開始商轉，比 2014 年成長了將近三成。GSA 預料到 2016 年底將會繼續增加到 550 家。值得注意的是，有將近 44.4% 的營運商都使用 1,800MHz 頻段、宣佈投入 VoLTE 語音服務的營運商有 118 家，而且已經有 46 家開始商轉 VoLTE-HD 機制。另外，目前已經有 72 個國家 163 家營運商開始投入 LTE-Advanced 行動無線網路技術的研究、測試或基礎建設的佈建工作中，足見各家廠商對 LTE-Advanced 技術可能帶來的商機與應用機會的高度重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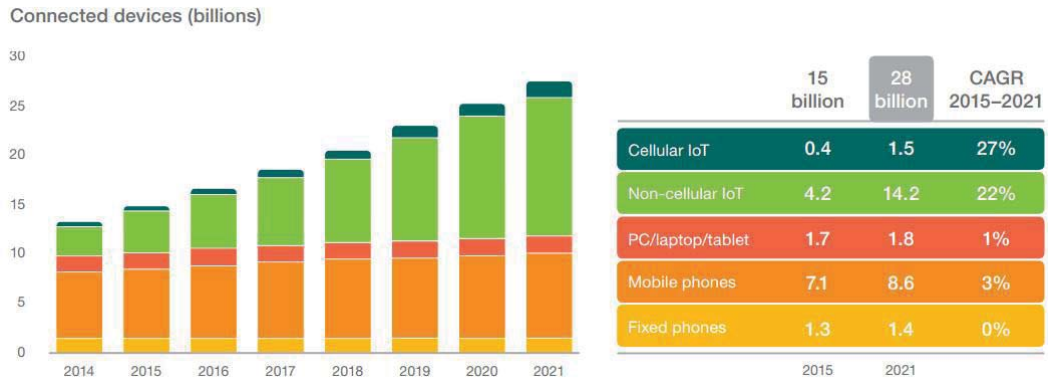
透過物聯網的創新運用，將會徹底改變日常生活型態及商業生態，將徹底改變「人機互動」關係，除了將全面重塑生活型態之外，更為商業模式及產業生態體系帶來全新機會。

根據「2016 愛立信行動趨勢報告」數據，預計 2021 年時全球將有 280 億部連網裝置，而其中超過一半的 150 億為物聯網裝置，另外 130 億則是行動電話、PC、平板及筆記型電腦，代表著物聯網所連結的將是裝置與人各半的世界。物聯網將改變生活樣貌並創造嶄新機會，未來手錶、汽車、建築物都將逐漸連網；而產業設備則將透過具有連網功能的感測器，建構更加智慧及自動化的環境。視訊佔數據流量主導地位：預計到 2021 年，全球行動數據流量將成長 10 倍，而視訊將佔總行動流量的 70%。目前，YouTube 佔網路中視訊總流量的 70%，而 Netflix 在所服務市場中的視訊流量比率可達到 20%。

中國超過美國成為全球最大 LTE 市場：2015 年底，中國將擁有 5 億 LTE 用戶，佔全球 LTE 用戶總數的 35% 左右。預計到 2021 年，中國將達 12 億 LTE 用戶。非洲連結數量日益增加：2010 年在非洲擁有 5 億行動用戶，2015 年底行動用戶數更達到 10 億。網路金融服務讓非洲連結狀況變得日益緊密，該服務為 70% 沒有銀行帳戶的行動用戶改善了普惠金融 (financial inclusion) 的前景。

ICT 促進低碳經濟：ICT 能協助所有產業節能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到 2030 年，減排總量可望達到 10 億噸二氧化碳，約佔 2030 年全球溫室氣體排放量的 15%，減排總量超過美國及歐盟目前碳足跡的總和。物聯網當前的主要挑戰，在於複雜而大量的裝置連結、多樣化的使用需求，以及用戶想要更低的價格、更長的電池壽命及更廣泛的網路覆蓋率，而低時延、可擴充、安全及穩定性，將是物聯網裝置創造價值的關鍵。





圖一、2021 年物聯網裝置達 150 億個，Source:Ericsson Mobility Report 2016

進入萬物互聯(IoT)的時代，這對於整個行動通訊產業來說是一個巨大的機會。大規模物聯網的需求已經產生，其連接數量將遠遠超過人與人的連接數量。從個人穿戴裝置，到智慧家居市場，從智慧城市到物流管理等眾多領域，全流程的資訊監控與採集，將實現各領域的數字化升級，物聯網將引發整個社會的革命性變化。

物聯網中的網路通訊技術中，包含了各種不同通訊範圍與 傳輸速率的通訊網路連結上網際網路的方式，可區分為：區域網路 (Local Area Network)、RFID、IEEE 802.15.6 無線通訊標準、Zigbee 藍芽(Bluetooth)、紅外線傳輸、UWB (Ultra-wideband、Wi-Fi (IEEE 802.11)、廣域網路 (Wide Area Network) 行動網路 2.5G/3G/4G 與 5G 概念，長距離低功率廣域網路 LoRa/SigFox/NB-LTE。

長距離低功率網路有分為 Licensed band 及 Unlicensed band，Licensed band 為既有 LTE 頻段業者於既有的頻段發展長距離、低能耗、低數據傳輸 及低成本的要求的行動傳輸技術，且需符合物聯網行動網路規範。目前，可供電信級物聯網選擇，NB-LTE 規格將是電信級物聯網實現的選擇，而針對 NB-LTE 採用頻段將以 Sub-GHz (700-900MHz) 為主，並預計 2017 年有商用產品。

另 Unlicensed band 低功率廣域網路 (LPWAN) 物聯網通訊技術近期快速的發展，其原因在於採用免執照頻段、簡化系統 架構、技術規格尚未統一及低技術成本等，非專屬 電信商便可提供平台較易部屬。LPWAN 採用之頻譜主要是 868 與 915MHz ISM 頻段，並符合其低功率規範且共存於 RFID 等既有系統。Unlicensed band 低功率廣域網路技術為下圖二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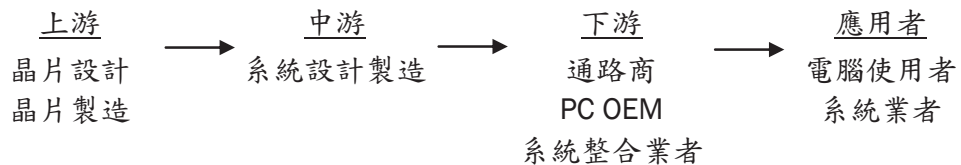
Name	Sigfox	Lo(n)Ra(n)ge	Weightless-N	Onramp / Ingenu
Frequency range	868 MHz (ETSI) 915 MHz (FCC) 2 400 MHz	868 MHz (ETSI) 915 MHz (FCC)	868 MHz (ETSI) 915 MHz (FCC)	2 400 MHz
Modulation / multiple access	UNB ultra narrow band	CSS chirp spread spectrum	UNB ultra narrow band	RPMA random phase multiple access
Mother company	Sigfox (also operator)	Semtech	nWave	Ingenu (also operator)

圖二、Unlicensed band 低功率廣域網路 (LPWAN) 物聯網通訊技術, Source: M2Mone

##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LTE 技術所提供的移動網速最高達 3G 的 10 倍。消費者串流、下載與上傳和暢玩遊戲的速度比以往更快。設備新酷。反應時間更快。LTE 技術延遲更低，在一個網路上傳輸資料所需的處理時間更短，例如一經發送提請，開始載入一個網頁或下載一個文檔所需的時間縮短。延遲更低有助於改善移動遊戲、雙向視頻通話和遠端醫療的服務水準。頻譜利用效率更高。無線頻譜是一種有限的資源，而 LTE 利用頻譜的效率比其它技術都更加高效，為傳輸資料流量和服務提供更多的空間並提供更好的網路體驗。

大體而言，無線區域網路產業是由上游之晶片設計(Avago、Qualcomm Atheros 及 Sigma Design 等)、晶片製造(TSMC、UMC 等)到中下游之系統設計製造(正文、建漢、亞旭、華碩等)、產品之銷售等(Belkin、D-link、Dell 等)環節組成。本公司產品之生產為購入積體電路、電路板等電子零件，經過 SMT 加工後，再予以組裝測試，完成後直接售與系統組裝業者或透過零售通路商銷售至一般使用者，屬於無線區域網路產品設計製造之中游廠商，其行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如下：



##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 A. 無線區域網路物聯網市場未來之發展趨勢

物聯網(IoT)技術已悄然改變人類生活，使人們不得不關注其發展趨勢。專注於物聯網通訊發展的研究單位 Ovum 於 2017 年全球物聯網會議(Internet of Things World 2017)，發表 2017 年物聯網發展五大關鍵趨勢。

第一，低功率廣域(Low Power, Wide Area, LPWA)網路將走向主流，LPWA 技術逐漸被重視，特別是 NB-IOT(Narrowband IoT)、LTE-M 兩種傳輸協定，將會被廣泛導入智慧城市、智慧電表等領域，以提供低價、低頻寬流量使用，以及低用電量的數據傳輸服務。

第二，為了滿足物聯網多元分歧需求，大型電信公司雖然具有市場和技術優勢，但仍無法滿足各種應用需求，因此產業內將會出現更多應用服務提供者，針對各特定領域提供專業服務。

第三，資訊安全成為物聯網首要課題。隨著物聯網的發展與應用越來越廣泛，資安問題層面，以及其防護的廣度將成為企業首要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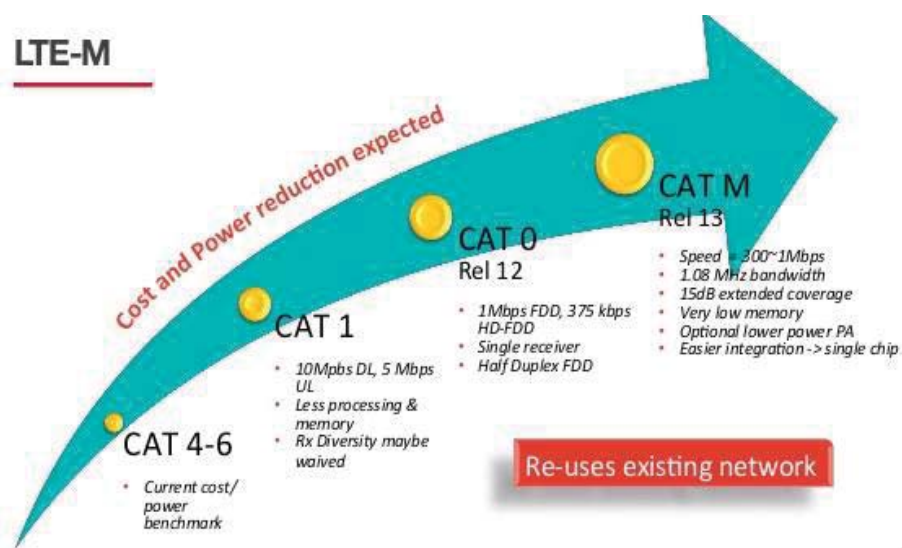
第四，大數據(Big Data)和機器學習啟動物聯網新商機。物聯網資料分析轉向「邊緣端」，由終端設備就近蒐集彙整數據，同時，發展資訊流(streaming data)分析工具逐漸重要，物聯網應用會導入更多機器學習引擎(machine-learning engines)與人工智慧(AI)應用。

第五，物聯網即服務商業模式持續成長，物聯網強調應用，為了方便使用者快速導入，並降低導入成本，平台即服務(Platform as a Service)；

PaaS)、軟體及服務(Software as a Service ; SaaS)的商業模式將成主流。

物聯網掀起龐大通訊系統商機，為了跟上這波全新的聯網革命，第三代合作夥伴計劃(3GPP)除了在 Release 12 制定 Cat. 0 這個僅有 1Mbit/s 的資料傳輸率的標準技術，更預計在 Release 13 中推出更進一步的 LTE-M 標準技術。3GPP 為迎合物聯網發展，在 Release 12、13 中特別定義耗電量、設計成本更低，且每秒只有 1Mbit/s 資料傳輸率的 LTE Cat. 0 通訊技術，又被稱為 LTE-M。瞄準低資料率的機器對機器(M2M)通訊應用，3GPP 正加緊於 Release 13 新版標準中制定更低延遲、更低成本的 LTE-M 規格。LTE-M 已經是在著手制定的物聯網通訊技術，利用既有的 LTE 技術做為物聯網連接的技術基礎，具有廣覆蓋率、低功耗、低延遲及低成本等特性，能利用既有 LTE 網路基礎建設，為低資料率的機器對機器(M2M)通訊應用提供高性價比的連結網路，有助促進各種物聯網應用的成形，藉 LTE 低延遲的特性提供追求即時性物聯網的需求。LTE-MTC(又名 LTE-M)被定義成為機器類型通訊優化的先進長程演進計畫。LTE 被宣稱為 4G，但其技術上是 3.9G。而 LTE-A 是真正的 4G，因為它符合國際電信聯盟第四代無線系統的要求。

蜂巢式網路已經從電路交換的 2G 過渡到封包交換的 3G、3.5G(HSPDA)和 3.75G(HSPDA+)，但是 4G 代表了量子尺寸。它牽涉到下一代技術，例如空中介面裡的正交頻分多工技術(OFDM)、簡化的扁平全 IP 結構的開放介面，以及分組核心演進(EPC)。LTE 採用使用者設備類別(Category, Cat.)來定義性能規範：類別越高，數據傳輸率越高。如下圖六，Cat. 0 下行速率為 1Mbit/s；Cat. 1 的下行速率為 10Mbit/s；Cat. 6 為 300Mbit/s；Cat. 8 的 LTE-A 數據傳輸率將達到 3Gbit/s。更高的類別由消費者應用所決定。1Mbit/s 的數據傳輸率對於大多數機器對機器(M2M)的通訊應用已經非常足夠，為何還要提到這些更高的數字呢？這有兩個原因：第一，表明 LTE 本身是彈性的；第二，顯示研發工作正在進行。



圖六、 Source: Innovation Summit 2015



本公司發揮多年在 LTE Advanced 市場深耕的技術和領導地位，將其技術做延伸並研發出一系列產品齊全的 LTE。同時，積極開拓 LTE 市場，由其這將是未來無線網路成長性最大的市場，將有可持續約十年的發展。

LoRaWAN 具有低功耗、長距離、高感度和低成本等特性，此物聯網實驗平台透過該技術，能讓訊號傳輸有效範圍可達 3~5 公里，並能用於寵物追蹤、孩童校園定位、老人家防走失、路邊停車位空位顯示、農業土壤檢測和漁業水質檢測等，進一步實現智慧城市的各種應用。物聯網(IoT)商機火速增溫。市場調研單位 Gartner 分析，目前物聯網市場正呈現爆發式的增長，到 2020 年可聯網的物品將達到 250 億件，開發人員將面臨的挑戰是基於有限的資源建立簡單、強大的基礎設施。有鑑於此，思科(Cisco)、IBM、昇特(Semtech)及微芯(Microchip)等多家科技業者於 2015 年 1 月共同宣布成立 LoRa 聯盟，致力推廣遠距離、可雙向通訊、低成本且低功耗的廣域聯網技術—LoRaWAN，加速物聯網的實現。

LoRa 聯盟致力於建立一個安全的、營運等級、低功耗廣域網路(LPWAN)開放式標準規範，而官方認證計畫推出，是邁向此一目標的關鍵一步。Caldwell 指出，這一認證計劃將為終端客戶提供保障，以確保其特定應用終端設備能夠在任意一個 LoRaWAN 網路中正常工作，而這是使用 LPWAN 的物聯網要實現全球範圍部署的關鍵所在。LoRa 的無線技術開發愈趨成熟，正逐漸拼湊出物聯網應用完整的生態系統。

	LoRa	NWave	OnRamp	Platanus	SigFox	Telensa
距离 ( km )	15-45空旷 15-22郊区 3-8城市	10	4	数百米	50乡村 10城市	最高8
频率	宽频	Sub-Ghz	2.4Ghz	Sub-Ghz	868,902	868,915 470(中国)
ISM频段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上下行对称性	否	否	否	否	否	是
数据速率	0.3-5kbps	100bps	8bps- 8kbps	500kbps	100bps	低速
最大节点数	200k- 300k/hub	百万		50000	百万	150000
支持OTA	是	是	是	是	不知	是
切换	否	是	是	是	不知	是
运营模式	公开或私有	公开或私有	公开或私有	公开或私有	公开	公开
标准化	否	Weightless-N	IEEE	Weightless-P	否	否

## B.技術之發展情形

目前無線區域網路之發展有多種技術層次與規格，且應用範圍不同，詳見下表說明。

網路技術	Zig-Bee	MIMO-N	802.11n	802.11ac
應用範圍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室內
使用頻段或光譜	2.4GHz ISM 868MHz, 915MHz	2.4GHz ISM 5GHz ISM	2.4GHz ISM 5GHz ISM	5GHz
存取技術	CSMA-CA	OFDM/MIMO	OFDM	OFDM
調變技術	QPSK	QAM, CCK	QAM, CCK	QAM, CCK
展頻技術	DSSS	OFDM	OFDM	OFDM
距離(公尺)	10~75	100	100	<100
傳輸速度	250Kbps;40Kbps 20Kbps	108Mbps	108/320Mbps	1.3Gbps
資料加密	有	有	有	有
數據傳輸	有	有	有	有
語音傳輸	無	有	有	有
說明	ZigBee 聯盟目前的設想，ZigBee 的目標市場主要有：PC 周邊(滑鼠、鍵盤、遊戲搖桿)、消費性電子設備(TV、VCR、CD、VCD、DVD 等設備上的遙控裝置)、家庭內智慧控制(照明、煤氣計量控制及報警等)、玩具(電子寵物)、醫護(監視器和感測器)、工控(監視器、感測器和自動控制設備)等領域。	MIMO 是在相同頻率與時間內，利用多重天線傳輸二或多個獨立的資料串流；當訊號傳送過程中遇到障礙物時會出現反彈或散射；而各自的訊號分別在不同的時間、角度、衰減情況下會到達接收端；並藉由多重天線來匯集散射的訊號；接收器內的數位訊號處理器(DSP)會針對這些訊號藉由運算執行來重整為資料串流。由於有多重天線之故，因此讓進入 DSP 的訊號量增加，也使其能夠取得更正確且快速的重整資料串流。	獲取原始數據的速度可達 100Mbps, 幾乎 802.11g 標準的兩倍.已有廠商展示這項新技術開始對使用雙極 MIMO 平臺的晶片進行抽樣.進一步拓展 MIMO 時,不僅提高了單天線系統所能提供的帶寬,而且還對基礎硬體進行了簡化.基於 MIMO 無線網路的產品還能夠用於跨網路傳輸 MPEG 2 視頻數據流,這表明 WLAN 作為客戶娛樂系統的基礎走向家庭已不是為期太遠。	雖然 802.11ac 標已獲得 WiFi Alliance 的審核,不少晶片廠如 Broadcom 及 Qualcomm Atheros 已經開始小量出貨。與上一代 11n 能夠在 2.4GHz 與 5GHz 兩個頻段間切換的特性相比,11ac 只能在 5GHz 上傳輸。由於微波爐和藍芽耳機等裝置也都靠 2.4GHz 傳輸,5GHz 提供比較乾淨的頻段,讓 11ac 每個頻段都有 80MHz 寬,是 11n 的兩倍。11ac 採用的調變技術將使每個製碼器所承載的資料量更比過去多三倍。

網路技術	WiMAX	LTE	LTE-Advanced
應用範圍	戶外	室內/室外	室內/室外
使用頻段或光譜	2~11GHz	700 MHz 到 3.5GHz	700 MHz 到 3.5GHz
存取技術	OFDM	OFDM	OFDM
調變技術	QAM	QAM	QAM
展頻技術	OFDM	OFDM	OFDM
距離(公尺)	48000	1000	1000
傳輸速度	70Mbps	100Mbps	1Gbps
資料加密	有	有	有
數據傳輸	有	有	有
語音傳輸	有	有	有
說明	<p>WiMAX 推廣 802.16a 廣域寬頻連網標準。WiMAX 是針對微波和毫米波頻段提出的一種新的空中介面標準，它能連結無線熱點，讓使用者通過 Wi-Fi 標準以無線的方式連上 Intel，同時可連結企業與家庭等環境至有線骨幹線路；也可作為企業 T1 與家庭 Cable 和 DSL 的無線擴充技術，或者取代有線寬頻接入的市場，這對於 WiMAX 來說，是再也明確不過的市場定位。</p>	<p>3G 的下一代高傳輸無線個人寬頻網路。這個市場包含：</p> <p>LTE USB 及 CPE 終端設備產品，LTE Wifi Hotspot Router，智慧型行動電話等通訊多媒體產品。</p>	<p>LTE-Advanced 是 3GPP 發展的 LTE 演進版本，旨在符合甚或超越國際電信聯盟的 IMT-Advanced 規範，建立真正的 4G 通訊標準。</p>



###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最近二年度及未來一年度研發費用

項目	一〇四年	一〇五年	一〇六年第一季
投入之研發費用	1,116,477 仟元	1,086,334 仟元	230,277 仟元
研發費用佔營業額比例	6.37%	7.49%	5.93%

註：本公司 106 年未編製財務預測。

#### 2.最近二年度研發成果

年度	主要研發成果
一〇四年度	1. 3G/LTE CAT 6 DUAL Mode CPE 終端設備產品 2. 3G/LTE CAT 6 DUAL WiFi Hotspot Router 終端設備產品 3. LTE CAT 6 Signal Mode 模組。 4. LTE FDD/TDD 微型基地台系統軟體及硬體 5. 遠距智慧路由器系統 6. 內建雲端控制 WIFI 終端設備產品 7. Zigbee+Wifi 終端及資料伺服器系統。 8. 雲端數位家電監控系統。 9. 雲端服務系統架設及代理營運。
一〇五年度	1. 支援 MU-MIMO 802.11ac Wave 2 WiFi Router 設備產品。 2. 智慧監控 WiFi Hotspot Router 及 管理系統。 3. LTE CAT 9 with 2*2 wifi Indoor 及 Outdoor 終端設備產品。 4. LTE 4Rx UE-Relay CPE。 5. LTE FDD/TDD 微型基地台系統軟體及硬體。 6. 遠距智慧監控及管理服務系統。 7. LORA 標準遠距智慧路由器。 8. LORA 標準終端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9. G. FAST 設備產品。 10. 內建雲端控制 WIFI 模組及終端設備產品。 11. Zigbee+Wifi 終端及資料伺服器系統。 12. 雲端數位家電監控系統。 13. 雲端服務系統架設及代理營運。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 (1)短期發展計劃

##### A.行銷策略

##### a.鞏固現有客源並積極推廣市場

配合客戶之需求及市場發展之趨勢，藉由公司現有的生產規模及專業知識，以鞏固既有客戶之業務，並擴大服務範圍積極擴充市場版圖。

##### b.建立完整行銷通路

透過轉投資之子公司及策略聯盟之方式建立海內外行銷點，並加強與經銷商間之互動，以建立完整之行銷通路。

##### c.建立完善售後服務

落實執行各項品管之檢測工作，並建立完善之售後服務，供客戶各項

產品之專業諮詢及維修。

#### B.生產策略

a.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生產效率。

加強產品之規劃及製程管理，對員工進行再訓練，並落實各項預算與成本之控制，以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

b.落實品管制度，提昇產品品質。

強化 ISO-9001 制度之執行，並導入 TQM，落實各項產品之檢測工作，以提昇產品之品質。

#### C.產品發展方向

公司主要產品為無線網路卡及無線網路閘道器等無線區域產品，除將持續改善現有產品之品質外，並將持續研發頻寬更寬、傳輸速率更快之產品及發展無線多媒體產品，以因應市場之需求。

#### D.營運規模

為搭配短期計劃中之行銷政策、生產政策及產品發展之目標，將適時擴充營運規模，以因應公司發展之所需。

#### E.財務配合

配合公司整體營運目標，積極籌劃各項籌資工具，以利於資金之籌措，俾使公司之各項發展計劃得以完成。

### (2)長期發展計劃

#### A.行銷策略

a.因應市場趨勢，持續推出新產品，擴展市場版圖。

b.採取策略聯盟或技術合作方式爭取大廠 OEM 或 ODM 訂單。

#### B.生產政策

a.有效整合原物料供應

持續改善 MRP 物料需求系統以期更能自原物料採購到上線生產乃至於品質檢測、交期配合各項流程均能順利進行，達到有效產能利用及提昇生產效率之目標。

b.提昇自動化製程目標

除規劃購置相關機器設備外，生產線有效配置，操作員專業訓練，及持續研擬更新製程均為成功推動生產線自動化之重要因素。

#### C.產品發展方向

目前台灣通訊網路產業在發展新產品的過程中，由無線網路基地台/802.11ac wave2 路由器、至 LTE 終端和 LTE small cell 產品各項無線通訊產品等架構出來的藍圖，同時輔以有線的 G.fast 以最後一哩用戶家中既有銅軸纜線以同樣達到 1 Gps 速度取代成本昂貴的光纖，為現有電信營運商做取代，以節省佈建成本。本公司依照全球佈局規劃，將致力於各項無線通訊網路之軟硬體應用服務及產品整合裝置，連結 Cloud foundry 平台，支持客戶需求。本公司將致力於研發各項產品整合技術

及設備，並計劃與國內企業共同合作研發，展開各項研發計畫。結合4G與LPWAN物聯網各項無線通訊技術，掌握市場脈動，朝高獲利、高成長之利基產品發展，以獲得最大之利潤為目標。

#### D.營運規模

秉持永續經營之理念，建立優良之企業文化；延續短期發展計畫之方向，因應營運規模之成長。

#### E.財務配合

- a.培訓財務、會計之專業人才，以因應公司未來成長之所需。
- b.加強全面性財務規劃，以降低營運風險及提高競爭力。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區域 \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 銷		2,064,140	11.78%	570,831	3.93%
外 銷	亞洲	2,989,188	17.05%	3,250,621	22.40%
	歐洲	5,300,430	30.24%	3,201,171	22.06%
	美洲	7,175,084	40.93%	7,488,525	51.61%
	大洋洲	759	0.00%	106	0%
合 計		17,529,601	100.00%	14,511,254	100.00%

#### 2.市場約略佔有率

正文近年積極於轉型與體質調整，在產品結構上逐漸往高端電信基礎設備、高端與客製化路由器與整合客製服務的物聯網產品耕耘。

LTE電信基礎設備方面，全球電信運營商仍舊持續佈建，正文也積極開發全球客戶，此外也成功開發出新規格Cat 9/Cat 12的室外機機種，相關LTE設備需求將持續增加。

路由器市場正文為擺脫低毛率紅海市場競爭，持續研發SOHO等級高階機種，並且提供客戶更客製化的需求，因此在此產品線正文將能符合客製化潮流持續成長，增加全球高端路由器之市佔率，並且提升毛利。

物聯網為目前產業之一大趨勢，正文已耕耘多年，目前已有各種相關技術之解決方案，提供客戶各產業客製化之需求。另外，於LPWAN技術已耕耘多年，發展出完整的端至端解決方案為發展物聯網之廠商信賴之合作對象，隨著物聯網市場的持續成長，此領域將會成為正文未來重點營運動能之一。

### 3.市場未來之供需情形與成長性

#### A.市場供需情形

##### a.需求情形

為了解決最後一哩的光纖建設困境，電信運營商積極發展G.fast技術，發揮銅纜的最高價值，藉此有效降低建置成本，並提升建設時效性。為了滿足電信業者提供高速服務之需求。美國消費電子協會(CEA)主席暨執行長Gary Shapiro表示，過去受限於頻寬速率，寬頻服務供應商無法提供4K超高畫質內容的傳送服務，而今G.fast的出現，將使克服該項挑戰變得輕而易舉。G.fast這項技術藉由使用下一代高頻寬通訊技術，以及縮短最後一哩(Last Mile)的距離(通常為250公尺以內)來達到1Gbit/s的高傳輸速率，以加快4K超高畫質服務的普及速度。ITU-T組織近來發展下一代的銅纜接取技術，以提供Gbit/s等級的頻寬技術因應滿足裝置間的影音串流加值應用需求。

IDC預計，到2020年全球物聯網終端數量，將從2014年的1,030萬個成長至2950萬個以上，亞太地區物聯網市場營收，將佔全球的市場佔有率達51.2%。隨著物聯網應用多元，高速WiFi與多種高頻傳輸標準能讓高清影像的傳輸更加便利。IDC預計到2020年亞太地區物聯網市場營收，將佔全球的市場佔有率達51.2%，雖然比起2014年的58.3%市場佔有率有所下降，但是仍是全球第一的區域。主要原因在於中國大陸之行動裝置用戶數不斷增多，以及政府為了提高製造業效率而進行的一連串措施，使得其大量刺激新裝置和物聯網標準的出現。至於韓國和新加坡等網路較為普及的國家，則將加快發展智慧城市的建設，進而強化物聯網的未來發展機會。

##### b.供給情形

根據拓璞產研所之研究資料，在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供應鍊中，上游晶片組之供給仍主要來自於國際晶片設計大廠；另外在下游WLAN設備銷售狀況統計中發現，全球電信和企業市場通訊設備因受地震、泰滂與歐債等不利因素影響，系統性風險高，採購意願較為保守。在無線區域網路產品之系統設計與製造廠商領域中，台灣廠商約涵蓋全球約八至九成之WLAN設備出貨，且由於無線網路產品高成長之特性，越來越多廠商投入此領域，廠商間競爭激烈。

#### B.行業未來成長性

##### a.銷量將持續成長

軟硬整合加雲端應用以成網通業者未來發展必須具備的核心技術能力。2015年台灣行動雲端軟體與服務市場規模約203億元新台幣，年成長率達14.1%，2017年將近260億元新台幣，每年可望維持二位數的成長。今日大部份線上影音應用程式皆採用雲端技術，來自雲端應用程式的行動上網流量佔所有行動上網流量的比例，預計在2017年會由74%成長到84%，影音的流量將會佔全世界行動上網流量的三分之二以上。



#### b.新興應用市場成長可期

網通設備廠主要朝著雲端產業、電信寬頻標案、4G 與智慧家庭延伸的應用為主。而網通產業新星為 Computing Cloud 服務，或稱之為「雲端運算」應用，在近年因雲端平台供應商如 Apple、Facebook 和 Google 等產業龍頭的力推之下成為熱門議題。雲端運算中最熱門且最廣為熟知的是 Google 的 Android 和 Apple 的 iCloud，目前多數 MID 裝置的雲端服務皆架設在此兩大主要平台上，像是電信通訊、醫療、銀行業務、企業供應鏈、政府、航空以及零售市場深入行動用戶各層面的生活。尤其，歐、美、中、日等國之政府以及雲端相關產業的業者對於雲端建置的推動規劃漸趨於完善，先以 Infrascturture as a Service (IaaS) 為切入點，其後發展 Data Analytics as a Service，最後則進一步出現 Integration as a Service。

以通訊與資料處理服務以及連結到用戶家中的「智慧家庭」為例，雲端運算系統幫助家中的電能管理(藉由連網控制家中電器)、和家庭安全管控(IP cam)。智慧家庭相關的市場產值逐年成長，而相關產業在業者的相繼投入下，也可盼成台灣網通廠商的另一舞台。

在電信網路往 4G 發展之際，LTE-Advanced 的生態體系發展快速，晶片供需掌握在少數世界跨國大廠，不少已自己生產晶片，足見未來市場廣大程度。在客戶端的物聯網模組、路由器、MiFi 與 Mobile Router、Indoor/Outdoor CPEs 至局端裝置，物聯網基地台本公司積極卡位，未來十年可望因此成為網通的新紀元。

#### 4.競爭利基

##### A.專業而穩定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經營管理階層均係產業之資深業者，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故能充分掌握整體市場之變化，維持良好競爭優勢，使公司位居領導廠商地位。

##### B.完整的產品線及生產線

本公司自 83 年起即投入無線通訊之領域，具有完整的無線產品線，及完整的自動化生產線，並經由相關經驗之累積，設計品質不斷提昇，製程效率不斷改善，致產品之品質更加穩定，目前已深獲國際大廠之肯定。

##### C.優異精良的研發產製能力

本公司研發部門持續從事現有產品之改良，且追求產品創新多樣化，從原有之產品多媒體電腦收音機，到目前以無線網路卡等無線區域網路產品為主，均能掌握市場脈動，及時推出新的利基產品，為公司帶來更高之利潤。

#### D.良好的管理制度與和諧之勞資關係

本公司深知欲在日趨競爭且多變的環境中佔有一席之地，並永續經營與發展，則公司管理制度之強化與人力資源之培訓乃為其重要的施行方針。另和諧之勞資關係亦是相當重要的一環，需靠良好的員工福利制度來維繫。有鑑於此，本公司除藉由書面化和標準化的制度建立合理且健全的管理制度外，並特別重視員工福利與團隊士氣之激勵，以期維持和諧之勞資關係、提升經營績效，共創公司最大之利潤。

#### E.穩定的客戶群及完整的售後服務

本公司已於 88 年通過 ISO9001 認證，係屬合格認證廠商，非常重視產品品質及客戶滿意度，並與客戶維持長期合作夥伴關係，且本公司已建立完整的客戶諮詢系統與售後服務，因此客源穩定。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有利因素

##### a.所屬產業呈現高度發展潛力

在全球電信自由化、行動通訊及網際網路蓬勃發展下，通訊產業急速成長，整體產業具高度發展潛力，而通訊無線化又為未來發展之必然趨勢，對本公司之營運有正面之影響。

##### b.已取得國際大廠認證

本公司致力於無線區域網路相關產品生產及研發，不斷推出品質優異及相關應用之產品並已成功取得國際大廠如 Linksys、INTEL、巴比祿等客戶。

##### c.研發能力自主

本公司之經營團隊具有多年累積之技術及經驗，對於產品之關鍵性技術均能掌握，並具有自行研發新產品之實力，能維持良好競爭優勢，加速新產品開發時程。

##### d.優良品質

本公司在品質上，嚴格測試與把關，將最好產品呈現給客戶；在價格上，完善的產品規劃與定位，擁有相當的競爭優勢，加上專業的售後服務，均為本公司樹立良好形象，此舉對於本公司之發展有相當之助益。

#### B.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a.降價壓力之存在

同業及亞洲市場競爭激烈，常有削價競爭，產品利潤持續降低。

##### 因應對策

除朝向高獲利之利基產品研發，並領先推出新產品，以獲得最大利益外，亦將持續擴大營運規模，並改善生產流程，以降低生產成本。同時，針對電信事業的客戶進行客製化、個人化和個人化的整合型服務。不僅提供硬體裝置產品，還結合軟件設計和雲端維運的服務給客戶，以提升整體產品獲利能力。



b.全球行銷服務網，尚待建立

本公司目前由於行銷通路之不足，僅能靠國內外參展、通路廣告等來推銷產品，以致於全球行銷服務網仍積極建置中。

因應對策

除持續參加各項國際性展覽，配合產品之上市舉辦新產品發表會，並與媒體保持密切良好關係，增加媒體之曝光率，塑造公司良好專業形象，另將持續與國際大廠合作，以爭取 ODM 或 OEM 訂單，提高產品知名度。

c.資本額及產能規模尚待擴充

由於目前無線區域網路產業蓬勃發展，本公司資本額及產能規模尚小，故未來需擴充資本額及產能規模，以增加生產設備擴充產能，並加強研究發展能力，使公司及其產品更具競爭力，以因應產業蓬勃發展需求。

因應對策

自公開資本市場籌措長期資金，以降低資金成本，增強公司競爭能力，使公司能永續經營且更加成長茁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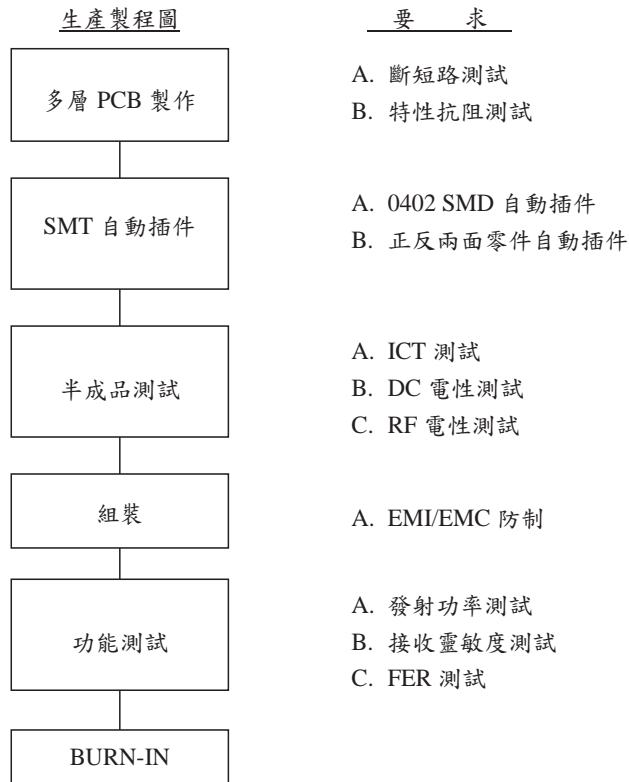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與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本公司目前主要產品為無線網路閘道器、無線區域網路卡，其主要用途或功能為利用射頻(RF-Radio Frequency)技術來接收或傳送網路所傳遞的訊息，並以電磁波為傳遞介質，因此簡化了實體線路的連結，可省略了架線的繁雜過程，大幅提升網路的實用性與便利性。

LTE 系統架構包含核心網路的演進封包核心(Evolved Packet Core ; EPC)與無線存取網路的演進統一陸地無線存取網路(Evolved Universal Terrestrial Radio Access Network, E-UTRAN)[1]。EPC 是以 IP 網路協定為基礎的多重存取核心網路，能連接 LTE、3G 等 3GPP 系統之無線存取網路，甚至能連接非 3GPP 標準之 WLAN 與 WiMAX 網路。其主要網路元件包括行動管理裝置(Mobility Management Entity ; MME)、服務閘道器(Serving Gateway ; S-GW)、數據封包網路閘道器(Packet Data Network Gateway, PDN GW ; P-GW)與家庭用戶伺服器(Home Subscriber Server ; HSS)。在 E-UTRAN 則是由基地台 (E-UTRAN Node B ; eNodeB)負責管理與用戶端(User Equipment ; UE)之間的無線網路資源。

## 2.主要產品之製造過程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產品之主要原料為積體電路、電路板、線材、二極體及電容等，其中最主要之通訊晶片組原料，其主要供應商為國外特定廠商，由於國外進料所需花費時間較久，因此本公司在存貨安全存量嚴格控管，依預估之訂單情形作精確之備料，因此生產尚未有因料件不足而停止生產之情形；其他國內進貨原料本公司均與多家廠商長期合作且產品亦均經過本公司認證採用，並無缺貨之虞。

## (四)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銷貨客戶名單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4,860,817	27.73	無	A 客戶	4,569,642	31.50	無	A 客戶	1,445,406	37.22	無
2	B 客戶	4,019,922	22.93	無	B 客戶	2,147,955	14.80	無	B 客戶	549,544	14.15	無
3	C 客戶	1,768,179	10.09	有	C 客戶	344,398	2.37	有	C 客戶	19,652	0.51	有
	其他	6,880,683	39.25		其他	7,449,259	51.33		其他	1,868,337	48.12	
	銷貨淨額	17,529,601	100.00		銷貨淨額	14,511,254	100.00		銷貨淨額	3,882,939	100.00	

## 2.銷貨對象變化情形之分析

104 年以及 105 年的前兩大客戶並無太大的變化，C 客戶營收減少係因客戶交易模式的改變所致。

## 3.進貨客戶名單：

項目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D 客戶	2,373,608	18.06	無	D 客戶	1,111,216	9.17	無	F 客戶	381,797	11.33	無
2	E 客戶	1,557,191	11.85	無	F 客戶	946,944	7.69	無	E 客戶	245,976	7.30	無
3	F 客戶	98,380	0.75	無	E 客戶	928,239	7.53	無	D 客戶	232,245	6.89	無
	其他	9,111,697	69.34		其他	9,313,441	75.61		其他	2,508,949	74.48	
	進貨淨額	13,140,876	100.00		進貨淨額	12,318,391	100.00		進貨淨額	3,368,967	100.00	

## 4.主要進貨對象變化情形之分析

本公司銷售商品規格種類多樣化，不同規格之晶片組進貨數量種類亦多，除配合客戶指定需求而集中採購其指定之廠商外，本公司其餘進貨種類項目眾多，在加上產品線多樣化，與國內外許多廠商合作，進貨的來源分散未有進貨集中之情形。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SET

生產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無線網路卡		10,356,023	9,957,714	882,976	3,102,868	2,983,527	591,266
無線網路閘道器		9,923,179	9,361,490	12,705,392	8,115,110	7,655,764	11,570,870
合 計		20,279,202	19,319,204	13,588,368	11,217,978	10,639,291	12,162,136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SET

銷售 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無線網路卡		173,086	55,268	9,772,297	828,402	1,244	5	2,983,569	577,694
無線網路閘道器		109,764	108,802	9,332,144	12,715,054	180,988	183,555	7,440,527	11,325,834
其 他		-	1,900,070	-	1,922,005	-	387,271	-	2,036,895
合 計		282,850	2,064,140	19,104,441	15,465,461	182,232	570,831	10,424,096	13,940,423

註：1.因其他項目內容單位不甚一致，故不予列示數量

### 三、員工

####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度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截至 3 月 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上期員工人數	1,113	976	947
	本期新進人數	96	139	31
	本期離職人數	233	168	41
	合計	976	947	937
平均年歲		35.2	35.6	35.8
平均 服務年資		6.6	7	7.13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31%	0.42%	0.43%
	碩士	47.66%	49.84%	50.48%
	大專	44.70%	43.71%	43.12%
	高中	6.21%	5.08%	5.02%
	高中以下	1.12%	0.95%	0.95%

#### (二)訓練與發展

人才是正文最珍貴的資產，因此妥善規劃運用各方資源，持續投入人才培訓與發展，是一項極關鍵且重要的任務。

依據教育訓練作業程序，每年度之訓練計劃經由彙總訓練需求而訂定，並依此計劃展開訓練課程。民國 105 年度，正文總訓練時數達 12,622 小時，平均每人訓練時數為 13.5 小時，訓練總費用共計新台幣 488,280 元。課程內容包含以下幾大類：

- 一、新人訓練：包含公司制度、環境、產品、製程、系統、資安、品質介紹以及正文人養成等通識課程，併新人導引制度之推行，透過在職訓練與師徒制，協助新進同仁迅速融入環境。
- 二、產業暨產品課程：此為一系列無線網路技術暨產品課程，以數位教材之形式呈現。
- 三、語言訓練：跟隨邁向國際化的腳步，舉辦英語實體及不同商務主題之講座，提升同仁英語能力。
- 四、專業職能訓練：包含研發類、品質類、業務行銷類等不同職能訓練。
- 五、階層別管理訓練：依據不同階層主管管理能力之需求，舉辦各類管理訓練，豐富主管管理思維及提升能力。
- 六、工安勞衛訓練：依據法令之要求，建立全體同仁勞工安全衛生知識、共創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
- 七、專利智財訓練：幫助研發人員認識專利與申請專利流程，進而產出更多專利。

除了以上各類內訓課程，每年各部門亦編列訓練費用，派員外出進修，參與各類研討會、專業與管理課程等等。另外，透過各部門在職訓練、會議分享、讀書會等等，塑造學習風氣、創造同仁時時學習之環境。

### (三)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

本公司編製有工作規則，其中有訂員工從業道德行為守則，作為員工平常工作及行為之遵行依據。本公司員工應遵守道德行為守則如下：

- 一、本公司員工應維護本公司榮譽，發揮團隊精神，忠勤職守，並恪守本公司一切規章、辦法等規定。
- 二、員工服從各級主管人員合理之監督指揮，注意工作安全。各級主管應尊重員工之人格，愛護部屬，適切指導員工完成工作。
- 三、員工對內應認真工作、愛惜公物、減少耗損、提高品質、增加生產、確保時效，對外應保守業務或職務上之機密。
- 四、員工不得有驕恣貪惰及其它足以害個人及本公司名譽之行為。
- 五、員工未經核准不得私帶親友、賓客進入工廠。
- 六、員工不得攜帶危險品、違禁品、易燃（爆）品及與生產或業務等公務無關之用品進入工作場所。
- 七、員工非經核准不得擅攜公物出廠，如攜帶公物出廠，應依公司規定辦理方可攜出。
- 八、員工不得利用職務圖利自己或他人，不得因職務上行為或違背職務上之行為，接受他人回扣、餽贈、招待或其他不法之利益。
- 九、非經本公司書面同意，不得在外兼任與本身業務相關之職務或在外兼職以致影響勞動契約之履行。亦不得為自己或第三人經營與本公司相同或類似之事業。
- 十、除經辦本公司有關業務外，對外不得擅用本公司名義行使。
- 十一、公務機密維護守則

- (1)本公司員工應遵守、不洩露因業務所知悉之公務機密。
- (2)本公司員工不詢問或探聽與本身業務無關之公務機密。
- (3)本公司員工不探聽或詢問公司同仁及洩露自己之薪資資料。
- (4)本公司員工若因洩露公務機密致公司招致損失，本公司為維護股東與其他同仁之權益，將依法究辦，並請求賠償。

###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 (1)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者，其申請情形：本公司座落於新竹工業區，公司之廢水依規定申請納入本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已於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八日新管字第○四九八號函核准在案。
  - (2)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者，其繳納情形：公司每月皆準時繳納予新竹工業區管理中心，有關污水處理費用。
2. 列示公司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5. 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本公司為無線通訊製造、銷售專業廠商，屬電子高科技產業，其主要製造過程為表面著裝、測試、組裝、包裝，故生產時不會對環境造成污染，亦未受相關環保法令的限制與抵觸，且所產生之廢原物料皆委由外部合格之廢料處理廠商處理，故本公司並無重大防治污染之設備，亦未曾發生污染環境而受環保機關處罰之情事，因此未來三年度預計將無有關環保污染方面之重大資本支出，而本公司之盈餘、競爭地位將不受環保相關事項之影響。

本公司並以永續經營之理念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持續綠色設計，身為地球村的一份子，99年起將投入溫室氣體削減計劃，降低產品製造二氧化碳排放。

## 五、勞資關係

### (一)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及實施狀況：

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勞工退休委員會組織見下表

名稱	成立日期	核准文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88年01月19日	88北府勞四字第20324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89年10月30日	89府勞資字159743號

1.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及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並已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及按月提撥薪資百分之二作為勞工退休準備金，後者並以監督委員會之名義撥存至中信局專戶。截至目前為止，並無退休金支付情形。
2. 本公司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負責全體同仁之福利作業，其措施包括團體保險、旅遊補助、年節慰問、公傷住院慰問、普通傷病慰問、結婚補助、生育補助、喪葬補助、康樂社團活動補助等。每年之福利金的預算及支出與安排皆由福委會之委員每季開會一次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對於員工工作情緒穩定具有良好的作用。
3. 本公司為提昇人力資源素質與發展優勢，訂有教育訓練推行辦法以維護公司永續經營與發展之根基，本公司教育訓練體系分為內部訓練、派外訓練、出國研習及前程發展。
4. 勞資問題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a. 部門會議：主要對於工作上問題之溝通、人力配置、問題發掘、宣導與執行，使員工於生產技術、安全、品質皆能充分了解，並凝聚其向心力。
  - b. 職工福利委員會會議：每季開會一次討論及監督執行情形，勞資雙方福委會委員可於福利委員會議時針對各項福利措施作專題討論，包括員工生活或工作上諸多意見，使勞資雙方深入溝通了解，作為管理階層參考。
  - c. 公司定時召開勞資會議，成立性騷擾防治委員會，專責委員可進行申訴案件之反應；總經理分機／總經理信箱亦於公共系統中可以查詢，隨時可針對申訴案件進行接收與處理。

###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 (1) 本公司向來重視勞資關係，因此未曾發生勞資糾紛，也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
- (2)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損失與因應措施：
 

最近二年來本公司未曾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亦無產生勞資糾紛之潛在因素，估計未來在公司持續且積極推動、貫徹各項員工福利措施之情形下，應無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況發生。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相對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委託開發契約	Trackio GmbH	民國 105 年 11 月 25 日 ~108 年 11 月 24 日	相對人委託正文進行無線通訊產品開發	無特別限制條款
委託開發契約	惟壹數位科技 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9 月 20 日 ~106 年 5 月 31 日	相對人委託正文進行無線通訊系統開發	無特別限制條款
產品開發及供應合約	Connected Holdings, LLC.	民國 105 年 11 月 15 日 ~108 年 11 月 14 日	相對人向正文採購網路通訊相關產品	無特別限制條款
服務合約	Buffalo Inc.	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 ~108 年 6 月 30 日	相對人委託正文提供技術服務	無特別限制條款
服務合約	TriClouds Technology Co., Ltd.	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 ~108 年 6 月 30 日	正文委託相對人提供技術服務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Sensing Tek Co., Ltd.	民國 105 年 11 月 30 日 ~107 年 11 月 29 日	正文授權相對人使用其技術	無特別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資訊工業策進 會	民國 105 年 11 月 17 日 ~107 年 11 月 16 日	相對人授權正文使用其技術	無特別限制條款
合作研究計畫合約	元智大學	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 民國 106 年 7 月 31 日	正文與相對人合作進行研究計畫	無特別限制條款
產學合作合約	國立交通大學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2 月 28 日	正文與相對人合作進行研究計畫	無特別限制條款

## 陸、財務概況

###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 (1)正文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流 動 資 產	11,469,735	11,914,449	10,309,235	9,504,646	8,260,664	9,127,56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70,609	3,979,237	3,852,103	3,513,910	3,105,014	3,000,175	
無 形 資 產	-	-	-	-	-	-	
其 他 資 產	1,800,061	2,016,215	3,323,441	2,434,283	2,411,684	2,033,724	
資 產 總 額	17,440,405	17,909,901	17,484,779	15,452,839	13,777,362	14,161,465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6,493,623	8,778,448	8,731,850	6,767,210	4,112,613	5,462,713
	分 配 後	7,235,975	9,149,620	8,793,030	6,948,915	4,573,412	-
非 流 動 負 債	2,115,440	202,262	213,413	192,529	1,140,722	198,989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8,609,063	8,980,710	8,945,263	6,959,739	5,253,335	5,661,702
	分 配 後	9,351,415	9,351,882	9,006,443	7,141,444	5,714,13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 益	-	-	-	-	-	-	
股 本	3,050,853	3,093,099	3,153,099	3,029,201	3,038,210	3,094,303	
資 本 公 積	4,305,085	4,384,315	4,497,765	4,263,143	4,312,177	4,360,105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697,788	1,409,971	893,653	1,038,367	1,423,263	1,612,769
	分 配 後	955,436	1,038,799	832,473	856,662	962,464	-
其 他 權 益	(222,384)	41,806	203,664	162,389	(249,623)	(567,414)	
庫 藏 股 票	-	-	208,665	-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831,342	8,929,191	8,539,516	8,493,100	8,524,027	8,499,763
	分 配 後	8,088,990	8,558,019	8,478,336	8,311,395	8,063,228	-

註1：本公司101~105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6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當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 (2)正文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流 動 資 產		5,574,902	5,515,837	6,106,303	5,665,742	4,715,548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1,634,774	1,567,117	1,496,382	1,424,638	1,357,283
無 形 資 產		-	-	-	-	-
其 他 資 產		5,301,135	5,992,039	6,355,501	6,644,521	6,603,859
資 產 總 額		12,510,811	13,074,993	13,958,186	13,734,901	12,676,690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556,939	3,952,931	5,208,123	5,053,333	3,020,693
	分 配 後	2,299,291	4,540,620	5,269,303	5,235,038	3,481,492
非 流 動 負 債		2,115,069	192,871	210,547	188,468	1,131,970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3,672,008	4,145,802	5,418,670	5,241,801	4,152,663
	分 配 後	3,932,973	4,733,491	5,479,850	5,423,506	4,613,462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	-	-	-	-
股 本		3,050,853	3,093,099	3,153,099	3,029,201	3,038,210
資 本 公 積		4,363,161	4,384,315	4,497,765	4,263,143	4,312,177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338,360	1,409,971	893,653	1,038,367	1,423,263
	分 配 後	596,008	822,282	832,473	856,662	962,464
其 他 權 益		(222,384)	41,806	203,664	162,389	(249,623)
庫 藏 股 票		-	-	(208,665)	-	-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8,838,803	8,929,191	8,539,516	8,493,100	8,524,027
	分 配 後	8,096,451	8,341,502	8,478,336	8,311,395	8,063,228

註 1：本公司 101~105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損益表

## (1)正文公司及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2)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26,420,575	19,929,320	17,684,261	17,529,601	14,511,254	3,882,939
營業毛利	3,394,548	2,322,556	1,850,401	2,132,421	2,285,273	638,031
營業損益	1,083,609	174,211	(202,305)	111,398	339,196	225,5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2,598)	457,025	353,346	140,183	341,354	13,173
稅前淨利	1,011,011	631,236	151,041	251,581	680,550	238,69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22,433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189,50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 (損)	922,433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189,5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2,489)	263,040	281,194	(118,160)	(445,033)	(322,8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9,944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133,37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22,433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189,50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739,944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133,37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	3.01	1.48	0.23	0.69	1.89	0.63

註1：本公司101~105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本公司106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當年度截至106年3月31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 (2)正文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營業收入	24,070,973	18,649,552	15,763,360	15,910,984	13,311,451
營業毛利	3,058,203	1,903,615	1,397,980	1,571,596	1,865,732
營業損益	1,195,735	235,758	(163,855)	49,816	342,9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2,005)	330,930	258,622	181,745	311,562
稅前淨利	993,730	566,688	94,767	231,561	654,54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922,224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922,224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2,489)	263,040	281,194	(118,160)	(445,03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39,944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922,224	455,685	71,644	206,665	567,07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739,944	718,725	352,838	88,505	122,03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3.01	1.48	0.23	0.69	1.89

註1：本公司101~105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影響上述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無。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清鎮、龔則立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楊清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蔡宏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2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蔡宏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楊靜婷、蔡宏祥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 (一) 正文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當年度截至 106年3月31 日(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9.36	50.14	51.16	45.04	38.13	39.9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62.47	229.48	227.22	247.18	311.26	289.9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6.63	135.72	118.06	140.45	200.86	167.09
	速動比率	146.49	118.40	94.05	123.55	166.95	136.02
	利息保障倍數	2600.13	1195.20	682.18	1207.10	1675.32	4433.1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06	5.21	3.95	3.87	3.74	4.12
	平均收現日數	60.26	70.07	92.41	94.32	97.59	88.59
	存貨週轉率(次)	10.67	9.67	7.92	8.38	8.10	7.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2	4.79	4.54	4.99	4.56	4.22
	平均銷貨日數	34.19	37.73	46.09	43.56	45.06	49.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週轉率(次)	6.06	4.89	4.52	4.76	4.38	5.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3	1.13	1.00	1.06	0.99	0.28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66	2.85	0.71	1.58	4.12	1.42
	權益報酬率(%)	10.82	5.13	0.82	2.43	6.66	2.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33.14	20.41	4.79	8.31	22.48	7.77
	純益率(%)	3.49	2.29	0.41	1.18	3.91	4.88
	每股盈餘(元)	3.01	1.48	0.23	0.69	1.89	0.6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6.29	8.48	(6.20)	22.96	45.92	4.3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82.02	69.69	53.65	141.14	164.40	111.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17.97	0.02	(10.82)	13.58	13.97	2.0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56	4.32	(1.72)	5.20	2.12	1.35
	財務槓桿度	1.06	1.50	0.75	2.36	1.14	1.05

最近兩年度各項比例增減變動達20%以上者說明如下：

- 105年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25.92%主要係105年3月發行國內第四次轉換公司債增加所致。
- 105年流動比率較104年增加43.01%是因短期借款以及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到期減少所致。
- 105年速動比率較104年增加35.13%是因短期借款以及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到期減少所致。
- 105年因短期借款減少致利息支出亦減少，加上稅前利益增加，導致利息保障倍數較104年增加1112.11%。
- 105年雖營收減少但銷貨毛利提升，且有效降低成本及費用使得稅後損益增加，致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分別增加160.76%、174.07%、170.52%、231.36%、173.91%。
- 105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100%主要係本期營業淨利增加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以及銀行借款與一年到期之公司債減少所致。
- 105年度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分別較104年減少59.23%、51.69%主要係105年因營業淨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註 1：本公司 101~106 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當年度截至 106 年 3 月 31 日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 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 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 正文公司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年 度				
		101 年	102 年	103 年	104 年	105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6.92	31.71	38.82	38.16	32.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55.34	569.78	570.68	609.39	711.4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358.07	139.54	117.25	112.12	156.11
	速動比率	332.23	137.57	116.41	109.51	151.96
	利息保障倍數	6397.52	10032.71	1008.27	2037.78	24700.07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95	5.22	3.79	3.56	3.44
	平均收現日數	74	70.07	96.22	102.54	106.01
	存貨週轉率(次)	54.47	51.61	39.91	49.33	59.6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5.73	29.28	11.46	7.57	5.37
	平均銷貨日數	7	7.07	9.14	7.40	6.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72	11.65	10.29	10.89	9.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1.92	1.46	1.17	1.15	1.0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27	3.82	0.82	1.78	4.52
	權益報酬率(%)	10.80	5.13	0.82	2.43	6.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2.57	18.32	3.01	7.64	21.62
	純益率(%)	3.83	2.44	0.45	1.30	4.26
	每股盈餘(元)(註2)	3.01	1.48	0.23	0.69	1.8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38.47	15.55	10.58	13.29	66.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79.08	65.78	75.85	188.00	263.4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50	-1.29	-0.38	6.37	17.08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39	1.78	-0.02	3.88	1.35
	財務槓桿度	1.04	1.20	0.78	20.71	1.11

最近兩年度各項比例增減變動達 20% 以上者說明如下：

1. 105 年流動比率較 104 年增加 39.23% 主要係 105 年 3 月發行國內第四次轉換公司債增加所致。
2. 105 年速動比率較 104 年增加 38.76% 是因短期借款以及國內第三次轉換公司債到期減少所致。
3. 105 年因短期借款減少致利息支出亦減少，加上稅前利益增加，導致利息保障倍數較 104 年增加 1112.11%
4. 105 年存貨週轉率較 104 年度增加 20.98% 是因為存貨減少所致。
5. 105 年應付帳款週轉率較 104 年減少 29.06%，主要係因營收減少，使得銷貨成本下降所致。
6. 105 年雖營收減少但銷貨毛利提升，且有效降低成本及費用使得稅後損益增加，致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分別增加 153.93%、174.07%、182.98%、227.69%、173.91%。
7. 105 年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398.1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 40.11%、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 168.13% 主要是營業淨利增加，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所致。
8. 105 年度營運槓桿度及財務槓桿度分別較 104 年減少 65.21%、94.64% 主要係 105 年因營業淨利較上期增加所致。

註1：本公司101~105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編送本公司 105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正同



監察人：沈修成



監察人：廖以歆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六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鴻 文



中 華 民 國 106 年 3 月 17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接獲重要新客戶訂單，考量其主要客戶組合變動，因此將 105 年度新客戶之銷售產品收入列為重點查核項目，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對於收入認列所提供之相關指引，企業需於產品相關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收入。綜上所述，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銷售予該新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並自該新客戶民國 105 年度交易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狀況等查核程序，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被正確的記錄。

### 存貨之評價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主要產品包括電子零件、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管理階層係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各種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以估計可能發生之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評估相關之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三。由於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重點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取得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比較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紀錄，以評估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之合理性，另取得存貨庫齡分析等資料，抽核存貨庫齡分類是否正確，予以整體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估列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財務報表及 Yen Global Berhad 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損失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19,137 仟元及 33,277 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1.59% 及 0.22%；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淨（損失）利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6,356) 仟元及 9,423 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之 (5.21%) 及 10.65%。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

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則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7 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481,213	11	\$ 3,099,223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468,951	3	781,510	5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1,081,825	8	366,644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二)	7,647	-	6,01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二)	3,606,156	26	3,464,976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三一)	33,752	-	465,889	3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三一)	67,927	1	34,040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五)	2,788	-	40,717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三)	1,361,678	10	1,108,564	7
1412	預付租賃款 (附註四及十七)	1,449	-	1,576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十八)	147,278	1	135,493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260,664</u>	<u>60</u>	<u>9,504,646</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433,043	3	236,566	1
152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257,046	2	103,828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	249,213	2	522,865	3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二)	454,874	3	786,738	5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五)	729,367	5	544,355	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六及三一)	3,105,014	23	3,513,910	2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五)	67,988	1	84,865	1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 (附註四及十七)	58,051	-	64,696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五、十八、二二及三二)	162,102	1	90,37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516,698</u>	<u>40</u>	<u>5,948,193</u>	<u>3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3,777,362</u>	<u>100</u>	<u>\$ 15,452,83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九及三二)	\$ 477,300	4	\$ 1,821,788	1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487	-	1,867	-
2150	應付票據	25,317	-	25,088	-
2170	應付帳款	2,838,518	21	2,362,925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一)	36,216	-	69,046	-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一)	533,192	4	426,650	3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五)	47,573	-	74,814	1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附註二十)	-	-	1,822,627	1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一)	154,010	1	162,405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112,613</u>	<u>30</u>	<u>6,767,210</u>	<u>44</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二十)	939,157	7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五)	187,068	1	178,048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14,497	-	14,481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40,722</u>	<u>8</u>	<u>192,529</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5,253,335</u>	<u>38</u>	<u>6,959,739</u>	<u>45</u>
	權益 (附註四、二二、二三、二五、二七及二八)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27,018	22	3,029,201	20
3140	預收股本	11,192	-	-	-
3100	股本總計	<u>3,038,210</u>	<u>22</u>	<u>3,029,201</u>	<u>20</u>
3200	資本公積	<u>4,312,177</u>	<u>31</u>	<u>4,263,143</u>	<u>27</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2,919	5	622,252	4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5,638	2	195,63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84,706	4	220,477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423,263</u>	<u>11</u>	<u>1,038,367</u>	<u>7</u>
3490	其他權益	(249,623)	(2)	162,389	1
3XXX	權益總計	<u>8,524,027</u>	<u>62</u>	<u>8,493,100</u>	<u>55</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3,777,362</u>	<u>100</u>	<u>\$ 15,452,83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一）	\$ 14,511,254	100	\$ 17,529,60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二二、 二四及三一）	( 12,225,981)	( 84)	( 15,397,180)	( 88)
5900	營業毛利	<u>2,285,273</u>	<u>16</u>	<u>2,132,421</u>	<u>12</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 403,604)	( 3)	( 455,231)	( 3)
6200	管理費用	( 456,139)	( 3)	( 449,315)	(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86,334)	( 8)	( 1,116,477)	(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946,077)	( 14)	( 2,021,023)	( 12)
6900	營業淨利	<u>339,196</u>	<u>2</u>	<u>111,398</u>	<u>-</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及 三一）	157,007	1	186,81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四）	203,292	2	( 5,465)	-
7050	財務成本	( 42,402)	-	( 64,10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 額（附註四及十五）	<u>23,457</u>	<u>-</u>	<u>22,936</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41,354</u>	<u>3</u>	<u>140,183</u>	<u>1</u>
7900	稅前淨利	680,550	5	251,581	1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 二五）	( 113,478)	( 1)	( 44,916)	-
8200	本年度淨利	<u>567,072</u>	<u>4</u>	<u>206,665</u>	<u>1</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二 二)	(\$ 474)	-	(\$ 82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附註二三)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62,007)	( 2)	( 84,570)	(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25	-	( 22,94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 82,877)	( 1)	( 9,82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淨 額) 合計	( 445,033)	( 3)	( 118,160)	(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22,039</u>	<u>1</u>	<u>\$ 88,505</u>	<u>-</u>
	每股盈餘 (附註二六)				
9750	基 本	<u>\$ 1.89</u>		<u>\$ 0.69</u>	
9850	稀 釋	<u>\$ 1.54</u>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股本 (仟股)	附註金額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附註四、二、三及二七)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附註四、二、三及二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合計	庫藏股票 (附註二、三)	權益總額
A1		315,310	\$ 3,153,099	\$ -	\$ 4,497,765	\$ 615,088	\$ 195,638	\$ 82,927	\$ 346,618	\$ 25,345	\$ 119,609	\$ 205,664	\$ 208,665	\$ 8,539,516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7164	-	(7164)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61,180)	-	-	-	-	-	(61,180)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7164	-	(68,344)	-	-	-	-	-	(61,180)	-
D1	104 年度淨利	-	-	-	-	-	-	206,665	-	-	-	-	-	206,665	-
D3	104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822)	(82,772)	(34,566)	-	-	(117,338)	(118,169)	
D5	104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05,843	(82,772)	(34,566)	-	-	(117,338)	88,505	
C7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	-	(9,417)	-	-	-	-	-	-	-	-	(9,417)	
C17	資本公積分配現金	-	-	-	(91,769)	-	-	-	-	-	-	-	-	(91,769)	
	小計	-	-	-	(101,186)	-	-	-	-	-	-	-	-	(101,186)	
L1	購入庫藏股票	-	-	-	-	-	-	-	-	-	-	-	(42,435)	(42,435)	
L3	庫藏股註銷	(12,083)	(120,830)	-	(130,270)	-	-	-	-	-	-	-	251,100	-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307)	(3,068)	-	(5,139)	-	-	-	-	-	-	8,207	-	-	
E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成本	-	-	-	-	-	-	-	-	-	-	67,856	-	67,856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利退回	-	-	-	-	-	-	51	-	-	-	-	-	51	
M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	-	-	-	-	-	-	-	1,973	
Z1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2,920	3,029,201	-	4,263,143	622,252	195,638	220,477	265,846	(59,911)	(43,546)	(162,389)	-	8,493,100	
B1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20,667	-	(20,667)	-	-	-	-	-	-	-
B5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81,705)	-	-	-	-	-	(181,705)	-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20,667	-	(202,372)	-	-	-	-	-	(181,705)	-
	小計	-	-	-	-	-	-	-	-	-	-	-	-	-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	567,072	-	-	-	-	-	567,072	-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74)	(359,905)	(84,654)	-	-	(444,559)	(445,033)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566,598	(359,905)	(84,654)	-	-	(444,559)	122,039	
C5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本公司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	-	-	-	45,080	-	-	-	-	-	-	-	-	45,080	
I1	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	11,192	-	-	-	-	-	-	-	-	-	20,802	
N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註銷	(218)	(2,183)	-	(3,656)	-	-	-	-	-	-	5,839	-	-	
E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購成本	-	-	-	-	-	-	-	-	-	-	26,708	-	26,708	
T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利退回	-	-	-	-	-	-	3	-	-	-	-	-	3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2,702	3,027,018	\$ 11,192	\$ 4,312,177	\$ 649,919	\$ 195,638	\$ 584,706	\$ 94,059	\$ 144,565	\$ 10,999	\$ 249,623	\$ -	\$ 8,524,0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本報告附註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審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680,550	\$ 251,58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23,585	410,779
A20200	攤銷費用	55,079	56,773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	20,423	19,35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708	67,85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115,743)	( 4,50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 151,942)	8,382
A20900	財務成本	42,402	64,100
A21200	利息收入	( 48,279)	( 73,709)
A21300	股利收入	( 25,319)	( 25,023)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 益之份額	( 23,457)	( 22,936)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21,393	32,996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8	60,04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 2,909)	67,328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1,514	1,56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452,747	219,176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1,554)	8,172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 122,216)	855,018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	432,137	13,729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17,187)	29,706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 330,205)	858,69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16,256)	53,964
A31990	預付退休金增加	( 2,764)	( 2,929)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29	( 5,391)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51,939	( 1,173,91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減少	( 32,829)	( 107,65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 142,097	(\$ 86,10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8,868)	( 46,63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51,483	1,530,43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579	64,40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5,319	25,02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43,153)	( 26,15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76,892)	( 40,23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888,336</u>	<u>1,553,47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900	取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7,598)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2,190)	( 57,370)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	864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73,167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125)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9,156)	( 27,601)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39,371
B02000	預付長期投資款增加	( 96,750)	-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增加)	( 381,159)	648,19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4,736)	( 169,80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627	40,64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2,030)	( 39,923)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30,599</u>	<u>22,965</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812,351)</u>	<u>457,34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	( 1,315,464)	( 633,479)
C01200	發行公司債	994,92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841,000)	( 29,6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81,705)	( 61,180)
C048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利退回	3	5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 42,435)
C041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15	-
C099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 91,76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343,231)</u>	<u>( 858,412)</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 350,764)</u>	<u>( 64,55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E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1,618,010)	\$ 1,087,850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099,223</u>	<u>2,011,373</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481,213</u>	<u>\$ 3,099,22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7 年 6 月 29 日核准設立，所營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1 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 92 年 6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合併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



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 3.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16，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說明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故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 4.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106 年追溯適用 IAS 24 之修正時。

## 5.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

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

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 1. 合併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附表五及附表六。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原物料及在途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已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

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應收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7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與其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合併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合併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一)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二)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

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三)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變動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

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67,988 仟元及 84,865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尚有

140,081 仟元及 141,055 仟元。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四)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139	\$ 9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113,888	1,413,052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u>366,186</u>	<u>1,685,178</u>
	<u>\$ 1,481,213</u>	<u>\$ 3,099,223</u>
利率區間	0.01%~9.00%	0.01%~3.8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u>非衍生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股票	\$ 345,447	\$ 229,259
—基金受益憑證	8,550	8,523
—保本型理財型商品	112,133	543,728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換匯合約	<u>2,821</u>	<u>-</u>
合 計	<u>\$ 468,951</u>	<u>\$ 781,510</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 -	\$ 1,850
—轉換選擇權	<u>487</u>	<u>17</u>
	<u>\$ 487</u>	<u>\$ 1,867</u>

(一)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105年12月31日

<u>合約金額（仟元）</u>	<u>到 期 日</u>	<u>支付匯率區間</u>	<u>收取匯率區間</u>
USD 10,000	106年5月30日	-	31.792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度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二)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

	<u>幣 別</u>	<u>到 期 期 間</u>	<u>合約金額（仟元）</u>
遠期外匯合約	歐元兌美元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1月29日	EUR 1,000/USD 1,087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2月26日	EUR 1,000/USD 1,087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3月31日	EUR 1,000/USD 1,088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4月29日	EUR 1,000/USD 1,089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5月31日	EUR 2,000/USD 2,181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6月30日	EUR 2,000/USD 2,183

合併公司 104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三) 合併公司從事保本型理財型商品交易，主要係保留本金，並收取一定收益。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382,526	\$184,480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u>50,517</u>	<u>52,086</u>
	<u>\$433,043</u>	<u>\$236,566</u>

九、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渣打銀行次順位債券	<u>\$257,046</u>	<u>\$103,828</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 2 月按面額美元 4,885 仟元購買渣打銀行次順位債券，到期日為 111 年 1 月 25 日，票面利率為 5.7%，有效利率為 6.51%。

合併公司於 103 年 6 月按面額美元 3,212 仟元購買渣打銀行次順位債券，到期日為 111 年 7 月 12 日，票面利率為 4%，有效利率為 4.77%。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118,873	\$ 79,537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	311,838
未上市（櫃）特別股	<u>130,340</u>	<u>131,490</u>
	<u>\$249,213</u>	<u>\$522,865</u>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十一、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 1,081,825</u>	<u>\$ 366,644</u>
<u>非流動</u>		
Polaris Group 可轉換公司債	\$ 96,750	\$ 262,600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u>358,124</u>	<u>524,138</u>
	<u>\$ 454,874</u>	<u>\$ 786,738</u>
利率區間	0.34%~1.65%	0.50%~3.60%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12 月購買 Polaris Group 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美元 8,000 仟元，票面利率為 4%，後於 105 年 2 月出售 Polaris Group 可轉換公司債美元 5,000 仟元，認列處分利益 2,288 仟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二。

## 十二、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7,647</u>	<u>\$ 6,014</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642,850	\$ 3,596,470
減：備抵呆帳	( <u>36,694</u> )	( <u>131,494</u> )
	<u>\$ 3,606,156</u>	<u>\$ 3,464,976</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7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對於逾期帳齡超過 365 天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逾期帳齡在 365 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180天	\$ 3,616,648	\$ 3,361,232
181~365天	13,959	110,520
366天以上	<u>19,890</u>	<u>130,732</u>
合計	<u>\$ 3,650,497</u>	<u>\$ 3,602,484</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呆帳費用	群組評估 呆帳費用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0,609	\$ 15,883	\$ 126,49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0,416	8,943	19,35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u>	<u>( 14,357)</u>	<u>( 14,357)</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21,025	10,469	131,494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21,427	( 1,004)	20,423
減：重分類至催收款	( 115,180)	-	( 115,180)
減：外幣換算差額	<u>-</u>	<u>( 43)</u>	<u>( 43)</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72</u>	<u>\$ 9,422</u>	<u>\$ 36,694</u>

### 十三、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166,738	\$ 81,943
在製品	211,913	186,818
原物料	983,019	836,809
在途存貨	<u>8</u>	<u>2,994</u>
	<u>\$ 1,361,678</u>	<u>\$ 1,108,564</u>

105及104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2,225,981仟元及15,397,180仟元。

105及104年度之銷貨成本分別包括存貨跌價損失208仟元及60,045仟元。

#### 十四、子公司

#####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	100.0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通訊業	80.46%	80.46%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通訊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投資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Gemtek CZ., s.r.o.	通訊業	100.00%	100.00%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通訊業	100.00%	100.00%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通訊業	19.54%	19.54%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均經會計師查核。

#####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通訊業	96.00%	96.00%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投資業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PT. South Ocean	通訊業	95.00%	95.00%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通訊業	100.00%	100.00%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對先博通訊公司持股均為96%，其資產總額分別為1,015仟元及1,075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0.01%及0.01%，105及104年度營業收入分別為36仟元及46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皆為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對Wi Tek Investment Co., Ltd.持股均為100%，其資產總額分別為25,917仟元及27,583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0.19%及0.18%，105及104年度營業收入均為0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均為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對PT. South Ocean持股均為95%，其資產總額分別為2,959仟元及2,846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0.02%及0.02%，105及104年度營業收入均為0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均為0%，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透過Wi Tek Investment Co., Ltd.對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持股均為100%，其資產總額分別為34,121仟元及39,047仟元，佔合併資產分別為0.25%及0.25%，營業收入分別為7,557仟元及5,813仟元，佔合併總營業收入分別0.05%及0.03%，故未將該公司併入合併財務報表。

####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28,876	\$ 30,595
投資關聯企業	<u>700,491</u>	<u>513,760</u>
	<u>\$729,367</u>	<u>\$544,355</u>

#### (一) 投資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Wi Tek Investment Co., Ltd.	\$ 25,917	\$ 27,583
PT. South Ocean	2,959	3,012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14,009)	( 13,952)
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4,009</u>	<u>13,952</u>
	<u>\$ 28,876</u>	<u>\$ 30,595</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100.00%	100.00%
PT. South Ocean	95.00%	95.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96.00%	96.00%

105 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083	\$464,814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2,061	15,459
Yen Global Berhad	177,523	-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614	33,277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會社	210	210
	<u>\$700,491</u>	<u>\$513,760</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6.56%	36.56%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合併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 年 2 月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及發行員工認股權 66,365 仟元，合併公司未依原持股比例認列，僅認購現金增資 27,601 仟元，持股比例降至 36.56%。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 IFRSs 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動資產	\$ 1,583,387	\$ 1,755,798
非流動資產	232,563	493,553
流動負債	( 688,500)	( 961,327)
非流動負債	( 3,830)	( 176,015)
權益	<u>\$ 1,123,620</u>	<u>\$ 1,112,009</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6.56%	36.56%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410,820	\$ 406,551
商譽	58,263	58,263
投資帳面金額	<u>\$ 469,083</u>	<u>\$ 464,814</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營業收入	<u>\$ 2,635,322</u>	<u>\$ 2,672,127</u>
本年度淨利	\$ 97,366	\$ 90,883
其他綜合損益	( 2,095)	12,789
綜合損益總額	<u>\$ 95,271</u>	<u>\$ 103,672</u>
自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收取之股利	<u>\$ 30,599</u>	<u>\$ 11,017</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公司名稱	<u>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41.97%	41.97%
金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04%	27.04%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48.78%	48.78%
Yen Global Berhad	30.00%	-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綜合損益總額	<u>(\$ 12,785)</u>	<u>(\$ 4,587)</u>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5 年 6 月 15 日及 105 年 7 月 19 日以 51,997 仟元及 117,159 仟元取得馬來西亞公司 Yen Global Berhad 12,500 仟股及 28,750 仟股，持股比例為 30%，取得對該公司之重大影響。



合併公司對金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權益之投資，於 104 年 6 月以 39,371 仟元處分。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 十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u>成本</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8,168	\$3,107,012	\$2,298,381	\$1,328,126	\$ -	\$7,061,687
增 添	-	2,123	149,364	18,239	82	169,808
處 分	-	-	( 225,268)	( 179,657)	-	( 404,925)
重 分 類	-	82	-	( 19)	( 82)	( 19)
淨兌換差額	-	9,143	( 51,917)	( 30,292)	-	( 73,066)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8,168</u>	<u>\$3,118,360</u>	<u>\$2,170,560</u>	<u>\$1,136,397</u>	<u>\$ -</u>	<u>\$6,753,48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832,184	\$1,459,317	\$ 918,083	\$ -	\$3,209,584
處 分	-	-	( 188,079)	( 143,201)	-	( 331,280)
折舊費用	-	130,492	156,136	124,151	-	410,779
淨兌換差額	-	( 9,621)	( 22,232)	( 17,655)	-	( 49,508)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953,055</u>	<u>\$1,405,142</u>	<u>\$ 881,378</u>	<u>\$ -</u>	<u>\$3,239,575</u>
104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8,168</u>	<u>\$2,165,305</u>	<u>\$ 765,418</u>	<u>\$ 255,019</u>	<u>\$ -</u>	<u>\$3,513,910</u>
<u>成本</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8,168	\$3,118,360	\$2,170,560	\$1,136,397	\$ -	\$6,753,485
增 添	-	448	86,962	57,326	-	144,736
處 分	-	( 390)	( 255,801)	( 66,738)	-	( 322,929)
淨兌換差額	-	( 128,496)	( 361,897)	149,697	-	( 340,696)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8,168</u>	<u>\$2,989,922</u>	<u>\$1,639,824</u>	<u>\$1,276,682</u>	<u>\$ -</u>	<u>\$6,234,59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953,055	\$1,405,142	\$ 881,378	\$ -	\$3,239,575
處 分	-	( 390)	( 193,871)	( 57,648)	-	( 251,909)
折舊費用	-	127,424	93,399	102,762	-	323,585
淨兌換差額	-	( 39,873)	( 205,585)	63,789	-	( 181,669)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1,040,216</u>	<u>\$1,099,085</u>	<u>\$ 990,281</u>	<u>\$ -</u>	<u>\$3,129,582</u>
105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8,168</u>	<u>\$1,949,706</u>	<u>\$ 540,739</u>	<u>\$ 286,401</u>	<u>\$ -</u>	<u>\$3,105,014</u>

於 105 及 104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 年
其他	3 至 50 年
機器設備	6 年
其他設備	3 至 5 年

十七、預付租賃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流 動	\$ 1,449	\$ 1,576
非 流 動	<u>58,051</u>	<u>64,696</u>
	<u>\$ 59,500</u>	<u>\$ 66,272</u>

上述預付租賃款係屬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十八、其他資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33,082	\$ 34,877
預付款項	20,190	30,615
暫 付 款	15,116	11,738
留抵稅額	<u>78,890</u>	<u>58,263</u>
	<u>\$147,278</u>	<u>\$135,493</u>
<u>非 流 動</u>		
預付投資款	\$ 96,750	\$ -
遞延費用	36,170	55,345
存出保證金	5,238	9,454
催收款項	191,783	76,603
備抵呆帳－催收款	( 191,783)	( 76,603)
淨確定福利資產	14,842	12,552
其 他	<u>9,102</u>	<u>13,019</u>
	<u>\$162,102</u>	<u>\$ 90,370</u>

合併公司中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於 105 年 12 月以 3,000 仟美元投資設立 Trackio International AG 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登記完成，故帳列預付投資款。

十九、借 款

短期借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 (附註三二)</u>		
銀行借款	\$ 154,800	\$ 475,963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322,500</u>	<u>1,345,825</u>
	<u>\$ 477,300</u>	<u>\$ 1,821,788</u>
利率區間	0.85%~1.138%	0.70%~1.18%

## 二十、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939,157	\$ -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822,627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 1,822,627)
	<u>\$ 939,157</u>	<u>\$ -</u>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5 日發行三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9.3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5 年 3 月 15 日至 108 年 3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7%。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 994,9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20 仟元）	( 43,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31 仟元）	( 6,169)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945,671
以有效利率 1.87% 計算之利息	14,28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20,802)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939,157</u>

本公司於 100 年 7 月 25 日發行五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5.9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0 年 10 月 25 日至 105 年 7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之前 30 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4%。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上開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或償還完畢。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 1,994,8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418 仟元）	( 160,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24 仟元）	( <u>9,176</u> )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738 仟元）	1,824,662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148,51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121,520)
償還應付公司債	( <u>29,030</u> )
104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1,822,627
以有效利率 1.84% 計算之利息	18,373
贖回應付公司債	( <u>1,841,000</u> )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 <u>          -</u>

## 二一、其他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其他應付費用	\$187,155	\$189,944
應付薪資及獎金	299,617	179,414
其他應付款項	9,055	2,292
其他應付費用	<u>37,365</u>	<u>55,000</u>
	<u>\$533,192</u>	<u>\$426,650</u>
<u>其他負債—流動</u>		
預收貨款	\$107,455	\$ 70,086
暫收款	36,778	75,733
其他	<u>9,777</u>	<u>16,586</u>
	<u>\$154,010</u>	<u>\$162,405</u>
<u>其他負債—非流動</u>		
長期投資貸餘	\$ 14,009	\$ 13,952
其他	<u>488</u>	<u>529</u>
	<u>\$ 14,497</u>	<u>\$ 14,481</u>

##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之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及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依自員工薪資提撥之退休金，相對提撥一定之比例，一併存入退休基金專戶，該專戶係委由當地法定保險機構管理。員工退休時，可由基金專戶領取員工自提儲金及公司相對提撥儲金暨其孳息。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3,941	\$ 42,79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8,783)	( 55,348)
淨確定福利資產	( \$ 14,842)	( \$ 12,55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4年1月1日餘額	\$ 40,397	( \$ 50,842)	( \$ 10,44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8	-	488
利息費用（收入）	859	( 1,116)	( 257)
認列於損益	1,347	( 1,116)	2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230)	( 230)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1	-	2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 動	105	-	10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26	-	9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52	( 230)	822
雇主提撥	-	( 3,160)	( 3,160)
104年12月31日餘額	42,796	( 55,348)	( 12,55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15	-	515
利息費用（收入）	749	( 996)	( 247)
認列於損益	1,264	( 996)	2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93	593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 設變動	275	-	27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1,378	\$ -	\$ 1,378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 1,772)	-	( 1,77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19)	593	474
雇主提撥	-	( 3,032)	( 3,03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41</u>	<u>(\$ 58,783)</u>	<u>(\$ 14,84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26	\$ 70
推銷費用	58	25
管理費用	107	49
研發費用	77	87
	<u>\$ 268</u>	<u>\$ 231</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500%	3.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934)	(\$ 978)
減少 0.25%	\$ 967	\$ 1,013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919	\$ 968
減少 0.25%	(\$ 893)	(\$ 9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032	\$ 3,159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年	14年

## 二三、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2,702</u>	<u>302,920</u>
已發行股本	\$ 3,027,018	\$ 3,029,201
預收股本	<u>11,192</u>	<u>-</u>
	<u>\$ 3,038,210</u>	<u>\$ 3,039,2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34 仟股及 105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5 年 11 月 21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104 年 11 月 6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暨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79 仟股、64 仟股及 137 仟股暨 106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5 年 1 月 5 日、104 年 11 月 10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暨 104 年 3 月 20 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6 日及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 2,777 仟股及 9,306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4 年 11 月 10 日及 104 年 3 月 20 日為減資基準日。

##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票發行溢價	\$ 1,640,265	\$ 1,640,265
公司債轉換溢價	2,379,239	2,368,698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2,595	12,595
認股權	42,149	150,56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6,890	90,546
其他	151,039	473
	<u>\$ 4,312,177</u>	<u>\$ 4,263,14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4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

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四)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4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0,667	\$ 7,164		
現金股利	181,705	61,180	\$ 0.6	\$ 0.2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1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91,769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法定盈餘公積	\$ 56,707	
特別盈餘公積	53,985	
現金股利	460,799	\$ 1.5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05年度	104年度
特別盈餘公積	<u>\$195,638</u>	<u>\$195,638</u>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265,846	\$348,61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362,007)	( 84,5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2,102</u>	<u>1,798</u>
年底餘額	<u>(\$ 94,059)</u>	<u>\$265,846</u>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59,911)	(\$ 25,3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325	( 22,94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 84,979)</u>	<u>( 11,623)</u>
年底餘額	<u>(\$144,565)</u>	<u>(\$ 59,911)</u>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於 102 年 6 月 17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七。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43,546)	(\$119,609)
本年度註銷	5,839	8,20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26,708</u>	<u>67,856</u>
年底餘額	<u>(\$ 10,999)</u>	<u>(\$ 43,546)</u>

## 二四、淨 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15,005	\$ 15,395
利息收入	48,279	73,709
股利收入	25,319	25,023
其 他	<u>68,404</u>	<u>72,685</u>
	<u>\$157,007</u>	<u>\$186,812</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 失)	\$151,942	(\$ 8,382)
處分投資利益	115,743	4,5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 35,839)	40,08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失	( 21,393)	( 32,996)
其 他	<u>( 7,161)</u>	<u>( 8,671)</u>
	<u>\$203,292</u>	<u>(\$ 5,465)</u>

### (三)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應收帳款呆帳損失	<u>\$ 20,423</u>	<u>\$ 19,359</u>

### (四)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功能別 性質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91,454	\$ 980,430	\$ 1,771,884	\$ 798,809	\$ 897,861	\$ 1,696,670
股份基礎給付	-	26,708	26,708	-	67,856	67,856
勞健保費用	73,113	75,787	148,900	76,545	80,476	157,021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	7,731	33,316	41,047	5,581	28,917	34,498
退休金費用－ 確定福利	26	242	268	70	161	231
其他用人費用	21,249	32,575	53,824	26,418	34,437	60,855
折舊費用	203,256	120,329	323,585	271,113	139,666	410,779
攤銷費用	11,137	45,456	56,593	13,040	45,302	58,342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3.5% 及不高於 1.8%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17 日及 105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員工酬勞	13.5%	13.5%
董監事酬勞	1.8%	1.8%

金 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u>現</u>	<u>金</u>	<u>現</u>	<u>金</u>
員工酬勞	\$104,326		\$ 36,908	
董監事酬勞	13,910		4,92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3年度</u>			
	<u>現</u>	<u>金</u>	<u>紅</u>	<u>利</u>
員工紅利	\$ 9,672			
董監事酬勞	1,290			

104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96,482	\$ 63,677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7	330
以前年度之調整	( 5,667 )	13,047
	91,162	77,054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22,316	( 32,138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3,478</u>	<u>\$ 44,91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80,550</u>	<u>\$251,58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69,281	\$ 29,41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703	17,358
免稅所得	( 61,147 )	( 40,342 )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7	33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6,410 )	( 14,477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371	39,58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5,667 )	13,0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3,478</u>	<u>\$ 44,916</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788</u>	<u>\$ 40,717</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7,573</u>	<u>\$ 74,814</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47,960	\$ 1,380	(\$ 3,547)	\$ 45,793
呆帳費用超限	30,635	( 14,886)	6	15,755
其他	<u>6,270</u>	<u>471</u>	<u>( 301)</u>	<u>6,440</u>
	<u>\$ 84,865</u>	<u>(\$ 13,035)</u>	<u>(\$ 3,842)</u>	<u>\$ 67,9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被投資公司之投 資利益	\$ 174,516	\$ -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4,288	-	4,288
其他	<u>3,532</u>	<u>4,993</u>	<u>( 261)</u>	<u>8,264</u>
	<u>\$ 178,048</u>	<u>\$ 9,281</u>	<u>(\$ 261)</u>	<u>\$ 187,068</u>

104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34,028	\$ 11,418	\$ 2,514	\$ 47,960
呆帳費用超限	29,058	1,577	-	30,635
虧損扣抵	5,061	( 5,061)	-	-
其他	<u>58</u>	<u>2,819</u>	<u>3,393</u>	<u>6,270</u>
	<u>\$ 68,205</u>	<u>\$ 10,753</u>	<u>\$ 5,907</u>	<u>\$ 84,865</u>

(接次頁)

(承前頁)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被投資公司之投 資利益	\$ 174,516	\$ -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2,144	( 22,144)	-	-
其他	<u>2,843</u>	<u>759</u>	<u>( 70)</u>	<u>3,532</u>
	<u>\$ 199,503</u>	<u>(\$ 21,385)</u>	<u>(\$ 70)</u>	<u>\$ 178,048</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虧損扣抵及未使用投資抵減金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17,992	\$ 18,966
111 年度到期	<u>58,405</u>	<u>58,405</u>
	76,397	77,37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u>63,684</u>	<u>63,684</u>
	<u>\$140,081</u>	<u>\$141,055</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u>增 資 擴 展 案</u>	<u>免 稅 期 間</u>
WiMAX 無線終端設備、WiMAX ASN 閘道器、 WiMAX 基地台	100.01.01-105.12.31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74,671 仟元及 136,965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本公司	<u>\$ 3,974</u>	<u>\$ 2,034</u>
正文投資公司	<u>\$ 17,700</u>	<u>\$ 16,125</u>

合併公司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均無屬 86 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68%（預計）及 0.92%。

正文投資公司 105 年及 104 年度因無盈餘可供分配，故無股東可扣抵比率之適用。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正文投資公司，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89</u>	<u>\$ 0.6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54</u>	<u>\$ 0.6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567,072	\$206,66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7,051</u>	<u>28,02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594,123</u>	<u>\$234,692</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299,300	299,65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79,264	71,08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00	4,200
員工分紅	5,603	2,35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386,567	377,29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12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2160 號函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8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

員工既得條件係員工依發行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則各年度可既得股份比例如下：

1. 屆滿 1 年：認購股數之 30%；
2. 屆滿 2 年：認購股數之 30%；
3. 屆滿 3 年：認購股數之 40%。



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2. 除前項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被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將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 二八、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合併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並於 103 年 6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發行，105 及 10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為 26,708 仟元及 67,856 仟元。
- (二)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分別收回 218 仟股及 307 仟股並減資。
- (三) 合併公司 104 年度註銷庫藏股 12,083 仟股並減資。
- (四) 合併公司 104 年度轉投資公司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使資本公積變動 1,973 仟元。

(五) 合併公司於 104 年度未依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9,417)仟元。

##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三十、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345,447	\$ -	\$ -	\$ 345,447
基金受益憑證	8,550	-	-	8,550
保本型理財型商品	-	112,133	-	112,133
換匯合約	-	2,821	-	2,821
合 計	<u>\$ 353,997</u>	<u>\$ 114,954</u>	<u>\$ -</u>	<u>\$ 468,951</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證券				
一權益投資	<u>\$ 433,043</u>	<u>\$ -</u>	<u>\$ -</u>	<u>\$ 433,04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衍生工具				
轉換選擇權	<u>\$ -</u>	<u>\$ 487</u>	<u>\$ -</u>	<u>\$ 487</u>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229,259	\$ -	\$ -	\$ 229,259
基金受益憑證	8,523	-	-	8,523
保本型理財型商品	-	543,728	-	543,728
合 計	<u>\$ 237,782</u>	<u>\$ 543,728</u>	<u>\$ -</u>	<u>\$ 781,51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				
一權益投資	<u>\$ 236,566</u>	<u>\$ -</u>	<u>\$ -</u>	<u>\$ 236,56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衍生工具				
轉換選擇權	\$ -	\$ 17	\$ -	\$ 17
遠期外匯合約	-	1,850	-	1,850
合 計	<u>\$ -</u>	<u>\$ 1,867</u>	<u>\$ -</u>	<u>\$ 1,867</u>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註1)	\$ 468,951	\$ 781,510
放款及應收款(註2)	6,738,632	8,232,9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3)	682,256	759,4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57,046	103,82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487	1,86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4,849,700	6,528,124

註 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3：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0%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12%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四。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上限為契約 3% 時須向管理階層報告，亦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增加。

	美 元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 26,706	\$ 47,927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806,135	\$ 2,575,960
－金融負債	1,093,967	3,316,16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13,887	1,413,052
－金融負債	322,500	328,25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7,914 仟元及 10,84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及歸屬於本公司可贖回公司債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外上市櫃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5 及 104 年度稅前利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3,540 仟元及 2,378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利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4,330 仟元及 2,366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除了合併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 A、B 及 C 客戶，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68.37% 及 53.64%。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105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78,149	\$ 3,190,457	\$ 64,637	\$ -
浮動利率工具	-	-	322,769	-
固定利率工具	-	-	-	939,157
	<u>\$ 178,149</u>	<u>\$ 3,190,457</u>	<u>\$ 387,406</u>	<u>\$ 939,157</u>

#### 104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39,791	\$ 2,724,008	\$ 19,910	\$ -
浮動利率工具	-	-	328,250	-
固定利率工具	-	1,493,596	1,822,627	-
	<u>\$ 139,791</u>	<u>\$ 4,217,604</u>	<u>\$ 2,170,787</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 105年12月31日

淨額 換匯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 -	\$ -	\$ 2,821	\$ -	\$ -

### 104年12月31日

淨額 遠期外匯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 234)	(\$ 469)	(\$ 1,147)	\$ -	\$ -

## (3) 融資額度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22,500	\$ 1,345,825
— 未動用金額	<u>3,643,000</u>	<u>2,814,525</u>
	<u>\$ 3,965,500</u>	<u>\$ 4,160,35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54,800	\$ 475,963
— 未動用金額	<u>328,950</u>	<u>16,412</u>
	<u>\$ 483,750</u>	<u>\$ 492,375</u>

## 三一、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u>\$ 402,384</u>	<u>\$ 1,857,851</u>

合併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u>\$ 391</u>	<u>\$ 497,749</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金狀況而定。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33,752</u>	<u>\$465,889</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及104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939</u>	<u>\$ 1,089</u>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代墊款項及代採購原料款。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36,216</u>	<u>\$ 69,046</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取 得 價 款	
	105年度	104年度
關聯企業	<u>\$ -</u>	<u>\$ 39,704</u>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處分價款	處分利益
關聯企業	<u>\$ 157</u>	<u>\$ 156</u>	<u>\$ 84</u>	<u>\$ 84</u>

(八)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8,756</u>	<u>\$ 8,568</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與市場價值相當。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5,844</u>	<u>\$ 14,881</u>
退職後福利	<u>379</u>	<u>368</u>
	<u>\$ 16,223</u>	<u>\$ 15,24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政府科專之擔保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或雇用外籍勞工之保證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361,349</u>	<u>\$524,138</u>
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u>-</u>	<u>4,044</u>
	<u>\$361,349</u>	<u>\$528,182</u>

### 三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關稅履約及政府科專計劃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為35,624仟元。
- (二) 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之借款而提供之保證金額為806,250仟元，實際動支322,500仟元。

### 三四、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6,361	32.25	(美元：新台幣)	\$	3,752,651		
美元		47,953	6.937	(美元：人民幣)		<u>1,546,488</u>		
						<u>\$ 5,299,139</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		895	32.25	(美元：新台幣)	\$	28,87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美元		4,042	32.25	(美元：新台幣)		130,340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		7,970	32.25	(美元：新台幣)		<u>257,046</u>		
						<u>\$ 416,262</u>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84	32.25	(美元：新台幣)	\$	15,624		
美元		81,020	6.937	(美元：人民幣)		<u>2,612,895</u>		
						<u>\$ 2,628,519</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2,618		32.825 (美元：新台幣)	\$		4,681,446	
美 元		127,742		6.4936 (美元：人民幣)			4,193,136	
							<u>\$ 8,874,582</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 元		93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30,59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美 元		13,506		32.825 (美元：新台幣)			443,328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美 元		3,163		32.825 (美元：新台幣)			<u>103,828</u>	
							<u>\$ 577,751</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3,485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755,646	
美 元		70,867		6.4936 (美元：人民幣)			<u>2,326,208</u>	
							<u>\$ 4,081,854</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 率	淨 兌 換 損 失	匯 率	淨 兌 換 利 益
美 元	32.25 (美元：新台幣)	(\$ 49,005)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0,087
美 元	6.937 (美元：人民幣)	<u>13,166</u>	6.4936 (美元：人民幣)	<u>( 10,003)</u>
		<u>(\$ 35,839)</u>		<u>\$ 40,084</u>

### 三五、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三十)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三、四、六及七)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六、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提供之產品分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14,511,254</u>	<u>\$17,529,601</u>	\$ 795,335	\$ 560,713
總部管理成本			( 456,139)	( 449,315)
其他收入			157,007	186,812
其他利益及損失			203,292	( 5,465)
財務成本			( 42,402)	( 64,1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3,457	22,936
稅前淨利			<u>\$ 680,550</u>	<u>\$ 251,581</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5 及 104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及負債衡量金額為零。

###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5年度	104年度
無線通訊產品部門	<u>\$380,178</u>	<u>\$469,121</u>

###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CARD	\$ 577,699	\$ 883,670
GATEWAY	11,509,389	12,823,856
其 他	<u>2,424,166</u>	<u>3,822,075</u>
	<u>\$ 14,511,254</u>	<u>\$ 17,529,601</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中國及捷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台灣	\$ 13,311,451	\$ 15,910,984
中國	1,198,905	1,617,144
捷克	898	1,473
	<u>\$ 14,511,254</u>	<u>\$ 17,529,601</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5 及 104 年度無線通訊產品部門單一客戶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如下：

客戶	105年度		104年度	
	銷售金額	佔收入%	銷售金額	佔收入%
A 公司	\$ 4,569,642	31	\$ 4,860,817	28
B 公司	2,147,955	15	4,019,922	23
C 公司	344,398	2	1,768,179	10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對象 金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 額	期 末 背 書 證 餘 額	實 際 動 支 金 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 背書 保證 金額 佔 最近 一期 財務 報表 淨值 之 比 率 (%)	背 書 最 高 保 限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2)											
0	正文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 (常熟)有 限公司	(4)	\$ 2,557,208	\$ 806,250 (USD 25,000)	\$ 322,500 (USD 10,000)	\$ 322,500 (USD 10,000)	\$ -	4%	\$ 5,966,818	Y	-	Y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7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

註 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25 予以換算。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市價或淨值	備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1	\$ 57,626	0.57	\$ 57,626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691	15,892	0.72	15,892	
	Green Packet Bhd.	無	"	26,273	50,517	3.81	50,517	
	艾迪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	-	-	-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原華康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64	-	1.83	-	
	速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777	9,167	8.69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	
	鴻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250	33,000	7.45	-	
	基金 台新 1699 貨幣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38	8,550	-	8,550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643	287,821	2.85	287,821
Sky Phy Networks Limited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43	-	13.82	-	特別股
On-Ramp Wireless, Inc.		"	"	1,754	65,840	3.99	-	特別股
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887	( USD 2,000 )	11.70	-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原華康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108	-	3.08	-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882	42,416	12.33	-	
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	12.00	-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905	34,290	10.79	-	
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1,089	47,513	0.53	47,513	

( 接次頁 )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備 註
正 文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大 眾 電 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00	\$ -	0.09	\$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天 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86	662	-	662	
	台 灣 嘉 碩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	2,472	56,850	2.57	56,850	
	北 極 星 藥 業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5,996	261,609	1.16	261,609	
	AIPTEK (Cayman) Inc.	"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434	( 8,112 )	11.54	-	
	On-Ramp Wireless, Inc.	"	"	860	32,250	2.61	-	特 別 股
先 博 通 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UBITUS Inc.	"	"	2,000	( 32,250 )	3.98	-	特 別 股
	債 券 渣 打 銀 行 次 順 位 券	"	持 有 至 到 期 日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	257,046 ( 7,970 )	-	257,046 ( 7,970 )	
	股 票 優 加 數 位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本 公 司 為 該 公 司 法 人 董 事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080	-	11.00	-	
安 博 電 子 科 技 ( 常 熟 ) 有 限 公 司	基 金 增 利 理 財 產 品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	29,753 ( 6,400 )	-	29,753 ( 6,400 )	
正 揚 電 子 ( 蘇 州 ) 有 限 公 司	基 金 增 利 理 財 產 品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	82,380 ( 17,720 )	-	82,380 ( 17,720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內容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貨授信期	單價	價授信期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銷)貨及加工費用	\$ 4,302,052	38%	註1	註1	註1	(\$ 2,032,379)	( 82%)	註2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	5,150,933	45%	"	"	"	( 359,627)	( 15%)	註2
"	Gemtek CZ, s.r.o.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 146,546) ( 259,394)	( 2%) ( 1%)	" 註3	註3	註3	20,074 ( 29,854)	( 1%) ( 1%)	註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 4,302,052)	( 31%)	註1	註1	註1	2,032,379	56%	註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貨及加工收入	( 5,150,933)	( 30%)	"	"	"	359,627	10%	註2
Gemtek CZ, s.r.o.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 146,546)	( 1%)	"	"	"	( 20,074)	( 1%)	註2

註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產狀況而定。

註2：本公司對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及 Gemtek CZ, s.r.o. 之關係人應收付款項，係以淨額列示。

註3：本公司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帳列授信期間則較長。

註4：上表列示對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及 Gemtek CZ, s.r.o. 之交易於編制合併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附表四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帳項金額	抵備金額
						處	方式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359,627	0.07	\$ -	-	\$ -	\$ -	-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32,379	0.11	-	-	-	-	-	-

註：該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投資	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	本期	認列	備註
				始	金額	底	數	率	本	損	之	
				期	年	股	比	帳	期	益	損	
				末	去	額	數	面	損	投	益	
				期	年	年	比	額	益	資	損	
				末	末	末	數	金	公	資	損	
				期	末	末	比	額	司	損	之	
				末	末	末	數	面	本	益	損	
				期	末	末	比	額	期	公	損	
				末	末	末	數	金	損	司	損	
				期	末	末	比	額	益	本	損	
				末	末	末	數	面	公	益	損	
				期	末	末	比	額	司	公	損	
				末	末	末	數	金	司	司	損	
				期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末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公	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司	司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本	本	損	
				期	末	末	數	面	期	期	損	
				末	末	末	比	額	損	損	之	
				期	末	末	數	金	益	益	損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  
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註)	投資方式(註1)	本期末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末匯出累積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 269,288 (USD 8,350)	係被投資公司—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及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轉投資大陸公司		\$ 268,288 (USD 8,319)	\$ -	\$ -	\$ 268,288 (USD 8,319)	\$ 5,471 (USD -168)	100.00	\$ 5,471 (USD -168)	\$ 90,074 (USD -2,793)	-	註4
正騰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483,750 (USD 15,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483,750 (USD 15,000)	-	-	483,750 (USD 15,000)	24,100 (USD 747)	100.00	24,100 (USD 747)	2,614,300 (USD 81,063)	-	註4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29,000 (USD 4,000)	係被投資公司—Wi Tek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129,000 (USD 4,000)	-	-	129,000 (USD 4,000)	700 (USD 22)	100.00	700 (USD 22)	25,917 (USD 803)	-	註4
天瀚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數位產品之製造	503,100 (USD 15,6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29,025 (USD 900)	-	-	29,025 (USD 900)	-	8.49	-	-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161,000 (USD 36,000)	係被投資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轉投資大陸公司		1,161,000 (USD 36,000)	-	-	1,161,000 (USD 36,000)	47,378 (USD 1,540)	100.00	47,378 (USD 1,540)	1,003,943 (USD 31,130)	-	註4

本期末陸地匯出金額	本期末陸地匯入金額	本期末陸地匯出淨額
\$ 2,089,155 (註2)	\$ 2,056,905 (註3)	\$ 32,250
USD 64,780 (註1)	USD 63,780	USD 1,000
		\$ 5,114,416

註1：(1) 期末匯出投資金額超過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 1,000 仟元，係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之原始母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以前年度匯出。

(2) 本公司於 98 年 7 月以美金 561 仟元(折合新台幣 18,415 仟元)透過境外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取得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公司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 股權，業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經審二字第 09800283840 核准。

(3) 換算匯率係採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註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擔保品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註4：係依被投資公司 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金額	估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0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成本—加工費	\$ 5,150,933	係按一般交易條件及價格辦理，授信期間較長。	35%	
		正騰電子(昆山)公司	母公司對孫公司	應付帳款	359,627	"	3%	
		Gemtek CZ., s.r.o.	母公司對孫公司	銷貨成本—加工費 應付帳款	4,302,052 2,032,379	"	30% 15%	
				銷貨成本—加工費 其他應收款	146,546 20,074	"	1% -	

註：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銷除。



## 五、個體財務報告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接獲重要新客戶訂單，考量其主要客戶組合變動，因此將 105 年度新客戶之銷售產品收入列為重點查核項目，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對於收入認列所提供之相關指引，企業需於產品相關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銷貨收入。綜上所述，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銷售予該新客戶之營業收入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並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考量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認列政策，評估銷貨收入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情形，並自該新客戶民國 105 年度交易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狀況等查核程序，以確認營業收入是否被正確的記錄。

### 存貨之評價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產品包括電子零件、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管理階層係基於目前市場狀況及各種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以估計可能發生之存貨跌價損失。與存貨評估相關之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二。由於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因是將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列為重點查核事項。

針對此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取得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比較資料，抽核估計售價資料至最近期銷售紀錄，以評估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評價之合理性，另取得存貨庫齡分析等資料，抽核存貨庫齡分類是否正確，予以整體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估列之合理性。

##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部分轉投資公司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財務報表及 Yen Global Berhad 民國 105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其投資損益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19,137 仟元及 33,277 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1.73% 及 0.24%；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淨（損失）利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6,356)仟元及 9,423 仟元，分別占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之(5.21%) 及 10.65%。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 清 鎮

楊清鎮



會計師 龔 則 立

龔則立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7 日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660,656	5	\$	1,215,704	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60,447	-		38,244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流動 (附註四及十)		319,500	3		3,497	-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五及十一)		7,647	-		6,01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一)		3,408,272	27		3,218,621	2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及二八)		9,023	-		915,316	7
1200	其他應收款		17,321	-		6,18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21,013	-		9,438	-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	-		37,963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二)		115,423	1		122,77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五)		96,246	1		91,99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4,715,548</u>	<u>37</u>		<u>5,665,742</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66,409	1		65,009	1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九)		42,167	-		42,167	-
1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附註四、十及二九)		35,624	-		31,763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工具 (附註四及十三)		6,389,457	51		6,410,824	4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及二八)		1,357,283	11		1,424,638	1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二)		27,157	-		47,129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四、五、十五及十九)		43,045	-		47,62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7,961,142</u>	<u>63</u>		<u>8,069,159</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2,676,690</u>	<u>100</u>		<u>\$ 13,734,90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六)	\$	-	-	\$	1,017,575	8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七)		487	-		1,867	-
2150	應付票據		25,317	-		25,088	-
2170	應付帳款		53,868	1		175,122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八)		2,421,860	19		1,560,301	11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349,869	3		251,390	2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二)		42,066	-		52,762	1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附註十七)		-	-		1,822,627	1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		127,226	1		146,60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020,693</u>	<u>24</u>		<u>5,053,333</u>	<u>37</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十七)		939,157	7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二)		178,804	2		174,51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十三及十八)		14,009	-		13,95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131,970</u>	<u>9</u>		<u>188,468</u>	<u>1</u>
2XXX	負債總計		<u>4,152,663</u>	<u>33</u>		<u>5,241,801</u>	<u>38</u>
	權益 (附註四、十七、二十、二二、二四及二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3,027,018	24		3,029,201	22
3140	預收股本		11,192	-		-	-
3100	股本總計		<u>3,038,210</u>	<u>24</u>		<u>3,029,201</u>	<u>22</u>
3200	資本公積		4,312,177	34		4,263,143	31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2,919	5		622,252	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5,638	1		195,638	1
3350	未分配盈餘		584,706	5		220,477	2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423,263</u>	<u>11</u>		<u>1,038,367</u>	<u>8</u>
3490	其他權益		(249,623)	(2)		162,389	1
3XXX	權益總計		<u>8,524,027</u>	<u>67</u>		<u>8,493,100</u>	<u>62</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2,676,690</u>	<u>100</u>		<u>\$ 13,734,90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八）	\$ 13,311,451	100	\$ 15,910,984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十九、 二一及二八）	( 11,445,719)	( 86)	( 14,339,388)	( 90)
5900	營業毛利	<u>1,865,732</u>	<u>14</u>	<u>1,571,596</u>	<u>1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一）				
6100	推銷費用	( 347,355)	( 2)	( 379,720)	( 2)
6200	管理費用	( 242,312)	( 2)	( 239,212)	(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933,082)	( 7)	( 902,848)	(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1,522,749)	( 11)	( 1,521,780)	( 9)
6900	營業淨利	<u>342,983</u>	<u>3</u>	<u>49,816</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一及 二八）	59,456	-	50,86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一及二八）	5,349	-	60,499	-
7050	財務成本	( 35,328)	-	( 47,411)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 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 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u>282,085</u>	<u>2</u>	<u>117,793</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311,562</u>	<u>2</u>	<u>181,745</u>	<u>1</u>
7900	稅前淨利	654,545	5	231,561	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 二二）	( 87,473)	( 1)	( 24,896)	-
8200	本期淨利	<u>567,072</u>	<u>4</u>	<u>206,665</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九)	(\$ 474)	-	(\$ 82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附註二十)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62,007)	( 3)	( 84,570)	(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325	-	( 22,943)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 82,877)	-	( 9,82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合計	( 445,033)	( 3)	( 118,160)	(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2,039</u>	<u>1</u>	<u>\$ 88,505</u>	<u>1</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u>\$ 1.89</u>		<u>\$ 0.69</u>	
9850	稀 釋	<u>\$ 1.54</u>		<u>\$ 0.6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 華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4年1月1日餘額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05年12月31日餘額
A1	315,310	3,153,099	4,497,705	615,088	82,927
B1	-	-	-	7,164	-
B5	-	-	-	61,180	-
D1	-	-	-	68,344	-
D3	-	-	-	-	206,665
D5	-	-	-	822	-
C7	-	-	-	205,843	-
C17	-	-	-	-	-
L1	-	-	-	-	-
L3	-	-	-	-	-
N1	-	-	-	-	-
E1	-	-	-	-	-
T1	-	-	-	-	-
M3	-	-	-	-	-
Z1	302,920	3,029,201	4,263,143	622,252	220,477
B1	-	-	-	20,667	-
B5	-	-	-	181,705	-
D1	-	-	-	202,372	-
D3	-	-	-	-	567,072
D5	-	-	-	474	-
C5	-	-	-	566,598	-
I1	-	-	-	-	-
N1	-	-	-	-	-
E1	-	-	-	-	-
T1	-	-	-	-	-
Z1	302,702	3,027,018	4,312,177	642,919	584,706
B1	-	-	-	-	-
B5	-	-	-	-	-
D1	-	-	-	-	-
D3	-	-	-	-	-
D5	-	-	-	-	-
C5	-	-	-	-	-
I1	-	-	-	-	-
N1	-	-	-	-	-
E1	-	-	-	-	-
T1	-	-	-	-	-
Z1	8,493,100	83,999,609	117,338	203,664	8,539,51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6年3月17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654,545	\$ 231,56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0,213	96,947
A20200	攤銷費用	30,265	46,495
A20300	呆帳費用	19,436	19,359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708	67,85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 12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55,108)	( 10,693)
A20900	財務成本	35,328	47,411
A21200	利息收入	( 6,635)	( 4,320)
A21300	股利收入	( 7,675)	( 7,260)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之份額	( 282,085)	( 117,79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利益（損失）	754	( 164)
A23800	存貨跌價（迴轉利益）及呆滯損 失	( 8,455)	45,49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3,724)	24,819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減少	25,425	15,025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 1,554)	8,172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 142,500)	991,22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減少（增加）	906,094	( 622,216)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 22,925)	32,807
A31200	存貨減少	15,808	182,0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 3,637)	( 2,881)
A31990	預付退休金增加	( 2,764)	( 2,929)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29	( 5,391)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增加	( 121,004)	46,73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823,404	( 318,675)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98,288	( 15,1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 24,580)	( 72,10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023,851	676,18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844	4,02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7,675	\$ 7,2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793)	( 13,69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5,947)	( 1,94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99,630</u>	<u>671,8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6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 319,865)	56,569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75)	-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20,000)
B01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	86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169,457)	( 285,05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014)	( 25,53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2	500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 119)	1,04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 23,273)	( 27,858)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u>28,080</u>	<u>10,110</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509,321)</u>	<u>( 289,37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 1,017,575)	130,345
C01200	發行公司債	994,920	-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841,000)	( 29,600)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181,705)	( 61,180)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 42,435)
C0480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股利退回	3	51
C09900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u>-</u>	<u>( 91,76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2,045,357)</u>	<u>( 94,588)</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555,048)	287,872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215,704</u>	<u>927,832</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60,656</u>	<u>\$ 1,215,7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6 年 3 月 17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陳鴻文



經理人：陳鴻文



會計主管：林志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 77 年 6 月 29 日核准設立，所營主要業務為從事電子零件、半成品、成品之研發、製造和買賣，電腦軟體、硬體及週邊設備之研發製造及買賣，以及上述各項產品有關之進出口貿易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91 年 1 月經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證券商營業處所掛牌買賣，自 92 年 6 月 30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尚未生效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本公司將自 106 年度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27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中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106年適用之IFRSs規定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之修正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IFRS 2，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

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預計將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2. IFRS 13「公允價值衡量」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 之結論基礎，說明 106 年追溯適用該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3，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 3.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

「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修正 IAS 16，規定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說明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故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 4.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AS 24，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 5. IAS 36「資產減損」之修正

「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 IAS 36，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

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前述修正將於 106 年追溯適用。

#### 6.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本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將增加關係人交易及商譽減損之揭露。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本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 1. IFRS 9「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本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 4.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 IFRIC 22，或自首次適用日或首次適用 IFRIC 22 之財務報告比較期間開始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以及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外 幣

編製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製成品、在製品及原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九)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 B.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外幣兌換損益與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



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 C.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工具投資及應收帳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7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

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若本公司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保留對該資產之控制，則在持續參與該資產之範圍內持續認列該資產並針對可能必須支付之金額認列相關負債。若本公司保留該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

所有風險及報酬，則持續認列該資產並將收取之價款認列為擔保借款。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及利率交換，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利率及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 (十)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 2.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 (十一)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出租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三)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其他權益，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十四)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員工認股權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及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若屬有償發行，且約定員工離職時須退還價款者，應認列相關應付款。若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已領取之股利，於宣告發放股利時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或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一) 所得稅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27,157 仟元及 47,129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 63,684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

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三)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四) 確定福利計劃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1	\$ 685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54,709	780,801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204,936	434,218
	<u>\$ 660,656</u>	<u>\$ 1,215,704</u>
利率區間	0.01%~9%	0.08%~3.80%

##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換匯合約	\$ 2,821	\$ -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股票	57,626	38,244
	<u>\$ 60,447</u>	<u>\$ 38,244</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 -	\$ 1,850
— 轉換選擇權	487	17
	<u>\$ 487</u>	<u>\$ 1,867</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合約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匯率區間	收取匯率區間
USD 10,000	106年5月30日	-	31.792

本公司於105年度從事換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104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歐元兌美元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1月29日	EUR 1,000/USD 1,087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2月26日	EUR 1,000/USD 1,087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3月31日	EUR 1,000/USD 1,088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4月29日	EUR 1,000/USD 1,089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5月31日	EUR 2,000/USD 2,181
"	"	104年12月7日至105年6月30日	EUR 2,000/USD 2,183

本公司104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15,892	\$ 12,923
國外投資		
上市(櫃)股票	<u>50,517</u>	<u>52,086</u>
	<u>\$ 66,409</u>	<u>\$ 65,009</u>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u>\$ 42,167</u>	<u>\$ 42,167</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

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319,500</u>	<u>\$ 3,497</u>
利率區間	0.835%	3.60%
<u>非 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35,624</u>	<u>\$ 31,763</u>
利率區間	0.34%~0.48%	0.5%~1.36%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九。

十一、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u>\$ 7,647</u>	<u>\$ 6,014</u>
<u>應收帳款</u>		
應收帳款	\$ 3,444,022	\$ 3,350,115
減：備抵呆帳	( <u>35,750</u> )	( <u>131,494</u> )
	<u>\$ 3,408,272</u>	<u>\$ 3,218,62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75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逾期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無法回收，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365天以內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0~180天	\$ 3,422,851	\$ 3,114,877
181~365天	12,849	110,520
366天以上	<u>15,969</u>	<u>130,732</u>
合計	<u>\$ 3,451,669</u>	<u>\$ 3,356,129</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呆帳費用	群組評估 呆帳費用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110,609	\$ 15,883	\$ 126,492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10,416	8,943	19,35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u>	<u>( 14,357)</u>	<u>( 14,357)</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121,025	10,469	131,494
加：本年度提列(迴轉)呆帳 費用	21,427	( 1,991)	19,436
減：重分類至催收款	<u>( 115,180)</u>	<u>-</u>	<u>( 115,180)</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27,272</u>	<u>\$ 8,478</u>	<u>\$ 35,750</u>

## 十二、存 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30,961	\$ 43,260
在製品	17,205	13,408
原物料	<u>67,257</u>	<u>66,107</u>
	<u>\$115,423</u>	<u>\$122,775</u>

105及104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11,445,719仟元及14,339,388仟元。

105及104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回升利益8,455仟元及跌價損失45,495仟元。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處分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

##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5,944,204	\$ 5,967,941
投資關聯企業	<u>445,253</u>	<u>442,883</u>
	<u>\$ 6,389,457</u>	<u>\$ 6,410,824</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989,280	\$ 641,329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	4,855,600	5,214,737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73,407	84,292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25,917	27,583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14,009)	( 13,952)
加：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14,009</u>	<u>13,952</u>
	<u>\$ 5,944,204</u>	<u>\$ 5,967,941</u>

子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00%	100.00%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100.00%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96.00%	96.00%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05 年 6 月及 7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共 169,457 仟元，本公司 100%認購。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G-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 Ltd.於 104 年 12 月分別辦理現金增資 262,760 仟元，本公司 100%認購。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3,929	\$430,011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11,114	12,662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u>210</u>	<u>210</u>
	<u>\$445,253</u>	<u>\$442,883</u>

1. 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如下：

公 司 名 稱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55%	33.5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4年2月現金增資70,000仟元及發行員工認股權66,365仟元，本公司未依原持股比例認購，僅認購現金增資22,298仟元，持股比例降至33.55%。

本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皆採權益法衡量。

以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關聯企業IFRSs財務報告為基礎編製，並已反映採權益法時所作之調整。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583,387	\$ 1,755,798
非流動資產	232,563	493,553
流動負債	( 688,500)	( 961,327)
非流動負債	( 3,830)	( 176,015)
權 益	<u>\$ 1,123,620</u>	<u>\$ 1,112,009</u>
本公司持股比例	33.55%	33.55%
本公司享有之權益	\$ 376,997	\$ 373,079
商 譽	<u>56,932</u>	<u>56,932</u>
投資帳面金額	<u>\$ 433,929</u>	<u>\$ 430,011</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2,635,322</u>	<u>\$ 2,672,127</u>
本年度淨利	\$ 97,366	\$ 90,883
其他綜合損益	( 2,095)	12,789
綜合損益總額	<u>\$ 95,271</u>	<u>\$ 103,672</u>
自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收取之股利	<u>\$ 28,080</u>	<u>\$ 10,110</u>

2.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4,319)	(\$ 5,18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    本</u>					
104年1月1日餘額	\$ 328,168	\$ 1,517,702	\$ 243,492	\$ 305,767	\$ 2,395,129
增    添	-	724	738	24,077	25,539
處    分	-	-	( 6,075)	( 1,029)	( 7,10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328,168</u>	<u>\$ 1,518,426</u>	<u>\$ 238,155</u>	<u>\$ 328,815</u>	<u>\$ 2,413,564</u>
<u>累計折舊</u>					
104年1月1日餘額	\$ -	\$ 434,017	\$ 220,306	\$ 244,424	\$ 898,747
處    分	-	-	( 6,075)	( 693)	( 6,768)
折舊費用	-	59,800	6,281	30,866	96,947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93,817</u>	<u>\$ 220,512</u>	<u>\$ 274,597</u>	<u>\$ 988,926</u>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328,168</u>	<u>\$ 1,024,609</u>	<u>\$ 17,643</u>	<u>\$ 54,218</u>	<u>\$ 1,424,638</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28,168	\$ 1,518,426	\$ 238,155	\$ 328,815	\$ 2,413,564
增    添	-	448	2,594	20,972	24,014
處    分	-	( 390)	( 6,589)	( 21,146)	( 28,125)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28,168</u>	<u>\$ 1,518,484</u>	<u>\$ 234,160</u>	<u>\$ 328,641</u>	<u>\$ 2,409,453</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493,817	\$ 220,512	\$ 274,597	\$ 988,926
處    分	-	( 390)	( 6,589)	( 19,990)	( 26,969)
折舊費用	-	58,180	5,064	26,969	90,21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551,607</u>	<u>\$ 218,987</u>	<u>\$ 281,576</u>	<u>\$ 1,052,170</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328,168</u>	<u>\$ 966,877</u>	<u>\$ 15,173</u>	<u>\$ 47,065</u>	<u>\$ 1,357,28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其    他	3至50年
機器設備	6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 十五、其他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費用	\$ 10,025	\$ 8,925
預付款項	6,212	17,087
留抵稅額	65,107	54,240
暫 付 款	<u>14,902</u>	<u>11,738</u>
	<u>\$ 96,246</u>	<u>\$ 91,990</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1,918	\$ 1,918
存出保證金	1,875	1,756
淨確定福利資產	14,842	12,552
催收款項	191,783	76,603
備抵呆帳－催收款	( 191,783)	( 76,603)
遞延費用	<u>24,410</u>	<u>31,403</u>
	<u>\$ 43,045</u>	<u>\$ 47,629</u>

## 十六、借 款

### 短期借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	<u>\$ 1,017,575</u>
利率區間	-	0.85%~1.18%

## 十七、應付公司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939,157	\$ -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1,822,627
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u>	<u>( 1,822,627)</u>
	<u>\$ 939,157</u>	<u>\$ -</u>

本公司於 105 年 3 月 15 日發行三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19.3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5 年 3 月 15 日至 108 年 3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之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

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87%。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 994,9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20 仟元）	( 43,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 31 仟元）	( 6,169)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 4,829 仟元）	945,671
以有效利率 1.87% 計算之利息	14,220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20,734)
105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939,157</u>

本公司於 100 年 7 月 25 日發行五年期零票面利率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2,00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

每單位公司債持有人有權以每股 25.90 元轉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轉換期間為 100 年 10 月 25 日至 105 年 7 月 15 日。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年及 4 年之前 30 日，債券持有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於賣回基準日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後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 4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證券櫃檯買賣市場之收盤價格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 30% 時，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至發行屆滿前 4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者，本公司得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全部債

券。除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及依贖回條款由本公司提前收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償還。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84%。截至105年12月31日止，上開可轉換公司債業已全數轉換或償還完畢。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4,738仟元）	\$ 1,994,82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418仟元）	( 160,98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減除交易成本24仟元）	( 9,176)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負債之交易成本4,738仟元）	1,824,662
以有效利率1.84%計算之利息	148,515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121,520)
償還應付公司債	( 29,030)
104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1,822,627
以有效利率1.84%計算之利息	18,373
贖回應付公司債	( 1,841,000)
105年12月31日負債組成部分	\$ -

#### 十八、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其他應付款－流動</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89,948	\$ 179,413
應付利息	-	58
其他應付費用	59,921	69,669
其他應付款項	-	2,250
	<u>\$ 349,869</u>	<u>\$ 251,390</u>
<u>其他負債－流動</u>		
預收貨款	\$ 80,937	\$ 62,469
暫收款	36,778	75,733
其他	9,511	8,399
	<u>\$ 127,226</u>	<u>\$ 146,601</u>
<u>其他負債－非流動</u>		
長期投資貸餘	\$ 14,009	\$ 13,952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3,941	\$ 42,79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8,783)	( 55,348)
淨確定福利資產	( \$ 14,842)	( \$ 12,55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4年1月1日餘額	\$ 40,397	( \$ 50,842)	( \$ 10,445)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488	-	488
利息費用（收入）	859	( 1,116)	( 257)
認列於損益	1,347	( 1,116)	2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 230)	( 230)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1	-	21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 105	\$ -	\$ 105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926	-	92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52</u>	<u>( 230)</u>	<u>822</u>
雇主提撥	-	<u>( 3,160)</u>	<u>( 3,160)</u>
104年12月31日餘額	42,796	( 55,348)	( 12,55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利益	515	-	515
利息費用(收入)	<u>749</u>	<u>( 996)</u>	<u>( 247)</u>
認列於損益	<u>1,264</u>	<u>( 996)</u>	<u>268</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593	593
精算利益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275	-	275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變動	1,378	-	1,378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u>( 1,772)</u>	<u>-</u>	<u>( 1,77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119)</u>	<u>593</u>	<u>474</u>
雇主提撥	-	<u>( 3,032)</u>	<u>( 3,03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3,941</u>	<u>(\$ 58,783)</u>	<u>(\$ 14,842)</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成本	\$ 26	\$ 70
推銷費用	58	25
管理費用	107	49
研發費用	<u>77</u>	<u>87</u>
	<u>\$ 268</u>	<u>\$ 231</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375%	1.7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500%	3.5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934)	(\$ 978)
減少 0.25%	<u>\$ 967</u>	<u>\$ 1,01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919</u>	<u>\$ 968</u>
減少 0.25%	(\$ 893)	(\$ 93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u>\$ 3,032</u>	<u>\$ 3,159</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年	14年

## 二十、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0</u>	<u>50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0</u>	<u>\$ 5,000,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302,702</u>	<u>302,920</u>
已發行股本	\$ 3,027,018	\$ 3,029,201
預收股本	<u>11,192</u>	<u>-</u>
	<u>\$ 3,038,210</u>	<u>\$ 3,039,20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分別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34 仟股及 105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5 年 11 月 21 日及 105 年 6 月 22 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12 月 22 日、104 年 11 月 6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暨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收回 79 仟股、64 仟股及 137 仟股暨 106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5 年 1 月 5 日、104 年 11 月 10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暨 104 年 3 月 20 日為減資基準日。

本公司分別於 104 年 11 月 6 日及 104 年 3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庫藏股 2,777 仟股及 9,306 仟股並減資，分別以 104 年 11 月 10 日及 104 年 3 月 20 日為減資基準日。

## (二) 資本公積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股票發行溢價	\$ 1,640,265	\$ 1,640,265
公司債轉換溢價	2,379,239	2,368,698
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 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2,595	12,595
認股權	42,149	150,56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6,890	90,546
其他	<u>151,039</u>	<u>473</u>
	<u>\$ 4,312,177</u>	<u>\$ 4,263,14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公司債轉換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

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4 日之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定員工及董監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四)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 14 日及 104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20,667	\$ 7,164		
現金股利	181,705	61,180	\$ 0.6	\$ 0.2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4 年 6 月 15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91,769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於 106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u>盈餘分配案</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56,707	
特別盈餘公積	53,985	
現金股利	460,799	\$ 1.5

有關 105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6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特別盈餘公積	<u>\$195,638</u>	<u>\$195,638</u>

因首次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s 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五) 其他權益項目

#####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265,846	\$348,618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 362,007)	( 84,5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u>2,102</u>	<u>1,798</u>
年底餘額	<u>(\$ 94,059)</u>	<u>\$265,846</u>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年初餘額	(\$ 59,911)	(\$ 25,34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325	( 22,943)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u>( 84,979)</u>	<u>( 11,623)</u>
年底餘額	<u>(\$144,565)</u>	<u>(\$ 59,911)</u>



### 3. 員工未賺得酬勞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43,546)	(\$119,609)
本年度註銷	5,839	8,207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26,708</u>	<u>67,856</u>
年底餘額	( <u>\$ 10,999</u> )	( <u>\$ 43,546</u> )

### 二一、淨利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 (一) 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 15,005	\$ 15,395
利息收入	6,635	4,320
股利收入	7,675	7,260
其他	<u>30,141</u>	<u>23,889</u>
	<u>\$ 59,456</u>	<u>\$ 50,864</u>

####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754)	\$ 164
處分投資利益	-	122
兌換(損失)淨利	( 49,005)	50,0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55,108	10,693
其他	<u>-</u>	<u>( 567)</u>
	<u>\$ 5,349</u>	<u>\$ 60,499</u>

#### (三)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05年度	104年度
應收帳款呆帳損失	<u>\$ 19,436</u>	<u>\$ 19,359</u>

(四) 折舊、攤銷及員工福利費用

性質別 \ 功能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1,583	850,656	952,239	106,541	749,343	855,884
股份基礎給付	-	26,708	26,708	-	67,856	67,856
勞健保費用	9,428	57,005	66,433	10,758	54,944	65,702
退休金費用－ 確定提撥	4,530	33,055	37,585	5,214	28,631	33,845
退休金費用－ 確定福利	26	242	268	70	161	231
其他用人費用	4,206	27,266	31,472	4,964	25,916	30,880
折舊費用	16,932	73,281	90,213	19,716	77,231	96,947
攤銷費用	777	29,488	30,265	1,201	45,294	46,495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947人及976人。105及104年度，本公司平均人數分別為963人及1,037人。

1.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依104年5月修正後公司法及105年6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13.5%及不高於1.8%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6年3月17日及105年3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5年度	104年度
員工酬勞	13.5%	13.5%
董監事酬勞	1.8%	1.8%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104,326	\$ 36,908
董監事酬勞	13,910	4,92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4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u>103年度</u>
	<u>現金紅利</u>
員工紅利	\$ 9,672
董監事酬勞	1,290

104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4 年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二、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當期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65,313	\$ 53,583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7	330
以前年度之調整	( 2,447)	795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u>24,260</u>	<u>( 29,81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7,473</u>	<u>\$ 24,89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654,545</u>	<u>\$231,561</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111,272	\$ 39,365

(接次頁)

(承前頁)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4,605	\$ 6,614
免稅所得	( 29,894)	( 7,731)
未分配盈餘加徵	347	330
未認列之暫時性差異	( 6,410)	( 14,47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u>2,447</u> )	<u>79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87,473</u>	<u>\$ 24,896</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由於 105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4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u>	<u>\$ 37,963</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2,066</u>	<u>\$ 52,76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3,076	(\$ 1,437)	\$ 11,639
呆帳費用超限	30,635	( 15,117)	15,518
未實現兌換損失	<u>3,418</u>	<u>( 3,418)</u>	<u>-</u>
	<u>\$ 47,129</u>	<u>(\$ 19,972)</u>	<u>\$ 27,157</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 174,516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u>-</u>	<u>4,288</u>	<u>4,288</u>
	<u>\$ 174,516</u>	<u>\$ 4,288</u>	<u>\$ 178,804</u>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5,342	\$ 7,734	\$ 13,076
呆帳費用超限	29,058	1,577	30,635
虧損扣抵	5,061	( 5,061)	-
未實現兌換損失	-	3,418	3,418
	<u>\$ 39,461</u>	<u>\$ 7,668</u>	<u>\$ 47,12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被 投資公司之投資利 益	\$ 174,516	\$ -	\$ 174,516
未實現兌換利益	22,144	( 22,144)	-
	<u>\$ 196,660</u>	<u>(\$ 22,144)</u>	<u>\$ 174,516</u>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減損損失	<u>\$ 63,684</u>	<u>\$ 63,684</u>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增 資 擴 展 案	免 稅 期 間
WiMAX 無線終端設備、WiMAX ASN 開道器、 WiMAX 基地台	100.01.01-105.12.31

(六)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174,671 仟元及 136,965 仟元。

(七)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584,706</u>	<u>\$220,477</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974</u>	<u>\$ 2,034</u>

	<u>105年度（預計）</u>	<u>104年度（實際）</u>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68%	0.92%

(八)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3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89</u>	<u>\$ 0.69</u>
稀釋每股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u>\$ 1.54</u>	<u>\$ 0.6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利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用以計算繼續營業單位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567,072	\$206,66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27,051</u>	<u>28,02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594,123</u>	<u>\$234,692</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299,300	299,65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79,264	71,081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2,400	4,200
員工酬勞	<u>5,603</u>	<u>2,357</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386,567</u>	<u>377,29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



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02 年 12 月 2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20052160 號函核准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3 年 8 月 8 日為增資基準日。

員工既得條件係員工依發行辦法認購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自增資基準日起，於下列各既得期限屆滿仍在職，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或公司規定等情事，且期滿日前一年度本公司整體營運成果與個人考績表現均達本公司所訂之目標績效，則各年度可既得股份比例如下：

1. 屆滿 1 年：認購股數之 30%；
2. 屆滿 2 年：認購股數之 30%；
3. 屆滿 3 年：認購股數之 40%。

獲配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1) 員工被給予新股後未達成既得條件前，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抵押、轉讓、贈與、質押，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投票權等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因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一併交付信託。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所獲配之現金股息、股票股利及受配資本公積現金（股票）等，由公司依相關規定收回現金及依法辦理註銷股份。
2. 除前項因信託約定規定外，員工依本辦法被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未達成既得條件前，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

紅利及資本公積之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及表決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3. 依本辦法所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既得條件達成前，將以信託保管之方式辦理。

## 二五、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一) 本公司於 102 年 6 月 17 日股東常會通過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60,000 仟元，計發行 6,000 仟股，並於 103 年 6 月 23 日董事會通過發行，105 及 104 年度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酬勞成本為 26,708 仟元及 67,856 仟元。
- (二) 本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未達成既得條件，分別收回 218 仟股及 307 仟股並減資。
- (三) 本公司 104 年度註銷庫藏股 12,083 仟股並減資。
- (四) 本公司 104 年度轉投資公司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使資本公積變動 1,973 仟元。
- (五) 本公司於 104 年度未依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9,417)仟元。

##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 二七、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57,626	\$ -	\$ -	\$ 57,626
換匯合約		2,821	-	2,821
	<u>\$ 57,626</u>	<u>\$ 2,821</u>	<u>\$ -</u>	<u>\$ 60,447</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 66,409	\$ -	\$ -	\$ 66,4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	\$ -	\$ 487	\$ -	\$ 487

104 年 12 月 31 日

	第 一 級	第 二 級	第 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38,244	\$ -	\$ -	\$ 38,24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 65,009	\$ -	\$ -	\$ 65,0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轉換選擇權	\$ -	\$ 17	\$ -	\$ 17
遠期外匯合約	-	1,850	-	1,850
	<u>\$ -</u>	<u>\$ 1,867</u>	<u>\$ -</u>	<u>\$ 1,867</u>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一級與第二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	\$ 60,447	\$ 38,244
放款及應收款(註1)	4,480,931	5,408,28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108,576	107,176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487	1,867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3,790,071	4,852,103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應付公司債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完成後，提出報告董事會。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99%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2% 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以及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一。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05年度	104年度
損 益	\$ 36,833	\$ 29,348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匯率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60,060	\$ 469,477
－金融負債	939,157	2,840,20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54,709	780,801
－金融負債	-	-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4,547 仟元及 7,808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與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及歸屬於本公司可贖回公司債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上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國內外上市櫃股票及可轉讓公司債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此外，本公司指派特定團隊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5 及 104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持有供交易投資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604 仟元及 382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增加／減少 664 仟元及 650 仟元。

本公司對備供出售投資及持有供交易投資之敏感度相較於前一年度並無重大變動。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

- (1) 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風險管理委員會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必要時亦會購買信用保證保險合約。

除了本公司最大的客戶 A 公司外，本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

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36,417	\$ 1,593,155	\$ 31,394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939,157
	<u>\$ 936,417</u>	<u>\$ 1,593,155</u>	<u>\$ 31,394</u>	<u>\$ 939,157</u>

#### 10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99,773	\$ 1,894,660	\$ 17,468	\$ -
固定利率工具	1,017,633	-	1,822,627	-
	<u>\$ 1,117,406</u>	<u>\$ 1,894,660</u>	<u>\$ 1,840,095</u>	<u>\$ -</u>

##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 105年12月31日

淨額 換匯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 -	\$ -	\$ 2,821	\$ -	\$ -

### 104年12月31日

淨額 遠期外匯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 234)	(\$ 469)	(\$ 1,147)	\$ -	\$ -

## (3) 融資額度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1,017,575
— 未動用金額	<u>3,643,000</u>	<u>2,814,525</u>
	<u>\$ 3,643,000</u>	<u>\$ 3,832,100</u>

## 二八、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 (一) 營業收入

<u>關係人類別</u>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子公司	\$ -	\$ 5
關聯企業	<u>315,894</u>	<u>1,234,054</u>
	<u>\$ 315,894</u>	<u>\$ 1,234,059</u>

本公司對上述關係人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二)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度	104年度
子 公 司	\$ 9,599,531	\$ 12,184,487
關 聯 企 業	<u>391</u>	<u>43,108</u>
	<u>\$ 9,599,922</u>	<u>\$ 12,227,595</u>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本，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金狀況而定。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	\$ 578,594
關 聯 企 業	<u>9,023</u>	<u>336,722</u>
	<u>\$ 9,023</u>	<u>\$ 915,31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5及104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0,074	\$ 8,349
關 聯 企 業	<u>939</u>	<u>1,089</u>
	<u>\$ 21,013</u>	<u>\$ 9,438</u>

本公司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分別為代墊款項及代採購原料款。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 2,392,006	\$ 1,554,064
關 聯 企 業	<u>29,854</u>	<u>6,237</u>
	<u>\$ 2,421,860</u>	<u>\$ 1,560,30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5年度	104年度
子公司	\$ 682	\$ 2,901
關聯企業	-	5,491
	<u>\$ 682</u>	<u>\$ 8,392</u>

(七)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子公司	\$ 245	(\$ 1)	\$ 416	\$ 80
關聯企業	157	156	84	84
	<u>\$ 402</u>	<u>\$ 155</u>	<u>\$ 500</u>	<u>\$ 164</u>

(八) 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322,500</u>	<u>\$ 328,250</u>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關係人類別	105年度	104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u>\$ 8,756</u>	<u>\$ 8,568</u>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租金收入與市場價值相當。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884	\$ 13,921
退職後福利	379	368
	<u>\$ 15,263</u>	<u>\$ 14,28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政府科專之擔保或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無活絡市場之 債券投資－非流動）	<u>\$ 35,624</u>	<u>\$ 31,763</u>

## 三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 (一) 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為關稅履約及政府科專計劃而委請金融機構保證為35,624仟元。
- (二) 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因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之借款而提供之保證金額為806,250仟元，實際動支322,500仟元。

## 三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6,361		32.25 (美元：新台幣)				<u>\$ 3,752,651</u>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美 元		153,641		32.25 (美元：新台幣)				<u>\$ 4,954,924</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2,149		32.25 (美元：新台幣)				<u>\$ 69,302</u>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42,892	32.825	(美元：新台幣)	\$	4,690,446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美 元		162,273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326,61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53,485	32.825	(美元：新台幣)	\$	1,755,646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32.25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損失	32.825 (美元：新台幣)	淨兌換利益
			(\$ 49,005)		\$ 50,087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及二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三、四及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單一企業 對背書保證對象 金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 背書保證 餘額	實 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 背書保證 金額佔 最近期 財務報表 淨值之 比率(%)	背書 最高 保證 金額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2)											
0	正文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安博電子科技 (常熟)有 限公司	(4)	\$ 2,557,208	\$ 806,250 (USD 25,000)	\$ 322,500 (USD 10,000)	\$ 322,500 (USD 10,000)	\$ -	4%	\$ 5,966,818	Y	-	Y	

註 1：本公司填 0；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接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註 3：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累積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淨值之 70%；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30%。
- 註 4：係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美金：新台幣=1：32.25 予以換算。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備 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31	\$ 57,626	0.57	\$ 57,626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691	15,892	0.72	15,892	
	Green Packet Bhd.	無	"	26,273	50,517	3.81	50,517	
	艾迪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8	-	-	-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64	-	1.83	-	
	遠達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777	9,167	8.69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	-	-	-	
	鴻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2,250	33,000	7.45	-	
	基金 台新 1699 貨幣基金	無	"	638	8,550	-	8,550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聯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43	287,821	2.85	287,821
Sky Phy Networks Limited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43	-	13.82	-	特別股
On-Ramp Wireless, Inc.		"	"	1,754	65,840 ( USD 2,000 )	3.99	-	特別股
京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887	-	11.7	-	
德泰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	108	-	3.08	-	
勝捷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無	"	3,882	42,416	12.33	-	
優加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1,200	-	12.00	-	
天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	1,905	34,290	10.79	-	
北極星藥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 流動	1,089	47,513	0.53	47,513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註 3)	持 股 比 例 %	市 價 或 淨 值	備 註
正 文 投 資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大 眾 電 信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400	\$ -	0.09	\$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天 瀚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86	662	-	662	
	台 灣 嘉 碩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	2,472	56,850	2.57	56,850	
	北 極 星 藥 業 集 團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無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5,996	261,609	1.16	261,609	
	AIPTEK (Cayman) Inc.	"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2,434	( 8,112 )	11.54	-	
	On-Ramp Wireless, Inc.	"	"	860	32,250	2.61	-	特 別 股
先 博 通 訊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UBITUS Inc.	"	"	2,000	( 32,250 )	3.98	-	特 別 股
	債 券 渣 打 銀 行 次 順 位 券	"	持 有 至 到 期 日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	257,046 ( 7,970 )	-	257,046 ( 7,970 )	
	優 加 數 位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本 公 司 為 該 公 司 法 人 董 事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非 流 動	1,080	-	11.00	-	
安 博 電 子 科 技 ( 常 熟 ) 有 限 公 司	基 金 增 利 理 財 產 品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	29,753 ( 6,400 )	-	29,753 ( 6,400 )	
正 揚 電 子 ( 蘇 州 ) 有 限 公 司	基 金 增 利 理 財 產 品	無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 流 動	-	82,380 ( 17,720 )	-	82,380 ( 17,720 )	

註：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附表六。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交易情形		易情		交易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貨投信期	單	價授信期	餘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透過第三地投資之子公司	進	\$ 4,302,052		38%	註1	註1	註1	(\$ 2,032,379)	( 82%)	註2
"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進	5,150,933		45%	"	"	"	( 359,627)	( 15%)	註2
"	Gemtek CZ, s.r.o.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146,546 ( 259,394)		1% ( 2%)	" 註3	" 註3	" 註3	20,074 ( 29,854)	1% ( 1%)	註2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	( 4,302,052)		( 31%)	註1	註1	註1	2,032,379	56%	註2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 5,150,933)		( 30%)	"	"	"	359,627	10%	註2
Gemtek CZ, s.r.o.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銷	( 146,546)		( 1%)	"	"	"	( 20,074)	( 1%)	註2

註 1：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或委託關係人加工再購回成品，係屬集團策略分工，其交易價格無顯著對象可供比較，付款期間是依該公司實際資產狀況而定。

註 2：本公司對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及 Gemtek CZ, s.r.o. 之關係人應收付款項，係以淨額列示。

註 3：本公司對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其交易價格與一般客戶相較並無重大差異，帳列授信期間則較長。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公司之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人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 轉 率	逾 期 金	應收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收回	應收關係人 後額	提 呆 帳	備 抵 額
						處 理 方 式	額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 359,627	0.07	\$ -	-	\$ -	\$ -	\$ -	-	-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032,379	0.11	-	-	-	-	-	-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數 比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未 去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市	投資業	\$ 969,457	100.00	\$ 989,280	\$ 216,087	\$ 216,087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2,484,452 (USD 78,600)	100.00	4,855,600	41,412	41,412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模里西斯	投資業	207,969 (USD 6,145)	100.00	73,407	( 4,407)	( 4,407)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通訊業	621,002	33.55	433,929	97,366	32,667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開曼群島	投資業	132,155 (USD 4,000)	100.00	25,917	700	70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137,212	28.19	11,114	( 15,319)	( 4,319)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原 Gemtek Japan Co., Ltd.)	日本	通訊業	2,980 (JPY 10,000)	48.78	210	-	-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79,199	96.00	( 14,009)	( 59)	( 55)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薩摩亞	投資業	1,099,843 (USD 35,561)	100.00	1,003,944 (USD 31,130)	47,378 (USD 1,540)	47,378 (USD 1,540)	
		Gemtek CZ., s.r.o.	捷克	通訊業	25,351 (USD 692)	100.00	6,874 (USD 213)	( 4,096) (USD 127)	( 4,096) (USD 127)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開曼群島	投資業	73,886 (USD 2,297)	100.00	17,603 (USD 546)	( 1,064) (USD 33)	( 1,064) (USD 33)		
PT. South Ocean		印尼	通訊業	7,838 (USD 238)	95.00	2,959 (USD 92)	- (USD -)	- (USD -)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本期	始投	資	金	額	期	未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備	註			
											數	比																		帳	面	額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竹縣	通訊業	\$	40,910	\$	40,910	40,910		2,520	3.01	\$	35,154	\$	97,366	\$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通訊業		94,542		94,542	94,542	5,097	13.78		947		(	15,319)	(																
	鉅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Yen Global Berhad	馬來西亞	通訊業		55,000		55,000	55,000	5,500	27.04		41,614			30,832																	
					189,796		-	-	41,250	30.00		177,523		(	107,683)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與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大陸被投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本	被投資本	被投資本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註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 269,288 (USD 8,350)	\$ 269,288 (USD 8,319)	係被投資公司 -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及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轉投資大陸公司	\$ 268,288 (USD 8,319)	\$ -	\$ -	\$ -	\$ 268,288 (USD 8,319)	\$ 5,471 (USD -168)	\$ 90,074 (USD -2,793)	100.00	\$ 5,471 (USD -168)	\$ -	註 4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卡及無線橋接器等相關產品之製造	483,750 (USD 15,000)	483,750 (USD 15,000)	係被投資公司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公司	483,750 (USD 15,000)	-	-	-	483,750 (USD 15,000)	24,100 (USD 747)	2,614,300 (USD 81,063)	100.00	24,100 (USD 747)	-	註 4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29,000 (USD 4,000)	129,000 (USD 4,000)	係被投資公司 -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公司	129,000 (USD 4,000)	-	-	-	129,000 (USD 4,000)	700 (USD 22)	25,917 (USD 803)	100.00	700 (USD 22)	-	註 4	
天瀚科技(吳江)有限公司	數位產品之製造	503,100 (USD 15,600)	503,100 (USD 15,600)	係被投資公司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公司	29,025 (USD 900)	-	-	-	29,025 (USD 900)	-	-	8.49	-	-	註 4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無線網路產品之研發生產、銷售並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及服務	1,161,000 (USD 36,000)	1,161,000 (USD 36,000)	係被投資公司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轉投資大陸公司	1,161,000 (USD 36,000)	-	-	-	1,161,000 (USD 36,000)	47,378 (USD 1,540)	1,003,943 (USD 31,130)	100.00	47,378 (USD 1,540)	-	註 4	

本期末陸地	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核准	投資部投資金額	審委會金額	依陸地	經濟部陸地	投資部匯出	審委會投資	規定
\$ 2,089,155 (註 2)	\$ 2,056,905 (註 3)	\$ 2,056,905	\$ 63,780	\$ 63,780	\$ 5,111,416	\$ 5,111,416	\$ 5,111,416	\$ 5,111,416	
USD 64,780 (註 1)									

註 1：(1) 期末匯出投資金額超過經濟部投資審委會核准投資金額 USD 1,000 仟元，係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之原始母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前年度匯出。

(2) 本公司於 98 年 7 月以美金 561 仟元(折合新台幣 18,415 仟元)透過境外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取得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境外控股公司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 股權，業經經濟部投資審委會審定第 09800283840 核准。

(3) 換算匯率係採用 105 年 12 月 31 日台灣銀行即期買入/賣出平均匯率。

註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註 3：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提供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情形：請參閱附表一。

註 4：係依被投資公司 105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表二
存貨明細表		表三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四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表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表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五
應付帳款明細表		表七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二二
其他非流動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八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表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表九
推銷費用明細表		表十
管理費用明細表		表十一
研發費用明細表		表十二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二一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註一	\$ 1,01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註二	454,709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銀行定期存款	註三	<u>204,936</u>
		<u>\$ 660,656</u>

註一：計有 USD20 仟元、RMB40 仟元、JPY20 仟元及 EUR2 仟元，分別按匯率 32.25、4.617、0.2756 及 33.9 折合新台幣 884 仟元。

註二：計有 USD4,677 仟元、RMB3 仟元、CZK37,440 仟元、JPY1,960 仟元及 EUR4,976 仟元，分別按匯率 32.25、4.617、1.258、0.2756 及 33.9 折合台幣 367,152 仟元。

註三：計有 USD6,030 仟元及 RMB2,267 仟元，分別按匯率 32.25 及 4.617 折合台幣 204,936 仟元。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貨 款	\$ 1,771,577
乙 公 司	"	443,073
丙 公 司	"	250,837
其他(註)	"	978,535
減：備抵呆帳		( <u>35,750</u> )
		<u>\$ 3,408,272</u>
關係人—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 56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	8,825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u>142</u>
		<u>\$ 9,023</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類 別	摘 要	成 本	淨 變 現 價 值
原 物 料	PCB 及 IC 積體電路等	\$ 75,669	\$ 67,248
在 製 品	CARD 及 GATEWAY 等	23,012	17,214
製 成 品	CARD 及 GATEWAY 等	85,208	30,961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u>68,466</u> )	<u>-</u>
		<u>\$ 115,423</u>	<u>\$ 115,423</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期初 股數或張數	初 餘 公 平 價 值	本 額 值	本 期 股 數 或 張 數	增 金	加 額	本 期 股 數 或 張 數	減 金	少 額	期 股 數 或 張 數	末 期 股 數 或 張 數	餘 公 平 價 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註
													無	註 1	
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0	\$ 12,923		51	\$ 2,969		-	\$ -	-	691	\$ 15,892	無		註 1	
Green Packet Bhd.	26,273	52,086		-	-	(1,569)	26,273	50,517	無					註 2	
		\$ 65,009			\$ 2,969			(\$ 1,569)			\$ 66,409				

註 1：台灣嘉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增加數分別係本期購入 51 仟股 1,075 仟元及未實現評價利益 1,894 仟元。

註 2：Green Packet Bhd. 本期減少數係未實現評價損失 1,569 仟元。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名稱	期 股	初 數	餘 帳 面 價 值	額 值	本 期 股 數 (註 2)	增 金	加 額	本 期 股 數	減 金 額 (註 1)	少 期 股	末 期 股 數	餘 帳 面 價 值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註
													無	無	
艾迪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	\$ -		-	-	\$ -	-	-	\$ -	-	8	\$ -			
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777	9,167		-	-	-	-	-	-	-	777	9,167			
華康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64	-		-	-	-	-	-	-	-	64	-			
視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鴻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250	33,000		-	-	-	-	-	-	-	2,250	33,000			
		\$ 42,167				\$ -			\$ -		\$ 42,167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非關係人		
其他（註）	貨 款	\$ 53,868
關 係 人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854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	2,032,379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	359,627
		<u>\$ 2,421,860</u>

註：個別餘額未達本科目餘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CARD	1,228	\$ 526,138
GATEWAY	7,611	11,496,549
其 他	71,944	<u>1,288,764</u>
		<u>\$ 13,311,451</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u>直接原物料</u>			
	加：期初原物料盤存	\$	75,418
	本期進料		432,563
	減：部門領用	(	2,427)
	期末原物料盤存	(	<u>75,669</u> )
			429,885
	直接人工		12,966
	製造費用		<u>152,042</u>
	製造成本		<u>594,893</u>
	加：期初在製品盤存		23,220
	本期進料		55,416
	減：部門領用及報廢	(	20,573)
	期末在製品盤存	(	<u>23,012</u> )
	製成品成本		629,944
	加：期初製成品盤存		101,058
	本期進貨		10,399,286
	減：部門領用及報廢	(	12,909)
	期末製成品盤存	(	85,208)
	存貨回升利益	(	8,455)
	其他營業成本		<u>422,003</u>
	產銷成本		<u>\$ 11,445,719</u>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53,251
旅 費	19,386
出口費用	51,752
其他（註）	<u>122,966</u>
	<u>\$347,355</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150,325
折舊及各項攤提	25,563
其他（註）	<u>66,424</u>
	<u>\$242,312</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5 年度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607,085
研究費			86,646
折舊及各項攤提			68,014
其他(註)			<u>171,337</u>
		\$	<u>933,082</u>

註：個別金額未達本科目金額百分之五。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七、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評價科目提列方式的評估依據及基礎

項次	資產負債評價科目	評估依據	評估基礎
1	備抵呆帳	帳齡分析法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2	備抵存貨呆滯損失準備	依存貨呆滯帳齡分析法	A. 呆滯12個月以上 提列100% B. 報廢品倉 提列100%

##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一〇五年度	一〇四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260,664	9,504,646	(1,243,982)	(13.09)
長期股權投資		1,668,669	1,407,614	261,055	18.55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454,874	786,738	(331,864)	(42.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05,014	3,513,910	(408,896)	(11.64)
其他資產		288,141	239,931	48,210	20.09
資產總額		13,777,362	15,452,839	(1,675,477)	(10.84)
流動負債		4,112,613	6,767,210	(2,654,597)	(39.23)
非流動負債		1,140,722	192,529	948,193	492.49
負債總額		5,253,335	6,959,739	(1,706,404)	(24.52)
股 本		3,038,210	3,029,201	(9,009)	0.30
資本公積		4,312,177	4,263,143	49,034	1.15
保留盈餘		1,423,263	1,038,367	384,896	37.07
累積換算調整數		(249,623)	162,389	(412,012)	(253.72)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8,524,027	8,493,100	30,927	0.36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差異達 20% 以上)					
1.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減少 331,864 仟元係因本年度一年以上定期存款金額減少所致。					
2. 其他資產增加 48,210 仟元主因增加預付投資款所致。					
3. 流動負債減少 2,654,597 仟元主要係因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可轉換公司債減少所致。					
4. 非流動負債增加 948,193 仟元係因增加應付公司債所致。					
5. 負債總額減少 1,706,404 仟元係因上述流動負債以及非流動負債變動所導致。					
6. 保留盈餘增加 384,896 仟元係因本年度純益較上年度增加所致。					
7. 累積換算調整數減少 412,012 仟元係因外幣長期投資換算本國貨幣所產生匯率調整數所致。					

## 二、經營結果

###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一〇五年度 合計	一〇四年度 合計		
營業收入淨額	14,511,254	17,529,601	(3,018,347)	(17.22)
營業成本	(12,225,981)	(15,397,180)	3,171,199	(20.60)
營業毛利	2,285,273	2,132,421	152,852	7.17
營業費用	(1,946,077)	(2,021,023)	74,946	(3.71)
營業淨利	339,196	111,398	227,798	204.49
營業外收入	383,756	204,283	179,473	87.86
營業外支出	(42,402)	(64,100)	21,698	(33.85)
稅前淨利	680,550	251,581	428,969	170.51
所得稅費用	(113,478)	(44,916)	(68,562)	152.64
本期淨利	567,072	206,665	360,407	174.39
其他綜合損益	(445,033)	(118,160)	(326,873)	276.64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22,039	88,505	33,534	37.89

增減比例變動說明：(差異達 20% 以上)

- 營業成本減少 3,171,199 仟元主要是營收減少以及毛利率提高所致。
- 營業淨利增加 227,798 仟元主要是營業毛利增加以及營業費用減少所致。
- 營業外收入增加 179,473 仟元主要是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的淨利益增加所致。
- 營業外支出減少 21,698 仟元主要是因短期借款減少，故支付的利息費用亦減少所致。
- 稅前淨利增加 428,969 仟元主因營業淨利以及營業外收入增加所致。
- 所得稅費用增加 68,562 仟元係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 綜合以上原因，本期淨利增加 360,407 仟元。
- 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對換差額匯率變動利益減少所致。
- 綜合上列因素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增加 33,534 仟元。

##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分析項目	105/104
無線網路 閘道器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2,472,430)
	$Q(P' - P)$	1,434,543
	$(P' - P)(Q' - Q)$	<u>(276,579)</u>
	$P'Q' - PQ$	(1,314,466)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2,182,533)
	$Q(P' - P)$	1,082,186
	$(P' - P)(Q' - Q)$	<u>(208,644)</u>
	$P'Q' - PQ$	(1,308,991)
(三)毛利變動金額：	(5,475)	
無線 網路卡	(一)銷貨收入差異分析：	
	$P(Q' - Q)$	(618,463)
	$Q(P' - P)$	1,041,221
	$(P' - P)(Q' - Q)$	<u>(728,729)</u>
	$P'Q' - PQ$	(305,971)
	(二)銷貨成本差異分析：	
	$P(Q' - Q)$	(535,768)
	$Q(P' - P)$	846,867
	$(P' - P)(Q' - Q)$	<u>(592,705)</u>
	$P'Q' - PQ$	(281,606)
(三)毛利變動金額：	(24,365)	
其他	毛利變動金額	182,692
	合計	152,852

註：P'Q'：最近年度單價、數量；PQ：上一年度單價、數量

## ①無線網路閘道器

本公司 105 年度銷售數量較 104 年度減少，但減少削價競爭，故銷售數量雖不利差異 2,472,430 仟元、價格有利差異 1,434,543 仟元、組合不利差異 276,579 仟元，因價格變動產生之成本數量不利差異 2,182,533 仟元、惟價格有利差異 1,082,186 仟元、組合不利差異 208,644 仟元，整體而言，105 年度無線網路閘道器之銷貨毛利較 104 年度減少 5,475 仟元。

## ②無線網路卡

105 年度因銷售數量減少產生不利之銷售數量差異 618,463 仟元、銷售價格有利差異 1,041,221 仟元、不利之組合差異 728,729 仟元；銷售數量成本產生不利之成本數量差異 535,768 仟元、成本價格有利差異 846,867 仟元及不利之組合差異 592,705 仟元，整體而言 105 年度無線網路卡銷貨毛利較 104 年度減少 24,365 仟元。

### 三、現金流量

#### 1.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說明

項目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45.92	22.96	1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64.40	141.14	16.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3.97	13.58	2.8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

- (1)105 年之現金流量比率增加 100% 主要係本年度營業淨利較上年度增加 227,798 仟元使得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增加，以及銀行借款與一年到期之公司債減少所致。
- (2)105 年之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較上年度增加 16.48%、2.87%，主要係營業淨利增加使得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2. 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 105 年度並無現金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3.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A)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B)	全年現金流出量(C)	現金剩餘數額(A)+(B)-(C)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1,481,213	1,528,326	1,015,634	1,993,906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估本年度來自營業淨現金流量淨流入 1,528,326 仟元。
- (2)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未來一年預計投資設備及軟體遞延資產約 75,000 仟元、取得長短期投資 602,400 仟元、增加短期借款 240,800 仟元、發放員工與董監酬勞金 118,235 仟元以及股東現金股利 460,799 仟元。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最近 104、105 年度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重大資本支出之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轉投資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美金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長期投資帳面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投資計畫
正文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989,280	透過該公司參與投資通訊產業之相關領域	投資金融商品獲利所致。	維持原投資金額	公司預計增資，投資有潛力產業之公司
先博通訊(股)公司	通訊業	(14,009)	通訊網路事業策略合作	該公司主要為策略合作對象並非以銷售為導向，VOIP 相關產品銷售情形屬不佳。	持續推動數位家電與VOIP 產品整合。	-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一般投資業	4,855,600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獲利，認列其損益。	維持原投資金額。	-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般投資業	73,407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虧損，認列其損失。	已縮編正揚規模。	-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之封裝與測試	433,929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產量未達經濟規模，分攤固定成本過高，以致造成虧損。	多項產品業已設計及認證中，將於未來量產後達成轉虧為盈之目標。	-
Wi Tek Investment Co.,Ltd	一般投資業	25,917	轉投資大陸子公司	投資大陸廠，主研發活動。	維持投資金額。	-
普羅通信(股)公司	通訊業	11,114	通訊網路事業策略合作	營業額一直未能突破，銷售不佳所致。	維持投資金額。	-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原 Gemtek Japan Co., Ltd.)	一般投資業	210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拓展業務。	維持投資金額。	-
Yen Global Berhad	通路業	177,523	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拓展業務。	維持投資金額。	-

## 六、風險組織架構及風險管理

### 風險組織架構

本公司已加強企業風險之管理，包括風險偵測、評估、報告及處理，均十分謹慎與嚴格。本公司風險控管分為二個層級(機制)：主辦單位或承辦人為「第一機制」，必需負起作業的最初風險發覺、評估及管控的考量設計與防範之責。第二機制為副總經理以上層級主持的評審會議後需經董事長作最後審核裁決，除負責可行性評估外，還包括各種風險的評估。公司針對營運衝擊有規劃執行措施，無常設組織，主要在於落實全員風險管理，防範於未然，若有異常或緊急發生，依據公司現行制度將啟動企業持續營運措施(Business Continuity Management)，組織架構如下表；

風險管理組織表

(二)風險管理組織表 重要風險評估事項	風險控制直接單位 (業務主辦單位) (第一機制)	風險審議及控制 (第二機制)
一、氣候變異風險 二、天然災害導致產能 影響風險 三、火災、停電等異常 風險 四、恐怖分子風險 五、原料異常供應風險 六、利率、匯率及財務 風險 七、高風險高槓桿投 資、資金貸予他 人、衍生性商品交 易投資 八、投資大陸、轉投資 子公司 九、擴充廠房或生產	組效處 (廠務、人資、總務、環 安) 製造部、資訊處  資材部、人資部 資材部 財務處  財務處  財務處 廠務	啟動BCM機制主要成員： (總經理、營運長、製造、 業務、資材、資訊、人資、 總務、廠務、環安等)  董事長審核裁決後並提報 董事會報告

風險管理應分析評估下列事項：

(一)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2016年底美國聯準會(Fed)已升息一碼，且2017年3月亦再升息一碼，未來亦有升息的空間，影響美元兌台幣之匯率變動，未來匯率利率走勢有較大幅度之波動，且本公司因營運週轉資金調度仍有借款之需求時，本公司除改採其他資本市場籌資工具募集資金外，另將觀察匯率利率走勢情形而選擇以固定利率或浮動利率之方式借款以規避匯率利率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806,135	\$2,575,960
－金融負債	1,093,967	3,316,16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113,887	1,413,052
－金融負債	322,500	328,250

(2) 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

本公司外幣部位的產生主要來自於對外銷貨與對外進料所產生之外幣部位，針對匯率波動及通貨膨脹之因應方式，本公司除主要以市場匯率走勢預售遠匯的方式予以避險，若仍有較預期多餘的外幣現金部位，再以現貨交割的方式，將剩餘之外幣售出。以上述之操作方式，應可規避原有之匯率風險。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5年度		104年度	
	匯率	淨兌換利益	匯率	淨兌換利益
美元	32.25 (美元：新台幣)	(\$ 49,005)	32.825 (美元：新台幣)	\$ 50,087
美元	6.937 (美元：人民幣)	13,166	6.4936 (美元：人民幣)	( 10,003)
		<u>(\$ 35,839)</u>		<u>\$ 40,084</u>

上表所列示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非衍生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對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3) 本公司因應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之具體措施：

- A. 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主要是以美金計價與收付以降低匯率波動對整體獲利的影響。
- B. 目前所承作之衍生性商品交易根據係針對帳上實質外幣資產與負債避險，並根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規範，透過銀行承作金融商品並定期評估損益以降低匯率對整體獲利的影響。
- C. 外匯小組每日蒐集匯率、利率、市場資訊及每日資金報告，並進行小組會議討論，若遇有市場遇突發狀況之時立即稟報高層主管以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 D. 定期評估銀行借款利率，並與銀行密切聯繫以取得較優惠的借款利率，降低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 E. 鑑於原物料價格之上漲，對抗通膨已成為重要之課題，本公司係順應著市場變動作提早預購的長期計劃給廠商做進貨來源的相對計劃，替代料之尋找及積極採購方式來因應，由於物料之供應鍊相對都受到交期加長的影響，擴大需求評估如何降低可能的供應期長又短缺人工狀況等不可預測之因素，放寬庫存等各項非生產性原料成本外之成本控管，相對變成是另一個重點控管項目，代理商可因應此一現象做相對加大備貨的服務，以降低供貨不順或成本不穩定而產生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二)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公司長短期投資標的選擇方式

A.短期投資

本公司短期投資主要係因應短期持有現金之情形而購買債券型基金，選擇標的均為二百億元以上規模之債券型基金，流動性及安全性高，並無高槓桿或高風險之情形。

B.長期投資

本公司轉投資標的主要係於海外建立生產基地，則採取 100% 持有股權之方式，另針對在無線通訊設備領域中，分別與技術研發、製造或銷售相關之公司，以擴展未來產業內合作的管道與機會。

a.成本法

本公司成本法之投資標的，包括速連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為擴展無線通訊產業之通路。

b.權益法

權益法投資公司包括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Ltd、Wi Tek Investment Co.,Ltd、Gemtek Japan Co.,Ltd、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Gemtek CZ.s.r.o.及 PT. South Ocean，先博通訊係研究 VOIP 模組的專業廠商，目前與本公司在通訊網路事業上進行合作，另本公司亦透過正文投資參與投資通訊產業之相關領域及正基科技係無線網路通訊應用器材之製造廠商。除上述轉投資事業外，本公司透過第三地轉投資的方式，設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Ltd、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及 Wi Tek Investment Co.,Ltd，以轉投資大陸公司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及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及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目的係為增加本公司產品線之產能並降低生產成本。

鑒於無線網路通訊產品尚未成熟，相關技術與設備之研發仍持續多角化進行，本公司亦須持續轉投資產業相關企業，以掌握產業發展趨勢之必要性，並適時擴展潛在之合作機會。

(2)資金貸與他人部份：無。

(3)背書保證：

106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背書保證對象	與本公司之關係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孫公司	5,949,834	2,549,928	303,300	303,300

(4)本公司為對持有之外幣部位作匯率變動之避險，均定期辦理出售外匯合約，以有效防止匯率大幅波動對公司造成之匯兌損失，因此，本公司賣出遠期外匯之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而非以獲利為考量，故仍可能因為匯率的波動造成交易本身之損失，惟未來在外銷型態與銷貨客戶未有重大改變下，本公司仍將持續進行賣出遠期外匯合約之交易，以對持有之外幣部位作避險；除上述項目外，本公司並未有進行其他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未來若有因業務發展而有進行其他衍生性交易商品之需要，亦將依本公司訂定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辦理，並依法令規定及時且正確的公告各項交易資訊。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技術來源均以自行研發為主，未來研發計畫將以 802.11 ac 標準規格無線寬頻系列產品、IPcam、LTE CPE 終端產品及 Small cell 基地台、雲端模組 SDK 等為主要技術研發方向。

(四)最近年度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逐漸將低毛利產品之生產移至大陸地區，大陸地區現仍有進出口貿易及外匯方面之管制，未來大陸當局任何政策方面的變動，對本公司在大陸地區之營業活動亦有可能產生負面之衝擊，故未來本公司將持續熟知大陸相關法令之頒布以對降低公司造成衝突之風險。

(五)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線網路設備製造係屬高科技通訊產業，且產業處於急速成長階段，各類無線網路通訊商品眾多且不斷開發改良，截至目前尚無已發展成熟之產品出現，因此，本公司需掌握科技改變與產業變化之趨勢，方能維持本公司業務規模持續成長之動力；本公司係以研發為核心的企業，在無線網路通訊產業深耕多年，研發人員、設備及技術均居於同業領先地位，且研發領域多角化，多年來亦不斷創新與研發出各類商品，因此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將有助於本公司業務的發展，惟業務的大幅擴展亦須配合良好的經營管理制度與成本控制，以及財務面資金之良好配合，方能使企業穩定成長，因此，若業務急速擴展同時，相關內部控制及財務調度管理無法配合，則亦將使本公司經營管理產生困難。故本公司除持續投入設備與技術之研發外，亦須在內控管理與財務資金調度上作更有效率之人員與資源配置。

(六)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無線網路設備及產品供應商，且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均專注本業經營，經營結果與信譽良好，市場上亦無任何不利本公司企業形象之相關報導，故並無企業形象改變的問題。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未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惟將來若有進行併購之計畫時，將秉持審慎評估之態度，考量合併是否能夠為公司帶來具體綜效，以確實保障原有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未來發展趨勢，台灣原廠區將用以成立研發中心，大幅投入產品及自動化生產技術之研發，另新廠區已於 94 年 2 月啟用，原廠區之生產線均移至新廠區生產，另大陸地區產能亦逐漸提升，應可為公司帶來穩定之產能並降低生產成本，且本公司除因應產業成長擴充自有產能外，尚與外包廠商維持長期合作關係，在產能利用率的調節上，應可有效因應未來景氣循環及產品需求之變動。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風險：

本公司係一專業之無線網路設備及產品供應商，與上游之晶片廠商及下游之出貨廠商三者間需維持緊密之策略聯盟關係，且因無線網路產品規格均需經過認證，故本公司與下游出貨廠商在合作對象之選擇，單一規格上主要均為率先開發出該規格之晶片模組廠商，因而會有進貨集中之情形，本公司針對進貨集中情形之因應方式，將確實管理存貨之安全存量，預先作好原物料之採購，以避免發生斷料導致出貨遞延之損失。

(2)銷貨風險：

由於無線通訊網路產品之銷售與各地區網路通訊發展情形有極大之關係，近年來發展最快地區為美國及日本，故本公司銷貨客戶主要均來自於美日大型零售品牌通路商；另一方面，由於無線網路通訊產品近年來採內嵌模組規格之比重提高，故本公司為國內外電腦大廠代工的出貨數量也逐年提高，因上述客戶之訂單數量較大，造成本公司出現銷貨集中之現象，未來本公司將積極開發行銷管道，加強歐洲及亞洲地區廠商之合作，降低銷貨集中之情形。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無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董事、監察人並無大量股權移轉他人之情形，故本公司並無更換董事及監察人之風險。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為309,520,440股，全體董事持股數為15,177,580股，董事持股比率約佔已發行股份總額之4.90%。本公司董事均致力經營公司，且近年來一直維持公司良好之營運績效，未來亦將秉持穩健之經營理念與良好的管理操守創造公司營運與獲利之成長，爭取所有股東對經營團隊之認同。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總體經濟環境變差可能導致本公司獲利減少

無線通訊產業近年來呈現高幅度之成長，本公司亦在過去數年間有極高之成長幅度，惟近年來總體經濟環境前景不明，若景氣有反轉跡象，導致消費者消費意願與能力下降，將使全球無線通訊產品需求降低，影響本公司未來之獲利表現。

(2)新應用科技之產品接受速度與廣泛使用之程度可能未如公司預期

無線通訊網路產業係屬新興科技產業，產品發展仍處於持續創新階段，本公司係技術研發為核心之專業無線通訊產品製造廠商，一直以來均持續開發創新各項新型產品，並針對產品開發作本公司經營發展之規劃，惟市場若對新產品應用之速度與消費者接受的程度無法如本公司預期情形時，對本公司之營業發展將有不利之影響。

(3)同業價格過度競爭將影響本公司之毛利

無線網路通訊產品近年來因競爭廠商逐年增加，廠商間競爭激烈，為求企業生存，同業間紛紛降低毛利以求爭取訂單，若將來同業競爭情形持續提高，本公司亦須降低毛利以維持競爭力，對本公司之獲利亦有負面影響。

(4)下游產業循環性的變動亦將連帶影響本公司之銷貨

本公司近年來出貨種類中，除網路卡及路由器售與一般通路零售廠商外，筆記型電腦之內嵌模組亦佔本公司相當高之出貨比例，若筆記型電腦產品需求大幅下降，亦將對本公司之營業額產生顯著之負面影響。



- (5)證券市場價格波動劇烈，本公司過去營業績效非投資本公司股票之獲利保證  
台灣證券交易市場活絡，且價格波動劇烈，雖本公司秉持穩健經營本業之理念，且過去三年來均能維持高幅度之營業成長，惟影響證券價格因素眾多，本公司過去良好之經營績效非投資本公司股票之獲利保證，投資人仍有可能因為短期產業景氣的調整以及買賣價格的差異導致投資本公司股票之損失。
- (6)本公司需留住經營管理與技術研發之專業優秀人才  
人才是本公司之根本，持續不斷的技術創新與穩健之經營管理是本公司競爭力的來源，未來本公司需持續維持良好之員工福利與作業環境，以留住優秀人才，避免人才流失造成本公司競爭力之下降。
- (7)重大天然災害及嚴重傳染病之流行，可能對本公司之營運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台灣過去曾發生規模甚大之地震以及災情嚴重之風災，亦曾爆發嚴重傳染性疾病，不管是天然災害及傳染病之流行皆對台灣整體之經濟環境產生極大的損害，若未來台灣地區再次發生大規模的地震或其他天然災害，甚至如非典型肺炎之再度大規模流行，則對公司之營業情形亦將產生相當不利之衝擊。
- (8)本公司可能會與其他公司產生智慧財產權方面之糾紛  
研發能力與技術是本公司之經營核心，因此智慧財產權的保護對本公司極為重要，本公司所有研發之成果，只要適於以專利保護之項目，本公司皆於第一時間申請專利。因此本公司之專利權將將持續增加，在同業亦不斷創新產品的情況下，本公司與同業間或許將來有可能發生侵犯智慧財產權之爭議，當爭議進入訴訟階段，則有可能對本公司產生負面之影響。
- (9)中國地區經營風險  
本公司近年來的生產政策，台灣地區以製造生產附加價值高、少量多樣的產品為主，部分低毛利的產品則移至大陸地區生產，惟目前台灣與大陸地區之政治情勢尚不穩定，未來若有任何政治情勢上的惡化對本公司的經營勢必產生不利之影響。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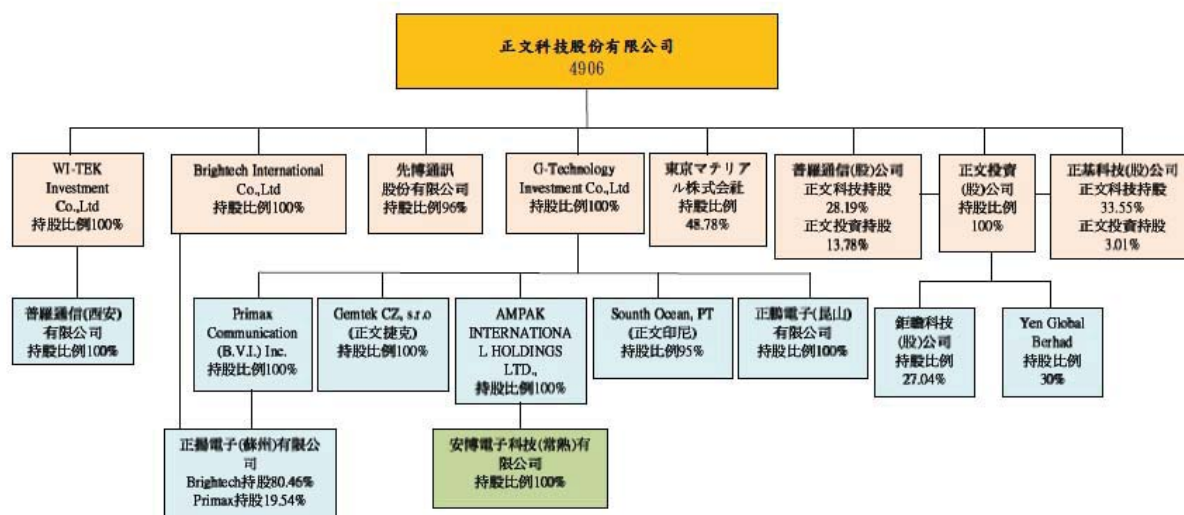
## 捌、特別記載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 關係企業概況

#####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06年4月30日



##### (2) 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3.23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中華路15-1號	NT\$969,457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91.10.31	PO BOX 1787,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US\$78,60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91.10.11	Suite 802, St James Court St Denis Street, Port Louis, Mauritius	US\$6,145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94.10.12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Box 1225 Apia, SAMOA	US\$36,00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WiTek Investment Co., Ltd	96.05.22	4th Floor, Harbour Centre, P.O.Box 613, Grand Cayman KY1-1107, Cayman Islands	US\$4,00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Gemtek CZ, s.r.o.	98.11.30	Chebská 555/7, 322 00 Plze-Kimice Czech Republic	US\$692 仟元	加工廠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91.11.15	蘇州工業園區婁葑高新技術開發區揚東路58號	US\$8,350 仟元	製造廠
正揚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93.05.20	江蘇省昆山市出口加工區新竹路88號	US\$15,000 仟元	製造廠

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95.02.17	江蘇省常熟經濟開發區高新技術產業園正文路1號	US\$36,000 仟元	製造廠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89.05.18	臺北縣板橋市和平路24巷8號5樓	NT\$200,000 仟元	電器批發業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9.12.14	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仁愛路1號3樓	NT\$836,900 仟元	高頻無線通訊模組之封裝與測試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88.10.26	臺北縣板橋市和平路24巷8號5樓	NT\$ 370,000 仟元	通訊業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96.08.24	西安市高新區科技二路72號6樓	US\$4,000 仟元	資訊軟體服務業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原Gemtek Japan Co., Ltd.)	97.09.12	3F,3-28-11,HATCHOBORI,CHUO-KU,TOKYO	JPY20,60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90.06.01	P.O.Box3444,Road Town,Tortola,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2,350 仟元	一般投資公司
PT. South Ocean	99.03.12	Menara Karya, 28th Floor, Jl. H.R. Rasuna Said Blok, X-5, Kav.1-5, Jakarta, 12950 Indonesia.	US\$238 仟元	通訊業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04.11	臺北市內湖區洲子街71號6樓	NT\$203,400 仟元	通訊業
Yen Global Berhad	81年	Lot 9233, Hala Kampung Jawa 1,Kawasan Perindustrian Bayan Lepas (Fasa 3)Bayan Lepas,11900 Penang, Malaysia.	MYR68,750 仟元	通路業

(3)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與人員相關資料：無。

(4)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陳鴻文、陳明哲、林志鴻、蔡福讚	96,945,670	100.00%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陳鴻文	78,600,020	100.00%
Brigh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蔡福讚	6,145,000	100.00%
WiTek Investment Co.,LTD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陳鴻文	4,000,000	100.00%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36,000,000	100.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董事	BRIGHTTECH INTERNATIONAL CO.,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6,718,410	80.46%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15,000,000	100.00%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鴻文、蔡福讚、楊正任、林志鴻	19,199,000	96.00%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董事	WiTek Investment Co.,LTD 法人代表-陳鴻文	4,000,000	100.00%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蔡福讚、黃永翔、廖錫安	30,599,259	36.56%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法人代表-廖錫安	36,000,000	100.00%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鴻文、楊正任、廖錫安、林志鴻	15,527,510	41.97%
Gemtek CZ,s.r.o.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蘇暉皓	12,000,000	100.00%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原 Gemtek Japan Co., Ltd.)	董事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陳鴻文、鄭光明	200	48.78%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蔡福讚	2,297,000	100%
PT. South Ocean	董事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 LTD 法人代表-陳鴻文	24,000	95%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監察人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徐榮輝、葉富銘、林志鴻	5,500,000	27.04%
Yen Global Berhad	董事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黃亨利	41,250,000	30%

## 2.營運概況

### (1)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美金:RMB:日幣:IDR:CZK:MYR 仟元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正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NTD	969,457	998,296	9,016	989,280	-	(123)	216,087
G-TECHNOLOGY INVESTMENT CO.,LTD	USD	78,600	150,642	81	150,561	-	-	1,325
BRIGHTTECH INTERNATIONAL CO.,LTD	USD	6,145	2,276	-	2,276	-	-	(136)
Wi TEK INVESTMENT CO.,LTD	USD	4,000	804	-	804	-	-	22
AMPA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USD	36,000	31,130	-	31,130	-	-	1,540
正揚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RMB	68,870	19,379	1	19,379	-	(1,156)	(1,106)
正鵬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RMB	124,148	1,029,579	467,241	562,338	1,383,484	(5,556)	4,765

企業名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安博電子科技(常熟)有限公司	RMB	241,419	503,305	289,356	215,949	1,090,420	15,697	10,602
先博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NTD	200,000	1,015	1	1,014	36	(59)	(59)
正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836,900	1,815,950	692,330	1,123,620	2,635,322	139,149	97,366
普羅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NTD	370,000	27,207	9,841	17,366	10,068	(10,575)	(15,319)
普羅通信(西安)有限公司	RMB	28,570	7,338	1,765	5,573	2,019	140	118
東京マテリアル株式会社 (原 Gemtek Japan Co., Ltd.)	JPY	20,600	585	-	585	-	-	-
Primax Communication (B.V.I.) Inc.	USD	2,350	546	-	546	-	-	33
PT. South Ocean	IDR	2,250,000	1,173,767	23,387	1,150,380	-	-	-
鉅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TD	203,400	182,871	29,019	153,852	31,336	(51,547)	30,832
Gemtek CZ,s.r.o.	CZK	12,000	32,244	26,779	5,465	111,896	1,791	(3,074)
Yen Global Berhad	MYR	68,750	44,438	21,634	22,804	36,117	(13,934)	(14,427)

(2)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見第 97-180 頁。

(3)關係企業關係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無。

正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鴻文

